

渤海

2025年9月 第3期 创刊于1981年

主办 / 滨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委会

主 任 苏洪德
副 主 任 盖 娜 宋淑芳 田希婷
主 编 许烟华
副 主 编 苗银芳

编辑部

主 任 姬 静
副 主 任 郭庆利
编 辑 李建辉 蔡麟凯
组 稿
小 说 孙鲁梅 赵兴国
散 文 米 兰 赵 红
诗 歌 刘树明 韩 明
诗 词 吕耀英
公 众 号 董 剑 王鸣凤

刊名题写 茅 盾

主 办 滨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 辑 《渤海》文学期刊编辑部
地 址 山东省滨州市长江一路 510 号
邮 编 256603
电 话 0543-3162092
准印证号 鲁连内资(2010)第 M1011 号
邮 箱 bzbhzzbjb@163.com

重磅邀约

- 1 我渴望遇见一棵树(组章) 舒琦

名刊撷英

- 6 从冰雪里取暖(组诗) 舒中
9 它必将原谅并容纳我(组诗) 孙光利

小说版图

- 12 丁二贵卖牛 王中春
23 泥泞 付希平

散文天地

- 32 根脉印记 张国辉
37 写在夏与秋的转角处(外一篇) 方敬杰
41 我的小学时光 马士红
45 右旋藤是豆,左旋藤是瓜 贾国勇
50 一根灯绳系流年 李树坤
53 窗明麝月开宫镜 钱杰
56 白鹭湖的夏夜 张鸿志
59 别具一“戈” 陈东
61 夜游无棣古城 李宝鸿
64 寂静的平原 权莹

小荷初绽

- 67 卢晓林的诗
68 马鸣志的诗

新诗家园

- 70 鲁北的诗
71 黑银的诗
72 张海梅的诗
73 周丽的诗
76 刘海燕的诗
77 红兰的诗
78 张轶红的诗
79 王鸣凤的诗
80 邵文杰的诗
81 刘晓梅的诗
82 马爱忠的诗

古风诗词

- 84 刘明金/王廷邦/王宝峰/李向峰
/郜秀珍/丁宝顺/王春雷/马明哲
/吕耀英

我渴望遇见一棵树(组章)

舒琦

我的心伤痕累累

我的心里垒满了石头：整齐的彩色的石头，会唱歌会飞翔会做梦会开花的石头。每一块石头上都刻着一个相同的名字，就像花园里的百花在一个清晨，向春天扬起相同颜色的衣袖。

这些石头，是我自己垒起的爱情魔方。为垒起这些石头，我曾昼夜劳作，用了一个冬天外加一个春天，我的手磨起了厚厚的茧子。

某一天这些石头却轰然碎裂。记不清是风暴突然来临，还是地面奇怪塌陷，这是我生命中的一次大地震。我的心被砸得伤痕累累，我的伤口属疑难杂症，现实中无药可救。

我该如何处置这些废弃的石头？埋进坟墓？丢进水沟？秘密收藏？正当我满怀忧伤，清理爱情的碎片时，这些石头不翼而飞，这些石头在夜间被一双黑手偷偷运走。

我渴望遇见一棵树

众星退去，旷野临近，我渴望遇见一棵树，一

棵临风歌唱花枝招展的雌树。这棵雌树是一棵杏树，万盏花灯一起点燃，果子就藏在身后的卧室里。杏树笑容可掬，柔软的手臂，轻抚我仰视的脸颊。有一场风景将由此展开，一定是彻头彻尾轰轰烈烈。

露珠垂了下来，杏树浑身透出一种不可言说之美，鼓胀的乳房已装不下成串的神秘。门忽然间就开了，杏树的光芒洒了一地，红红绿绿的心事在晚风中奔跑着。

目睹了这一切之后，我感觉我快乐得像一只雄鸟，站在杏树的最高枝条上，轻展翅膀，洋洋得意，如同保护自己心爱的女人，神圣感油然而生。

我渴望遇见一棵树。希望这不是梦幻，而是真的演出。

错了的电话

电话铃发疯地响着，像个大胆的贼，把手指插入我的耳朵。

“不接！”来自灵魂深处的声音命令我。铃声更响了，快要把我的耳朵磨出了老茧。也许是我渴望

的消息，心稍一幻想，手便伸向电话机。这时，一个女人酸溜溜的声音，顺着电话线爬了过来。错了！又一只鸟找错了窝。我正想把电话挂断，听到电话那端的女人，刚才还鲜亮亮的声音，一下子旧了……

不够意思的梨花

梨花真不够意思，我们去看它的时候竟然不开。我们这么多人远道而来，开着好几辆车，转了好长的土路，带着照相机，想与梨花合个影，作为走进春天的证明。

我们一遍遍劝说：梨花，你快点开放吧，别把你的美丽藏着。我们是一群作家，要把你的芬芳带进文字。梨花拒绝了，梨花把花苞收得更紧，好像我们是一群小偷，要抢走它怀中的孩子。

我们还是恋恋不舍，站在梨树下搔首弄姿，跟真的闻到梨花的香气一样，假装陶醉。

我们远远不如蜜蜂聪明，人家蜜蜂知道梨花未开，早就赶往别的花园约会。我们却像一群无头苍蝇，撞进梨园盲目抒情。

芦苇

在一片水畔，我突然看见一片芦苇，就像在街上看到我老家的亲戚。我马上按动快门，把这片芦苇收藏。

这片芦苇不大，只占据几米的位置。这片芦苇肯定不是今年新生的，应该是去年甚至是前年的。枝叶耷拉着，有些颓败甚至脏。我能想象，它们拥挤着，在一个冬天相互取暖。

我对这片芦苇多了一份尊敬，在别的同类倒伏的时候，它们坚守住一寸阵地，头颅还是昂扬着，在阳光里画着优美的曲线，这份自豪与坚持，让很多脆弱的生命羞愧。

乡间土路

坐在汽车上，思绪与土路一起向前延伸。土路凸凹不平，车轮晃晃悠悠，卷起飞扬的尘土打在玻璃上。路边的风景饱满得要喷出奶汁，赶紧掏出心灵的容器，一一装下。

忘记了颠簸忘记了疲累，索性忘记自己的城市身份，回到故乡的田野里，做一块沉默的泥土，跟着梨花一起白，跟着桃花一起红。

黄河岸边想起一个人

一群朋友相约看黄河，左顾右盼少了一人：一个面带笑靥的女人，一个把诗歌写到北京的女人。

此刻，她被生活所累，正忙碌在日子的边缘。也许她正带着惋惜，面对黄河的方向吟诵遗憾的诗篇。

如果她在，一定会捧出内心最珍贵的金子献给黄河，她不会吝啬；如果她在，她的眼睛里一定会蓄满泪水，她会用一个美好的梦，把黄河深深收藏，她会用最美丽的诗篇把黄河打扮得妖娆无比。

她是一个黄河样蓬勃的女人。我无数次从她的灵魂里看到黄河的滚滚波涛。她写年迈的母亲跨越黄河看望自己的亲人，她的担心随着黄河水一起起伏，黄河一次次被她柔软的诗句擦亮。她说，在她的内心黄河一直年轻着。

黄河多么盼望再次看到她的身影，然而，她没有来.....

虚构的白

我一次次用秋风把你擦薄。薄得没有厚度，看不见边缘，我甚至忽略了你假装的生硬，忘记了你是我预约的一次姻缘。

你用深深的恐惧阻止了我的接近。就像一场巨大的灾难，因为没有准确的预报能力，显得空空荡荡，在事件的钟表里摇摇晃晃。

你的脸容陷进一场菊花精心设置的阴谋里。我想搭救你的时候，你已经像一条反叛的鱼逃离我的视线。我救援的网在水里只翻了一个身，便尴尬上岸。

我曾经试图抓住你的头发，把你按在一个概念里。最终，失败与我频频握手。那个概念铁青着脸，像一座在夜晚泛着青光的铁匠砧子，把我的企图锻打成一枚枚细细的铁钉，咬住我哭泣的十指不放。

我把那片熟悉的云彩折叠成手帕，用力一拧，你的泪水哗哗流出。我扬手一扔，把干爽的云片还给天空。天空欢叫着，交出一场雨水，算是对我劳作的短暂肯定。

月光下，一棵杨树站成美女的姿势，遥望星空。我误以为那是你的背影，紧急呼叫你的名字。那棵树表现得宠辱不惊，每一片树叶都矜持着，不发出一响动。我点燃目光，用火焰的方式进行劝说，那些叶子一片片飘落，像是呻吟，更像是无奈。我突然感觉我的袖筒空空如也，我的手臂被谁无辜掠走？

在乡下老家，我再次看见棉花，就像看见我当年虚构的小情人，我的眸子迅速被渴望点亮。那一声惊世骇俗的白，让我再次想起爱情，还有站在爱情门口东张西望的你。

经过一次次在秋雨里洗涤，秋风已经技艺娴熟，它不用吹灰之力，就将空气磨成凉凉的刀子，将街头的菊花一片片切薄，对秋天进行最后一次诊断。

田野里的虫子意识到即将来临的危险，纷纷从树木和花朵的身上撤走。临走前不怀好意，留下一粒粒粪便。可是有一条虫子钻进了我的心里，啃噬着我的睡眠。我想驱赶它，它扭着腰肢，一次次在我诗歌的钳子下逃脱。我只好任它胡作非为，养得白白胖胖，修炼成文字的妖精。

在秋风里，你不断修剪自己的枝叶，收缩自己的腰围。最终，你薄成一张纸，载着一首诗词在我的窗前徐徐飘落。我弯腰捡拾，一只瓷碗坐在那里，发出咣当的声响。秋风小心翼翼，在碗沿上轻轻一划，碗里便掀起万丈波涛。我知道，这是你送给我的一场情感盛宴。

双重眷恋

夜，很精致，模仿一朵黑色的花，在月光里神秘绽放，密密的蕊散发着暗香。我端坐在夜的蕊中，双手托住腮颊，在怀想遥远。

风妩媚得像只狐狸，不断扭动她柔软的腰肢，一次次将诱惑散落我的脚下。我情有独钟，以想象做高脚杯子，以夜色做琼浆，浇灌心底烫热的诗句。我自斟自饮，直到将一条河流饮干。

我无法说服自己终止我的怀想，就像蜜蜂无法

在成熟的花丛前从容转身。我恍惚看到庄稼的根，还有土地的裂缝，多像我此刻的心情，纷乱而又渴望。我是国王，也是乞丐，高贵与卑微，我有着双重的眷恋。

夜很浓，夜色很醜，我在迷醉里慢慢睡去。

梦里，你白衣翩翩，领我来到你的玫瑰色小屋。里面炉火正红，一壶佳酿摆在几上，座位上空无一人。看我惊诧，你红唇轻启，告诉我——这是为你准备的，为等你，我已经修炼了千年。我说，我也一样，为寻找你，我把自己愁成了秋风，愁成了苦雨。

我与你相对而坐。窗外的菊花在秋寒中伸展腰肢，发出淡雅的呼吸。我说，你就是那菊，我就是那风，请允许我想你。

你含羞一笑，擎起一杯酒，邀我进入一首诗。

你是句首，我是句尾，我们隔着一行诗，解读彼此的手势。

我醒来，夜已残。你的面容化作太阳，在我心底冉冉升起。

今夜，你为谁绽放

今夜你为谁绽放，浑身的花瓣在月光里全部打开。我望见你绝世的光芒，越过冰雪覆盖的麦田，直抵我的指尖。

你的光环无限扩大，覆盖了原野里的万事万物。树林里歇息的鸟们，用羽毛裹住飞翔的欲望。一只兽在远处窥伺，你的浓烈芬芳让它止步。你脚下的河流捂住耳朵，用明媚复印你孤绝的舞姿。

你在风中独舞。你一枝独秀。我伸长双臂，用带电的手指接纳来自灵魂的信息。

我听到自己的喘息，急促而热烈。

我是那只来回踱步的兽吗？如此焦躁和犹疑，究竟是为了什么？

一根木头走在水与火中间

一边是水，水清澈，一边是火，火热烈。一根木头走在中间，左顾右盼，进退两难

水态度和蔼，劝说木头长出了脚；火性情耿直，用细细的焰托起一轮朝阳

木头的歌声闷在心里，憋出一簇簇绿芽，向鸟鸣招手

风被远方的景致迷惑，站在木头的顶端，遥望长空

一茬茬庄稼赛跑，没有哨子声，最先到达终点的，有权利拥抱镰刀

木头，在一个梦想里长高，成为森林的一员，藏起忧伤，面带微笑。与呼啸的浪为伍，在乌云下挺起胸脯，成为聚集海鸟的磁场

木头自始至终摆脱不了水与火的诱惑。腐烂或者生长；哭泣或者燃烧。水与火派出各自的杀手，从不同方向对木头进行围剿

木头宁肯牺牲，从不求饶。大风雪中，木头面对苍天哈哈大笑

精致的温暖

三位女子，坐在月亮上，争芳斗艳。

月光迷离，表达一种精致的温暖。

一片片手掌大小的月光，像一只只顺流而下的小船，从天空飘下，覆盖了沉寂的土地。

玉米藏住微笑的牙齿，花朵把灿烂收敛，
河水的微波被风的手掌抚平，虫子的鸣叫声陷
入草丛拔不出来。

只有月亮，不动声色，如同绝美的女王，
统领万物。

没有了“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
的慵懒，平和的云彩缓缓舞动，在夜幕下垂下
白色的长纱。

三位女子，开始合唱。一位女子来自民
谣，一位女子来自乡野，一位女子来自梦幻。
缠绵的小夜曲，以液体的方式汨汨流淌，淹没
宇宙。

我不敢说话。此刻，我必须选择沉醉，或
者服从静默。

我必须把自己的粗糙交出，听从一种使命
的安排。

我用月光浇灌我的根。一簇簇蓬勃的叶子
在我的四肢生出。

我被来自灵魂深处的音乐深深覆盖。有诗
歌的鸟群开始在我的身体里筑巢。

更大的静，在我的期待中神秘降临了！

从冰雪里取暖(组诗)

舒中

荷与蒲

我们都生长在麻大湖
自小就是睦邻
如今，摇曳生姿
你捧给我满怀赞美之词

而我。木讷呆滞
只是想，天凉时候
把自己编成一双鞋子
穿在你脚上
连麻大湖都温暖又舒服

苞谷

苞谷
从泥土孕育而出
从来不会花言巧语

跃跃欲试挣脱束缚
纓须环绕，还是探出头来
就像曾经苞谷养活的少年

在苞谷的丛林翻看成长的蛛丝马迹
只有大地星辰一览无余

如今苞谷就齐刷刷比肩而立
中年人觉得趣味索然
地面上天空中似乎还有些影像

苞谷朝向天空
少年低下头，神情专注

夜游

一幅图究竟隐藏着多少秘密
一张画究竟飞舞着多少情思
她放大瞳孔，像夜里的狸猫搜寻饮食与欢乐
尽量置身图画，搬运以往和未来
搭建中年的新城
迎送陌生人的叮嘱和空谷寂静

还有，安眠药攥在手心
疲惫抱住腰肢
进出一幅图画就是穿越一场时空
半睡半醒，从一百多人里脱颖而出

如诗如画，原来并非传说
不眠之夜靠着身体的光明
才看清美，看清图画就是镜子
百回千回那人，善意但很挑剔
默默无语对视良久，没有睡意

雪莲

仅此一朵，就彼此守护吧
清冽游走肺腑，荡涤干净你受的苦
从冰雪里取暖，比钻木取火更艰辛
但是你绽放得酣畅淋漓
仿佛包涵了宇宙

生命越绽放越新鲜
谁说已人到中年
雪莲花一脸懵懂，面对陌生人
不知道异性与私情

只有守护雪莲花
就是固守大河源流
鲁北平原黄河宽广
浪花翻卷，都是雪莲的香

拾趣

银河系微乎其微
沉醉于草木葱茏，泉鸣涧流
就像汉水归入长江，泾渭深入黄河
携手澎湃，填满时空

荒甸一如既往，专注深情
连自横的小舟都在荡漾
感谢你的收容，比流浪更宽广
野鹅翱翔千万里
都在荒甸中央

幻觉

是我，是我
但是没有梦寐以求的喜乐
时日相隔后不期而遇
曾经的少年赤裸裸于大庭广众
拒绝与老迈之人融合

不是我，不是我
仿佛写了十张的同一幅书法作品
没有哪两幅线条孪生，表达雷同
过往不可复制，回眸只是孤单的强迫症

是与非纠结，生命与欲望缠绕
还是结绳记事一样洪荒

终有你。像我写的隶书
自有景象和品格
翕张有声，让一张纸的内心澎湃
而涛走云飞。东夷人卷土重来
浪花里恣意欢谑
更大的幻觉吞噬着我

蜜汁

裹挟着蜜蜂的惬意和花朵的颤栗
固执地以浓稠灌溉唇舌喉咙
半张的嘴巴，嘶哑于生命鲜活的感叹

已然是蜜蜂或者是花朵
也许生来就无须囿于自我
与世界和解在花开的时候

一滴蜜汁串走在记忆和想象之间
 腥味和甜味融汇
 像黄河入海，相互滋长厚土和波澜

鲜藕

跨跃大河蒸腾的水雾
 肌肤愈加白晰
 骨子的章节坚持非礼勿视
 而我听见玲珑窍孔鼻息疾缓张弛
 翠盖红妆都抵不过视野之藕
 横陈出命里的真实

双手局促，
 淋洒臆造的月光
 何止水灵
 藕以完美之身潜沉
 重新抽芽展叶，打理那尘埃积淀的心田
 成就脉络丝丝缕缕通达爽朗

鲜藕还在成长
 荷花也是臆想之美
 却分明袭来香气
 忍不住再看看鲜藕
 水天养育的闺秀
 自古吟诵者不乏其人
 落寞羞愧的士子们前赴后继
 把脆生生藕荷推向美人迟暮

巨淀

我们只是在边缘

就像垂钓的人本质终归试探
 深与远，只有巨淀自己明了
 肉眼所及，巨淀呈现静物
 多少人赏识巨淀，就有多少支流泉眼
 为巨淀重归汪洋大泽摇旗呐喊

骄阳下，巨淀或前或后在身边
 倒影里的男女水汽十足
 巨淀开始荡漾，掠地十万亩
 只在瞬息间

怪柏

两百年前的闪电和炸雷
 还在碗口粗的身体里左冲右突
 疤痕累叠，锁住天火
 半山腰惊心动魄的刹那
 凝固到可以对峙时空
 默默注目半分钟
 怪柏长进心里，枝条触动肺腑

怪柏呀，尘世的俗子
 窥见天地鬼斧神工
 身旁轻轻地呼唤
 像流星经过苍穹，许下心愿
 改弦易辙了人生
 想怪柏，苍山茫茫
 有心人特立独行

刊于《草原》

它必将原谅并容纳我(组诗)

孙光利

坑塘

风吹皱了的湖面
 远比因石子激起的涟漪平缓多了
 这湖不再养鱼已多年
 垂钓人坐在垂柳下久久没动鱼竿了
 垂柳努力了多时仍未抵达湖面
 那时这湖很大，名叫坑塘
 泡在湖里的孩子童心正好
 喇叭花迎风开得好看
 如今这湖很小，仍叫坑塘
 狗尾巴草实现了开花的梦想
 我们丧失了一头扎进去的野心

忽而反悔

我忽而反悔
 想辞去父亲这个职位
 去五十里之外的小刘村
 在父母跟前
 老老实实规规矩矩的
 永远做他们的儿子
 带着这个愿望

我回了趟小刘村
 我发现父母又老了许多
 这让我，有些话
 都羞于出口

莲蓬

新鲜的莲蓬我吃过
 由于年代久远
 由于味道浅淡
 我早已忘了
 我只记得荷叶硕大
 我只记得莲花好看
 好看的莲花
 蜻蜓也为之停留
 我站在湖边无法涉水而过
 屋后阴凉里的老头
 他也虎视眈眈地盯着
 我们几个不怀好意的小孩

我借助了玉体横陈

没有风，花是否会开

没有雨，花是否会开
我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
不需要借助外部的力量来打开自己
比如，为了打开一首诗
我动用了风雨交加
我借助了玉体横陈

我从未好好看过一只蚂蚁

我从未好好看过一只蚂蚁
它小小的身体我可以忽略
它小小的一生我可以忽略
但不可否认
于这尘世它是存在的
千里之堤也有可能毁于蚁穴
只是，那又怎样
我也早已有一颗赴死之心
空怀人间无边的苦痛
何必俯身打乱蚂蚁的静好生活
独居斗室，寂寞如潮涌
空有蚂蚁卑微之命
却始终无蚂蚁卑微之心

时光的薄凉由浅而深

石头无语，风有声
树的翻译总有偏颇
我们听来也多有歧义
一场谈话也因外来的干扰时有中断
有时抬头看着忽而隐去的星辰
内心也会有一小会儿的忧伤
我们从天微黑一直坐到夜深蓝

时光的薄凉由浅而深
你情不自禁打了个寒战
我知道又到了晚安的时候
屁股下面的石头终究没有坐热
风有声，已入无人之境

小蝌蚪

好多年没见过小蝌蚪了
它们的样子我可没忘
黑黑的脑瓜黑黑的尾巴
总在我渴了俯身掬水喝的浅水边
游来游去
我伸出小手轻轻一撩
它们就惊慌失措的
游向远一些的去处
我一边掬水一边看着它们惊慌的样子
那多像偷瓜被发现后惊慌的我们
此刻，我正在为它们写一首诗
在诗中，它们不再惊慌
只是我却早已深深陷入
好多年前的口渴

草，是火中的凤凰

草枯了，就用一把火
结束它们的生命
多年前
我们站在家乡的草坡上
望着随风燃起的火
我们并没有胜者为王的喜悦
事实上

我们被困之而起的火势
灼烤得一退再退
而草，似乎更像火中的凤凰
正在涅槃的路上飞奔
正在把虚无变成重生

它必将原谅并容纳我

北屋南屋东屋西屋牛栏厂棚
窄长的菜畦方正的天井
那时，我常常坐于天井之中
昼望白云，夜观星辰
我因自命不凡而隔绝于尘世
总觉得这里难以盛放一颗孤傲之心
而离开后，我所走过的路
都将一一证明
我空有一颗孤傲之心
我只有一颗孤傲之心
而院子是宽容的、宏大的
它必将原谅并容纳我
落拓后的回归

刊于《当代人》

丁二贵卖牛

王中春

一

傍晚时分，丁二贵从乡里开会回来，路过村口的大湾时，着实被吓了一跳，只见十几个小孩子正在湾水里打闹。这个季节，电视里每年都有黄河滩岸边小孩溺亡的报道。今年雨水勤，大湾里的水早已满满当当，深处足有三米深。村里的年轻人大都外出打工去了，家里只剩下了老弱病残，这些孩子们整天跟着爷爷奶奶或姥爷姥姥过活。万一出了事，自己这个村主任该如何向他们的父母交待？想到这里，丁二贵顿觉后背发凉，急忙跑上前去，招呼孩子们一个个从水里爬上岸来，又让他们列队站好。接着，丁二贵脸色一沉，十分严肃地问：“谁让你们来下水的？临放学，你们老师没有告诫你们要远离大坝、水塘吗？”

烈日下，孩子们仿佛知道错了，一个个像稻田里的秧苗一般，蔫头耷脑的不说话。

丁二贵生气了，倒剪双手慢慢绕着孩子们转了一圈，忽然问：“周小宝，你说谁让你们来下水的？”

那个叫周小宝的孩子吓得一激灵，说：“是丁伟民。”

“谁是丁伟民？”丁二贵眼睛一瞪。

“是、是他。”周小宝怯怯地一指左边的一个胖孩子。

丁二贵一看，是丁保国的儿子，不禁大吼一声：“丁伟民，站出来！”

丁伟民站了出来。

丁二贵走到他身前，气势汹汹地说：“丁伟民，这帮孩子当中属你年龄最大，你咋能领着他们来下水呢？”

丁伟民低着头，不敢说话。好久，才嗫嚅着：“不敢了，再也不敢了。”

这时，周会计正好从村口经过看到了，也匆匆走过来，上去就照着周小宝的屁股狠狠踢了一脚，说：“你这熊孩子不在家好好做作业，竟敢背着你爷爷奶奶跑出来下水，看我不砸死你！”说着，又是一巴掌，正好扇在周小宝的光脊梁上，“啪”的一声脆响，吓得其他孩子们赶紧闭上了眼睛。

周小宝是周会计弟弟周树根的儿子。周树根也和老婆出去打工了。

丁二贵急忙制止周会计，说：“算了，他还是个孩子。”

周会计好像气还没有出完，又一把扭住周小宝的耳朵，问：“知道错了吗？”

周小宝哭着说：“知道错了。”

“往后还来吗？”

“不来了，再也不来了。”

“这可是你说的。再来咋治？”周会计步步紧逼。

孩子们一个个惊恐得呆若木鸡。

周小宝想了想说：“再来、再来，你说咋治都行。”

周会计见周小宝真的服软了，这才松了手，接着又对其他孩子们说：“这个地方很危险，你们真的不能来，要从小懂得珍惜生命。”

孩子们几乎异口同声地说：“知道了。我们错了。”

丁二贵见教育的差不多了，忙给周会计使了个眼色，就让他们回家了。

可是，周小宝却没有回家。

晚上，周小宝的爷爷和奶奶满街满院地找，喉咙都喊哑了，也没找到。最后没辙，周小宝的爷爷只好找到丁二贵哭着说：“丁主任，也不知道这孩子去哪了？这可咋办？”

丁二贵一惊，说：“一个十来岁的孩子能去哪？大爷你放心，丢不了。”

周小宝的爷爷却鼻涕一把泪一把地说：“可我把村子都找遍了，也没找到。”

丁二贵这才一下紧张起来，赶忙在村广播里动员大伙一起出来帮着找。

很快手电光照遍了村里的大街小巷。丁二贵则去了大湾……

可是，找了半天，仍没找到。这一下，丁二贵着急了，一跺脚说：“这孩子究竟能去哪呢？”

是啊，一个十几岁的孩子能去哪呢？

大伙都挤在周小宝家的院落里，面面相觑，各自猜疑着，忐忑着……

二

眼瞅着天越来越黑，仍没有周小宝的消息，可

把大伙急坏了，尤其周会计更是懊悔得站在人群后直挠头皮。他后悔了，后悔不该打他。就在大伙一筹莫展、不知所措时，突然，周小宝的姥爷领着他回来了。

原来，周小宝哭着走到半路时，忽然觉得周会计很可恶，觉着他仗着是自己的大爷，平常好训斥自己，而且今天还动手打了他，他感到很委屈，就想报复一下大爷，便拐弯去了三里地外的吴家村姥爷家。他想让爷爷奶奶找不到自己，好替自己出一口恶气。没承想他这如意算盘还是被姥爷识破了。于是，晚饭一过就把他送了回来。

不管咋说，人只要平安就好，大伙心中这才一块石头落了地。

很快，村子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

然而，这一宿丁二贵躺在床上，却怎么也睡不着了，睁眼闭眼都是孩子们在水里肆无忌惮的样子。于是，次日一早，他就紧急召开了一个村委会。在会上，丁二贵一再说：“我考虑了一宿，孩子们没个约束不行，他们的爹娘信任我们，我们就得给他们看好家，守好孩子。不然，咋对得起那些在外打工的人们。”

周会计也说：“是啊，山里的孩子又皮又野，是该考虑考虑这个问题了。再说暑假不是一天半天，一放就是两个月。在这段时间里，一旦看不好孩子，不定会出啥事呢？别到时候，我们这一届村干部丢了人、找了难看。”

治保主任说：“看来，这的确是个问题。”

丁二贵说：“不光是个问题，还是个迫在眉睫急需解决的问题。今天这个会，就是要大伙来商量商量看看究竟如何解决才好。”

周会计说：“前村有个补习班，要不咱村也搞一个？这样既能管住孩子，又能让孩子们多学点知

识。”

大伙都说这是个好办法。

丁二贵想了想，问：“那你说让谁来当这个老师合适呢？”

周会计还没有说，一向爱巴结丁主任的治保主任说：“你家丁福来不是也放学了吗？我看让他来当这个老师最合适。”

丁福来是丁二贵的儿子。

丁二贵脸一红，说：“这可不行，这个老师得找一个学习好的。我家那孩子不是块读书的料，有时候连自己都整不明白，咋能让他来教别人家的孩子，这不误人子弟吗？”

治保主任还想再说什么，却被丁二贵摆摆手制止了。治保主任脸一红，慢慢低下了头。

丁福来的确不是块读书的料，去年高考时考了个民办专科。平常丁二贵都不敢说，怕别人笑话。

周会计见治保主任不说话了，便问丁二贵：“你是村主任，你说找个啥样的老师？”

丁二贵说：“丑俊男女不说，这几年咱村里谁考的最好，就请谁来当这个老师。”

周会计说：“自从恢复高考以来，咱村考得最好的就属周乃平的闺女周艳丽，前年高考时考了六百多分。我记得当时村里为了奖励她，还给了她五百块钱。不知她回来了没有？”

这时，妇女主任腾地站起来说：“回来了，昨天我还在大街上看见她了呢。”

“那好，就请她来当这个补习班老师。”

最后，丁二贵一锤定音。

接着，周会计又问：“那这个补习班应该安排在哪里呢？”

丁二贵说：“幸亏村小学去年没卖，前几天我从那儿走的时候，还见课桌好好的。要不，待会我

和你去周乃平家找周艳丽，让妇女主任他们去村小学打扫打扫安排一下？”

周会计说：“行。”

三

周艳丽吃罢早饭，背起书包刚要出门，丁二贵和周会计就一步闯了进去。丁二贵很疑惑，问：“艳丽，干啥去？”

周艳丽吓了一跳，赶忙问：“主任，你俩咋来了？”

丁二贵摆摆手说：“啥主任？叫叔叔就行。”

周艳丽一笑，心里这才平静了不少，说：“丁叔叔，你俩咋来了？”

丁二贵说：“找你有事？”

“找我啥事？”周艳丽一下子又紧张起来。

“大事。”

“啥大事？丁叔叔你可别吓唬我。”

这时，屋里的周乃平听到说话声，急忙从屋里赶出来，说：“丁主任，有啥事你就跟孩子直说，看把孩子吓得脸都红了。”

丁二贵这才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赶忙赔笑脸，说：“大侄女，对不起，都怪我没把话说清楚。其实，是这么回事，这不放暑假了嘛，村里的孩子没人管，村里决定办一个补习班，丁叔叔来是想请你去当老师，你看行不？”

周艳丽说：“这可不行，我已经答应人家前村的刘校长了，定金我都收了，今天就去上班。”

丁二贵知道前村的刘校长叫刘一平，原先是乡小学的校长，后来退休了，就在家常年开了个补习班。

丁二贵一听急眼了，说：“这可不行，你走

了，咱村的这帮孩子咋整？他们的爹娘都在外地打工，万一出个什么事，谁能担待得起？都说当庄不向外来的，你是咱村唯一考得好的大学生，咋能不管自己村的孩子，去管人家外村的孩子呢？”

周艳丽很为难，说：“丁叔叔，是你们来晚了。再说，我也不知道咱村里要办补习班呀。”

丁二贵说：“不管咋说，你不能走。”

“可我已经收了人家的定金，咋办？”

“这好办，给他退回去不就行了。”

“说得轻巧，这里面可是签了合约的，做人哪能这样出尔反尔？再说，我还指望这钱给俺妈治病呢！”

“你妈，你妈怎么了？”丁二贵紧张起来。

周艳丽说：“我刚回来也说不清楚，你还是问俺爸吧。”

于是，丁二贵又把目光移向了周乃平。周乃平扭头一指屋里床上躺着的艳丽妈说：“她妈这几天总感到头昏脑胀的。这不，刚才我们还合计着明天要和她去县医院检查检查呢。”

丁二贵急忙为自己找台阶下，说：“我说这一进来，咋没看到老嫂子呢，原来是身体不舒服呀。”说着，丁二贵就进屋走到床前，问：“老嫂子，没去村卫生室看看？”

逗得一旁的周会计偷偷地笑。

艳丽妈摆摆手，说：“看了，吃了几天药没管用。”

丁二贵又转身问周艳丽：“你去前村，刘校长一月给你多少钱？”

周艳丽脸一红，说：“不多，一月两千四。”

丁二贵想了想，突然说：“这样吧，村里一月给你三千，你还是留在村里教吧。至于刘校长那头，我去替你说。”

话说到这份上，周艳丽犹豫了。

丁二贵又说：“两天之内我把六千块钱给你带来，好让你爸和你妈先去看病。”

周艳丽很感激，忙问：“啥时开课？”

丁二贵说：“下午就开课。总共十几个孩子，累不着你。”

“哎。”周艳丽答应一声，哭着跑向妈的床前。

走出周艳丽家，丁二贵一声不吭。跟在他身后的周会计却十分焦急地说：“眼下村里刚修完了水泥路，工钱还没给人家呢，哪里还有这六千块钱呀！”

丁二贵说：“钱的事你别管，你还是先去前村跟刘校长赔个不是，替周艳丽解除合约吧。”

“这好办，都是邻庄人家，一个电话就能解决。”

“不行，这样显得咱不够诚意，你还是亲自跑一趟吧。”

“好，我这就去。”

周会计转身立即去了前村。

四

走在街上，丁二贵本想去村小学看看妇女主任他们安排好课桌没有，可忽然想起另外一件事，就拐弯回了村委办公室，拿了本子和笔，直接去了周小宝家。他要统计一下村里究竟有多少学生，不管小学初中只要在家的统统都要上补习班。

走进周小宝家，周小宝的爷爷正在训斥周小宝。原来周小宝的奶奶要周小宝在家做作业，周小宝却非要去街上玩。气得周小宝的爷爷要用巴掌扇他，周小宝不服，爷爷就说：“你不听话，等年底你爸妈回来了，我一定和他们说，让你爸妈非揍死

你不可!”

周小宝说：“你敢？你要敢告状，我就天天给你捣麻烦，让你连觉也睡不成。”

真不像话，丁二贵实在听不下去了，就走上前去对周小宝说：“你这孩子真有本事，昨天你下水，你大爷没揍疼你是吧？今天敢和你爷爷犟嘴了，你真有能耐！”

周小宝赶忙低下头，说：“大爷，我没。”

丁二贵一笑，说：“刚才你说的话我可都听到了，不怕我跟你大爷说？”

“刚才我是跟俺爷爷开玩笑呢，你也信？”说着，周小宝匆忙跑进屋里拿出一个小马扎让丁二贵坐。

丁二贵知道这小子聪明，就坐了下来。

周小宝爷爷问：“主任，你咋来了？”

丁二贵说：“我是来通知你一下，下午两点，你把小宝送去村里的老学校，村里为了暑假期间孩子们的安全，特意在那里开了个补习班，一是给你们老人们减轻负担，二是让他们的爸妈也能在外安心打工挣钱。”

“这敢情好，得交多少钱？”

“不交钱，是村里免费办的。”

“那谢谢你，谢谢村里。”

周小宝的爷爷很感激。

丁二贵说：“不用谢，这是我们应该做的。”

周小宝一听要上补习班，也高兴坏了，一下扑到丁二贵怀里，问：“大爷，这是真的吗？”

丁二贵点点头。

周小宝又说：“我可不想在家玩了，真无聊。昨天下午我和丁伟民去山上掏鸟蛋时摔了一跤，到这膝盖还疼呢。”

丁二贵说：“小宝，真乖，知道学习才是好孩

子。看看人家那些坐办公室的多好，风刮不着，雨淋不着，工资还不低。哪像你爸妈舍家撇业的去外地打工，多不容易。将来咱也争取考个好大学，找份好工作，给你爸妈争光，给你爷爷奶奶争光。”

“你放心吧，大爷，我保证好好读书，也给你争光。”

丁二贵笑了，笑得是那样开心。

五

走出周小宝家，丁二贵又马不停蹄地去了丁伟民家……等他挨家挨户统计完学生后回到村委办公室，天已正午，周会计他们都在等着他。周会计说：“我已经跟刘校长说好了，都是邻庄人家，刘校长很支持咱们的工作，他说和周艳丽是微信转账，让周艳丽把定金给他转回去就行。”

丁二贵问：“你和周艳丽说了没有？”

“说了，钱也给他转回去了。”

“那好。”丁二贵又转头问妇女主任：“你们那儿的工作干得怎么样？”

妇女主任说：“一切顺利，打扫完了，课桌也都安排好了。”

“那好，现在大家回家赶紧吃饭，下午两点都去补习班举行开课典礼。”

果然下午两点，在一阵鞭炮声中，补习班正式开课了。周艳丽穿戴整齐站在讲台上，语气十分激动地对眼前的十几个孩子说：“同学们，你们应该好好读书，将来走出大山，去寻找属于你们真正的生活，千万不要再走我们的父辈之路。因为他们生活的太艰辛，而外面的世界才精彩。从今天开始，我希望你们把心收回来，认真读书，决不辜负丁主任和村里对你们的期望……”

这是多年来，村里没有过的热闹，补习班外挤满了前来观看的人们，大伙都冲村委一班人翘起了大拇指，个个由衷地说：“真是干了一件大好事！”

事，的确是一件好事，但在这好事的背后，又有谁知道村主任丁二贵隐藏了多少苦衷。走出补习班，丁二贵的眉头却拧成了疙瘩。是啊，他为了不失信于人，只能独自苦苦地思索着，该如何兑现自己的承诺。甭说两天，就是二十天，他又能从哪儿筹到六千块钱？村是穷村，祖祖辈辈窝在大山里，根本没有经济来源。户也是穷户，大都面朝黄土背朝天，眼下就是自己儿子的学费也还没有着落，这可咋办？

此时，丁二贵一边苦苦地思索着，一边漫无目的地沿街走着，不知不觉中又来到了村口的大湾边。湾边已经没有了几天前的热闹，显得异常冷清和恐怖。看到平静的水面，丁二贵这才长叹一声，顿感欣慰了起来，觉得自己所做的一切都值。想到这里，他苦苦地笑了笑，继而转身朝家走去。为了补习班能够顺利开课，晌午饭他也没吃，只是喝了一碗水，就匆匆走出了家门。

这时，丁二贵忽然觉得累了、饿了，他好想喝顿酒。于是，他一进家门，就从菜橱里拿出了那瓶多年前的老白干。这还是那年他从部队复员回来时，特意从省城买回来送给老丈人的礼物。后来，老丈人没舍得喝，又让媳妇秀玉拿了回来。此时，秀玉已经上坡割草去了。儿子也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跟着他的同学进城打暑假工去了。他先是倒了一杯酒，后又端出一碟黄瓜咸菜，坐在了屋门口，一边看着对面牛圈里的三头牛，一边慢慢地喝着酒。黄瓜咸菜很好吃，是秀玉前几天刚腌制的，既脆又不显生黄瓜味儿，嚼到嘴里酸酸的、甜甜的，还夹杂着一种咸咸的味道。牛是去年秋后，大舅哥

出本钱帮忙买的。去年儿子考上了大学，虽然学校不好，是个民办高校，可学费却高得惊人，一年两万八。这对于一个穷山沟里的农民来说，简直是个天文数字。当时他真不想让儿子去念，可秀玉却说：“是念就不念强。”最终也没拗过秀玉。学费凑不齐，他大舅出。后来他大舅为了自己今年不再作难，才拿出家里唯一的积蓄买了这三头牛，给自己牵了过来，说是喂到今年卖了正好给孩子交学费，可眼下……唉，丁二贵实在不敢再往下想了，不敢想的丁二贵就只想喝酒，于是他又满上一杯，接着又喝了起来。喝着喝着，丁二贵突然笑了，掏出手机拨打了一个号码……

六

很快，前村的牛贩子刘大麻子开着三轮车来到丁二贵门前。这时，丁二贵清醒了许多。刘大麻子停好车后，大摇大摆地走进丁二贵家，站在院子里，问：“丁主任在家吗？”

丁二贵连眼皮也没抬一下，隔着玻璃窗说：“在。这么快就来了？”

刘大麻子笑嘻嘻地说：“你丁大主任打电话，我好意思怠慢吗？”

“少贫。”丁二贵说着，晃悠悠站起来，走到屋门外，一指圈里的牛说：“看看那头小牛能值多少钱？”

刘大麻子就走进牛圈看了半天，说：“主任，大的不卖，你咋卖那头小的呢？”

其实，丁二贵有自己的想法，他怕老婆回来和自己打架，就说：“急用。”

刘大麻子却说：“这牛要是喂到年底，还按现在的价格，至少也能卖一万二。可现在卖顶多也就

五六千。”

丁二贵赶忙掏出烟来敬烟，并为刘大麻子点上，说：“老刘，别说些没用的，你就说现在到底能值多少钱吧？”

刘大麻子抽了一口烟，说：“顶多五千五。”

丁二贵一摆手，“六千块钱，行，牵牛走道；不行，我再找别人。”

刘大麻子知道丁二贵的脾气，又走到牛跟前看了又看，说：“六千块钱，算我白给你跑腿了，你说出来了，老同学一场，算我请你喝酒吧。”

丁二贵知道刘大麻子不宰牛，只是收了牛直接送进屠宰场，价格还是人家宰牛买牛的说了算，他只是个二行贩。有时买着便宜牛，他就会从中得到三百或五百甚至还会更多的利润。当然了，有时他也会买到贵牛，赔了钱。其实，干这一行，靠的就是眼力，基本上是不会和卖主过磅的。

丁二贵笑笑没说啥。

买卖这就算是拉成了，刘大麻子把牛牵上车后，又给丁二贵数了钱。点钱不背人。待丁二贵数了几遍，确认无误后，刘大麻子这才上了车。

就在刘大麻子打着火，刚要脚踩油门走的时候，秀玉正巧也从坡里割草回来了。秀玉见状，火了，急忙扔下背上的草，上前拦住刘大麻子说：“你不能走！”

刘大麻子吓了一跳，问：“我咋不能走呢？”

秀玉阴沉着脸，挥舞着镰刀说：“这牛我不卖！”

刘大麻子见秀玉真的生气了，赶忙熄了火从车上跳下来，说：“嫂子，你先别生气，这牛是丁主任卖给我的。”

丁二贵心里一颤，急忙上前去拉秀玉，说：“你这是干啥？牛是我卖的，你咋拦住人家不让走

呢？”

秀玉一瞪眼，说：“谁让你卖牛了？”

丁二贵说：“我这不没办法嘛。”然后，又冲刘大麻子说：“你还不快走，愣着干啥？”

丁二贵想，只要刘大麻子开车走了，就等于生米做成了熟饭。刘大麻子心领神会，又快速上了车。谁曾想秀玉却更加的生气了，猛地挣脱开丁二贵拽住她的手，直接冲上去躺在了刘大麻子的车前。

这一下，刘大麻子完全傻眼了，两手一摊坐在了地上……

七

就在丁二贵无计可施时，治保主任正好巡逻来到这里，匆忙上前扶起秀玉，说：“嫂子，你这是干啥？”

秀玉仿佛看到救星一般，眼泪唰地一下涌出眼窝，说：“你哥不是人。”

治保主任一愣，问：“我哥咋不是人了？”

“他偷着卖牛。”

“咋能？我哥不是那样的人，在家啥事还不都依着你？”

“不信，你问他。”

治保主任没有问丁二贵，而是直接又对秀玉说：“嫂子，我哥是村主任，一村之主，你得支持我哥的工作。再说，村里有多少双眼睛盯着我哥呢，你可不能拖我哥的后腿，让外人笑话！”

秀玉想想也是，情绪便慢慢稳定了下来。

治保主任立即给丁二贵使眼色，意思是让他快走。丁二贵明白，点点头，刚要走，却被秀玉一嗓子又喊住了。秀玉问：“你干啥去？”

“我……”

丁二贵一时语塞。

治保主任一笑，说：“嫂子，我哥事多，就让他走吧。”

秀玉说：“牛还没有牵下车，不能走。”

治保主任说：“嫂子，你先消消气，这事好办，待会我给你牵家去。”

秀玉没再言语。

丁二贵这才迈开大步，朝前走去。

丁二贵心中有事，一刻也不敢耽搁，立刻拿着钱匆匆去了周艳丽家，他想尽快把钱送到周乃平手中，好让他和艳丽妈去医院检查。始终头疼脑胀的事不是小事，村里就有好几个因耽误了病情，落下了病根。于是，他便加快了脚步。可是，当他急匆匆赶到艳丽家门口时，却见锁了门。人呢？正在他猜疑之际，周小宝的爷爷正好从对面走过来，见他十分着急的样子，便问：“主任，你在找周乃平吧？”

丁二贵连忙点头。

“刚才和他老婆去医院了。”

丁二贵懊悔得不行，急忙又去了补习班。

补习班里一片死寂。周艳丽坐在讲台上，下面十几个小脑袋都在伏案写字，还真像正规学校里的氛围一摸一样。丁二贵很满意。也许是他的脚步声太重，刚走到窗口时，就被周艳丽发现了。周艳丽迅速从屋里赶出来，问：“主任，有事啊？”

“你妈去医院你知道吗？”丁二贵焦急地问。

“知道。”

周艳丽慢慢低下头。

丁二贵忙把手里的钱交给周艳丽说：“孩子，这是六千块钱，你点点。”

周艳丽捧着钱，热泪盈眶……

八

晚上，丁二贵回到家，仍见秀玉闷闷不乐，本想上前安慰几句，不曾想先被秀玉问到：“钱呢？”

丁二贵赶紧充傻装愣，问：“啥钱？”

气得秀玉腾地从椅子上站起来，说：“卖牛的钱！”

丁二贵说：“你不是不卖吗？”

“可你收了人家的钱，我不卖行吗？”

其实，丁二贵早就听说了，当时，秀玉要从车上牵牛时，刘大麻子却不干了。刘大麻子说：“我是付了钱的，你要敢牵牛，我就打110报警！”

吓得秀玉一时没了主意，眼睁睁地瞅着刘大麻子把牛拉走了。

这时，丁二贵也不害怕了，直接说：“给周艳丽发工资了。”

这一下，秀玉不明白了，问：“村里办补习班，你咋拿自家的钱给人家发工资呢？”

丁二贵说：“村里不是没钱吗？我是想……”

“你想个屁！你糊弄我不要紧，还合起伙来糊弄我，你当我是傻子？你是不是嫌我老了、丑了，想再找一个呀？”

丁二贵惊愕地瞪大眼睛，他万万没有想到秀玉会说出这样的话来，于是，便不耐烦地说：“你胡说些什么呀？”

秀玉却不怕他，继续说：“村里没钱，你就拿自己的钱顶账，那村里那么多光棍，你咋不拿我去顶呢？”

气得丁二贵真想扇她两巴掌，说：“你真是胡搅蛮缠，胡说八道！”

“谁胡说八道？我看你是诚心不想和我过了。”

“你咋能说出这样的话来？真是莫名其妙！”

“我还感到莫名其妙呢。别人当官都是从外面往家里拿钱，你却倒好，反倒从家里往外拿钱。谁知道你安的是什么心？”

丁二贵说：“你说的那是贪官！”

“噢，你这么做到就是清官了？再说了，你知道这牛是干啥用的吗？”

丁二贵说：“我当然知道。过几天卖了，好给儿子交学费。”

“可你现在就把钱给了人家，儿子的学费咋整？”

“不是还有一段时间吗？我会想办法的。”

“你会想个屁，去年为了五千块钱，你不是差点上了吊么？你就是好了伤疤忘了疼！”

想起去年的事，丁二贵到现在还有些心有余悸。当时，为了凑齐儿子的学费，丁二贵可谓是好话说尽，亲戚朋友都借遍了，最后还是差五千块钱。为了这五千块钱，直急得丁二贵黑夜睡不着觉，翻来覆去地对秀玉说：“孩子摊上我这么个没有本事的爹，真是上辈子造了孽，我还不如吊死呢！”后来，还是秀玉回到娘家，一再恳求大哥帮忙。万般无奈之下，大哥才含泪把家里的养猪场卖掉，给他凑齐了儿子的学费，另外又拿出一万多块钱，给他家买了这三头牛，目的就是为了让自己的妹妹跟着丁二贵受难为。可丁二贵说：“你说的都在理，可家里的事能拖，周艳丽家的事不能拖。”

秀玉诧异了，问：“为啥咱家的事能拖，她家的事就不能拖？”

丁二贵说：“她妈病了，急等着这钱去医院看病呢！”

“哪有这样的事？还没工作，就领工资，你不

觉得这事让人费解吗？”

“这有啥费解的，谁没个人情世故？再说，周艳丽可是我强行留下的，她家有事，我这一村之主怎能袖手旁观！”

不管咋说，秀玉就是不理解，最后也懒得再和丁二贵争辩了，一气之下回了娘家。

第二天一早，大舅哥果然就来牵走了剩下的那两头牛，临走还不忘愤愤地对丁二贵说：“你就折腾吧，早晚不把这个家折腾散了，你不放心是吧？”

丁二贵很沮丧，说：“大哥，我哪敢呀，是你妹妹不理解我。”

大舅哥一瞪眼说：“理解个屁，钱都让你弄没了，还理解你？真是笑话！”

吓得丁二贵不敢再吱声，眼瞅着大舅哥把牛牵出了院门。

其实，丁二贵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不想在村里留下骂名，寒了大家伙儿的心。可他想不明白，秀玉是个聪明人，咋就不理解自己呢？一时，丁二贵觉着很委屈。

九

没事的时候，丁二贵就会去补习班转转看看，每当看到孩子们安静的学习，他心里也舒坦了许多。这一天，丁二贵刚走进补习班，周艳丽就慌忙从教室里走出来对他说：“丁叔叔，俺妈出院了，俺爸让你晚上去家里喝酒。”

丁二贵心中一喜，问：“你妈的病好了？”

“好了。”

“前几天那是咋着来呀？”

“俺爸说是轻微脑梗。”

“现在可好利索了？”

“好利索了。”

丁二贵很高兴。

话既然说到这份上，丁二贵觉得不去还真有点说不过去，都是乡里乡亲的。于是，就去。不过不是晚上去，而是现在就去。丁二贵想好后，走出补习班，去村头的小超市买了一箱牛奶，提着，直接去了周艳丽家。周乃平吓了一跳，说：“不是说让你晚上来吗？”

丁二贵撒谎说：“晚上我还有点事。”

周乃平又说：“来就来吧，咋还买东西了呢？”

丁二贵说：“老嫂子出院了，是喜事。我来看看，咋能空着手？”

周乃平就要去炒菜，丁二贵没让，弄得周乃平很尴尬。周乃平一咧嘴，说：“本来是想让你来喝顿酒，可没承想让你破费了。”

周乃平很是过意不去。

丁二贵临走，周乃平还说着一再挽留的话。

晌午周艳丽回家吃饭时，周乃平一再叮嘱她说：“孩子，你一定要好好的教，不然可对不起你丁叔叔。要不是他提前给你预支了工资，你妈这病我还真不知咋办呢？”

说得周艳丽一个劲地点头。

从此，周艳丽更加上心了。

丁二贵时刻不敢松懈孩子们的安全，有时午休时，也会去村口的大湾边观察，唯恐哪个孩子不听话偷偷来下水。这天，丁二贵刚从大湾边转悠回来，周小宝的爷爷突然拦住他，说：“丁主任，真该谢谢你。”

丁二贵一愣，问：“谢我什么？”

“自从小宝上了补习班，知道学习了，也不调皮捣蛋了，就像换了个孩子似的。”

“真的吗？”丁二贵露出惊喜之色。

“可不。我也没想到啊，我和他奶奶可轻快多了。晚上一回到家就做作业，从不用我们再催他。早晨起来吃了饭，背起书包就去补习班，真好呀！”

周小宝爷爷的滔滔不绝，令丁二贵很是欣慰。

又过了些时日，随着暑假慢慢进入尾声，丁二贵却变得愈加紧张起来。这天，丁二贵忽然对周会计说：“没事的时候，你常去补习班盯着点，我有点事要外出几天。”

周会计知道丁二贵的心思，便一个劲地点头。但他始终不放心。于是，在几天后的一个晚上，周会计便早早的吃过饭，悄悄去了丁二贵家。丁福来也从外面打工回来准备返校了，这时，正在院子里洗衣服。周会计问：“你爸呢？”

丁福来说：“在屋里躺着呢。”

周会计纳闷了，问：“啥时候就睡觉？”

丁福来说：“不是睡觉，是感冒了。”

周会计一惊，急忙走进屋，问：“咋了，老伙计？”

丁二贵说：“没什么，就是愁得慌。”

说着，丁二贵坐了起来。

周会计已经猜出了八九，偷偷问：“孩子的学费凑齐了没有？”

“唉！”丁二贵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现如今借钱比登天还难啊。”

周会计就明白了，转身走出屋去。来到大街上，瞅瞅四下无人，周会计掏出手机立即给弟弟周树根打去了电话，说：“老二，你能联系到丁保国他们吗？”

电话那头传来弟弟熟悉的声音：“咋了？哥。能联系到。”

“跟他们说一声，丁主任家遇到难处了，你们能合伙回来一趟吗？”

“丁主任家遇到什么难处了？”

“你们回来就知道了。”

周会计挂了电话，回头望了望丁二贵家的灯光，没有再回去，而是直接离开了。

十

补习班很快结束了。再过几天，丁福来也该返校了。晚上，瞅着准备行李的儿子，丁二贵顿时陷入了困惑和不安。秀玉回了娘家，多日杳无音信，也不知过的好不？思前想后，丁二贵觉得都怪自己，不该瞒着她把牛卖掉，更不该偷偷把钱给了周艳丽。眼下儿子的学费还没有着落，这可咋办？直急得丁二贵在屋里踱来踱去……

外面不知什么时候起风了，刮得窗台上的塑料布“呼呼啦啦”，这让丁二贵更加心烦。

忽然，门帘一挑，周艳丽从外面走进来。丁二贵吓了一跳，问：“艳丽，你咋来了？”

周艳丽忙把手里的钱递给丁二贵说：“丁叔叔，这是一千块钱你收下。”

丁二贵诧异了，问：“哪来的钱？”

周艳丽说：“你给我六千块钱，俺妈看病花了五千，还剩这一千，你收下，算是俺给福来弟弟凑得一点学费吧。”

丁二贵赶忙把钱还给周艳丽说：“这可不行。这钱是你劳动所得，你还是拿回去吧。”

周艳丽眼睛一红，说：“不，我一共上了五十天课，一天一百，按理说收你五千才对。”

丁二贵说：“哪的话，六千就六千，不存在上多少天课，你能留下来就算帮我大忙了，你若觉得村里做的还行，明年暑假回来你再当这个老师，好吗？”

周艳丽没再说啥，只是拼命地点头。

丁二贵也是打心眼里感激周艳丽。

周艳丽又和丁福来说了一会儿话，就走了。

刚送走周艳丽，周会计又和周树根他们来了。十几个人往屋里一站，登时，屋里的空间显得小了许多。丁二贵一时不知所措，急忙问：“树根，你们咋回来了呢？”

周树根一笑，说：“听说你主任遇到难处了，我们能不来？”

说着，周树根带头掏出了三千块钱，递给了丁二贵。

丁二贵大吃一惊，问：“树根，你这是干啥？”

周树根说：“算是给俺大侄子福来的学费吧。”

“这可不行。”丁二贵急眼了，说，“你这不是让我犯错误吗？再说，你们在外打工也不容易，你还是拿回去吧！”

丁二贵死活不收。

周树根明白了，说：“主任，你想哪里去了？这是我借给你的。”

丁二贵笑了。

于是，大伙纷纷掏钱。不一会儿工夫，丁二贵就接了四万多块钱，足够儿子一年的花销。

丁二贵很感激，捧着钱热泪盈眶，深深给大伙鞠了一躬，说：“谢谢大伙了。”

大伙的眼睛也湿漉漉的。周树根说：“要说谢谢，我们这些在外打工的人们，应该向你道一声谢谢，要不是你作我们的后盾，我们大伙能在外面安心打工吗？”

“是啊，是啊。”大伙也异口同声地附和着。

就在这时，一直住在娘家，却时刻挂念儿子的秀玉，也正好从娘家匆匆赶了回来，见状，泪如泉涌……

泥泞

付希平

一

雪，其实很丑陋，肮脏。眼下的郑楠就是这样认为的。

春天的雪融化得很快。厂区到处是融化的雪水和滴滴答答的融雪声。今天是郑楠第一天来到自己曾经干了六年工人的汽车大修厂任厂长。

他踩着雪水和泥浆，挽着湿漉漉的裤腿，挨个车间班组探访。那些曾经和自己朝夕相处的师傅和工友们，坐在车间里用汽车货箱与客车坐垫改造成的座位上，用各种各样的眼神注视着这位既熟悉又陌生的新任厂长。当郑楠进门和他们打招呼时，工人们有的连忙起身相迎并握手，有的咧咧嘴角笑笑表示欢迎，有的则坐着不动，一脸冷漠，如同见到陌生人。

郑楠是在总公司团委书记任上来汽车大修厂的。总公司给他的任务是用一年时间治乱减亏，二年扭亏，三年改变落后面貌。

郑楠缓慢地走在厂区，仿佛一不小心，这个任务就会从肩膀上掉下来，滚到那草丛里。他抬头看了看天，灰蒙蒙之下干瘦的榆树上，枯萎稀疏的树叶，麻雀一样零落地挂着，有风过来就抖几下，下面是没过膝盖的枯草，尖锐的草尖直愣

愣向上，随时准备撕裂掉下来的枯叶。郑楠不禁吸了口气，挺了挺脊梁，快速走过去。

车间的窗户大半没有玻璃，有的用纸箱板或木板遮挡，有的干脆空着。初春的寒风侵入车间，工人们在用汽油桶改制的炉子里，放入汽车货箱板和废润滑油点燃，浓烟中飘着黑色的蝴蝶，为四周墙壁刷上一层黑色涂料。

在主修车间旁边的空地上，散落着各种废旧汽车零部件，路边排水沟里漂着一层乌黑发亮的齿轮油。厂区厕所里臭气熏天，污秽不堪……郑楠被这幅景象惊呆了：离开几年，这个曾经声名远播、引以为傲的厂子，居然成为了一处被遗弃的工业废墟！他心里泛起一阵悲凉。

巡查完厂区车间，郑楠来到各管理科室，与大家见面。这些人大都认识郑楠，都是业务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人员。大家纷纷和郑楠打招呼，让座，客气中隐含着了一丝疑虑：这位年轻秀气的白面书生，能修好并玩转大修厂这架破烂不堪的机器吗？

晚饭后，郑楠招集中层骨干会议，听取大家意见和建议。因为总公司已经解散了厂原行政领导班子，由郑楠上任后再行组建新届领导班子。所以，除了郑楠和一名党支部副书记，再无厂领

导。

会议不设议题，与会者随心所欲，畅所欲言。郑楠开场白后，会议室里突然安静下来，他听到了会议桌下老刘抖腿裤子摩擦的声音。

郑楠的目光像环形摄影一样，扫视着会议室。他看到这些老同事熟悉的面孔，六年前在一起摸爬滚打，生龙活虎的场景浮现在脑海中，心里不免五味杂陈。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就在大家被这沉闷压得快要喘不过气来的时候，技术科老刘率先打破沉默：“咱们厂到了这个地步，领导有责任，我们这些人也脱不了干系！往后咋办，听厂长的，我一定干好本职工作，不拖后腿！”

“我也说两句！”生产办公室主任老李站了起来，“咱们厂的制度和纪律太松散，连个正经考勤都没有。职工们晚来早走没人管，上道工序完了下道没人接，这样咋生产？”老李坐下后，会场一阵交头接耳。“我也说几句！”一个短小精悍的年轻人站起来，声音高出八度，“我看，咱们厂最大的问题是大锅饭！干多干少干好干坏一个样，都一样拿工资，奖金也是平均分配。这都九十年代了，社会上早就打破平均主义了！再这样下去，职工没有积极性！”

小苗的话如同一块石头落入静水中，激起一片水花和涟漪，刚才的交头接耳变成了议论纷纷，接着升级为争论与喧哗。“还有，工人们偷拿零部件出去卖，干私活！”“还有，零部件好好的也换下来，浪费太严重！不亏才怪！”……会议室里的温度极速上升，进入沸腾状态。

两个多小时过去了，一锅开水仍然没有降温的意思。郑楠不插话不表态，认真地听着，不时在笔记本上记录。他心里充满了欣喜也看到了希

望。看到天色已晚，党支部书记老魏站起来大声说道：“我看行了，说的不少了，让厂长给我们讲讲吧！”

郑楠站起来微笑着说：“感谢大家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这些对咱们厂今后的工作有极其重要的意义！至于怎么干，我感觉已经在大家的发言中了，只要重视解决那些问题，咱们厂一定会重好起来的！”

二

郑楠在办公桌前，看着那份改革车间工人分配办法，实行工资全浮动，按工时分配的建议，眼前出现了这么一幅场景：青壮技工们血脉贲张，浑身是劲，干得热火朝天。年老体弱的师傅们，力不从心，动作缓慢，眼看手边的工作被人抢走，无奈尴尬地站在一旁。到了发工资时，年轻人心满意足，欢呼雀跃，老师傅们手中空空如也。

郑楠拿起来又放下，放下又拿起来，反复几次后，起身在办公室里来回踱步。走一会坐下，坐一会又起身，如此折腾了一个下午。最后，他拿起笔，在建议后边写下一行字，“拟将基本工资50%进行浮动，按工时分配。”

曾经死气沉沉的车间热闹起来。郑楠每天都到各车间转两圈。看着火红的场面，心里像喝下二两烧酒一样热乎。

生产办公室主任老李的笑容好像一朵花贴在了脸上。他墙上的生产进度全部是向上的红色箭头。而材料配件科的大修车单耗则与之相反，绿色箭头一直下行。

今天是发工资的日子，注定是不同寻常的一

天，全体车间工人都在盼望，或者躲避这个日子。郑楠则不同，他既不盼望亦不躲避，而是以一种特殊的心情迎接这一天的到来。郑楠既忐忑不安，又有所期待。他知道，这一关必须过。

第一批“上访者”是郑楠的师傅老董和另外两位老师傅。他们对自己的收入减少表示意外。郑楠耐心解释一番，董师傅叫着两位师傅回去了。送走三位师傅，郑楠想去车间看看。他打开房门，听到走廊里传来一阵喧闹声。副书记老魏跑了过来。他满脸通红，气呼呼地说：“三爷在财务室里发飙了！谁也说听，惹得人们围着看热闹，连工资都发放不出去了！你快看看吧”郑楠心想，果然来了！

多年来，这汽车大修厂有三位“爷”。大爷是市里一位部门领导的儿子。此人性情暴烈，桀骜不驯，经常有违规之举，无人敢管，厂领导对其毫无办法。二爷是一位老仓库保管员。他是退伍军人，有战争年代负伤立功的资历。因为没有文化，让其看管油料仓库。其人性格豪放粗犷，行事直率随意，快人快语，时常让领导难堪。三爷就是二车间这位杜师傅。他是几年前由外地单位“对调”来的。

其人50来岁，一米八左右的身材，古铜色的皮肤包着粗粝的肌肉和筋条，气力过人，在煤矿下过井，干过搬运工。他为人强势狡黠，凡事不占上风心不甘，遇事胡搅蛮缠，大家都避之唯恐不及。因此，得了个“三爷”称号。因无技术而被安排从事辅助工种。这次分配制度改革，侧重于技术工种，故而他的收入低于其他技术工人。

现在，大爷调走了，二爷退休了，只剩下了三爷。这使他更加得意张扬。这次遇到分配改革，自己居然比别人少拿工资，是可忍孰不可

忍！

围观者看到郑楠，自觉地往旁边闪出一条道。三爷停下与财务室主任的吵闹，回身与郑楠迎面相对。

“杜师傅，干什么呢？”郑楠口气平和。“干什么？你不知道吗？！”三爷两眼瞪圆，黑红的大脸盘上挂满了怒气，额头一条亮疤格外显眼，据说是和人械斗留下的印记。

“我知道，是为了工资吧？咱们到我办公室聊吧，这里太乱”郑楠说着，拍了拍三爷的肩膀。“用不着！就在这里说！我知道你刚把你师傅糊弄走了，我不吃那一套！”

郑楠摆摆手，示意围观者离开。三爷高声道“都别走，听听我和厂长咋说！”

郑楠笑了笑，“好吧，在这里说吧。”郑三爷咳嗽两声，清了清嗓子说“你在大会上和对你师傅说的那些我都明白，不用啰嗦了。我就问两件事。”“好，问吧”，“第一件，你每天都干啥？”围观人中出现一阵哄笑，郑楠也稍微一怔，回答道“当然是我的本职工作。”三爷大笑一声说：“什么本职工作！不就是开会，喝酒，转车间吗？大伙说是吧？哈哈！”

郑楠笑了笑，“是的，我确实经常开会，这是重要工作之一。我也有时喝酒，这个大家也应该知道，当今社会就这么个风气习惯，也是工作需要。至于转车间嘛，就不用多解释了，我不到车间，怎么了解生产情况？光听汇报看报表么？”

郑楠说完，人群中发出了认可的声音。三爷扫视了一下人群，又说：“就算是这样，第二件事，我曾经当过多年先进生产者和标兵，还当过劳动模范！这个怎么算？！”这时，人群中有人说“这还真是呢”，三爷脸上露出得意的笑容。

“这个嘛”郑楠略为沉吟一下说“先进荣誉称号，代表着光荣的过去，各级组织和单位已经给予了表彰奖励，并不能做为自己终生的待遇。”

郑楠说完，不少人点头称是。三爷大喊一声：“我没有受到奖励，也没有多发一分钱！我要求领导给我补上！”

郑楠看到他开始犯浑，脸色一变，严肃地说：“杜师傅，你不要乱说！这是能补的吗？如果你执意要，请找你过去单位的领导去！”

“你说啥？你说的这是人话吗？！你当领导的就是这样对待先进职工吗？我要找上级领导反映！”三爷终于找到了话题发作，他一边喊一边跑到门外找自行车，吵着闹着要去总公司。

“慢着——”郑楠口气和缓中带着威严。他走到三爷身后，抓住他的胳膊用力一捏，低声说道：“你的档案我都看过，不要再说过去的事了，闹起来没有你的好处！”

三爷疼得一咧嘴，愣在原地，脸上红一阵白一阵，两眼发直，说不出话来。郑楠大声说：“同志们都散了吧，回到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去，抽时间我再和杜师傅聊聊，他会理解的！”

老魏跟随郑楠来到办公室。他关上门激动地说：“真没想到你几句话就把他镇住了。以前的领导都挺怵他，这家伙平时可真难缠啊！”郑楠笑了笑，淡淡地说：“什么人都有弱点。我来之前详细调阅了部分人的档案，他在原单位的经历不干净”。“原来是这样？真有你的！”老魏冲着郑楠伸了一下大拇指。

三

郑楠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家，已经是晚上九

点多了。温暖的房间和明亮柔和的灯光，让他感觉舒服亲切。妻子端上热的饭菜，嗔怪到：“在总公司机关多好，非要来这个烂泥坑受累。”郑楠笑了笑，没有说话，拿起筷子低头吃饭。

吃过晚饭，郑楠正要拿出财务报表翻阅，一车间主任老马气冲冲地推门进来，“厂长！气死我了！你看看这事咋办吧！”。郑楠立即扶他坐在沙发上，倒上一杯水，关切地问：“怎么了？”

老马喘息了两口说道：“底盘班小冯临下班时，在配件仓库领了十二套解放卡车轮胎螺栓，直接用书包带出厂去了！肯定晚上给别人修车用了！”

郑楠眼眉一挑，“证据确凿吗？”“绝对确凿！仓库的出库单据有他的签名，班组里的派工单上没有更换螺栓。而且，有目击证人！”。郑楠的拳头在茶几上用力一敲，“处理他！我明天通知财务，按规定扣发工资，并给予警告处分。让办公室向全厂公布处理决定！”

“太好了！”老马高兴地一拍手，“早该整治了！这两年咱厂的配件损失多了去了，都是让一些人偷拿到外边卖了！现在社会上都知道，大修厂就是汽车配件供应仓库！”

又一个月工资刚刚发过，郑楠在办公室里听到门外一阵喧闹。他刚站起身，门就“呼”的一声被撞开了。小冯满脸通红，圾拉着拖鞋，吵嚷着要找厂长。小苗紧紧抓住他不停地劝说。

“让他进来，你去忙吧。”郑楠说完关上门，把小冯让到沙发坐下，自己则坐在对面。

小冯坐下后，两腿叉开，身体后仰，两眼看着房顶，不理睬郑楠。郑楠笑了笑问：“找我有事吗？”“当然有啊！”小冯仍然没看郑楠。“什么事？说吧”郑楠压抑住心中的不悦，脸上保持着

微笑。

“要钱!”小冯脸朝上,眼睛睨视郑楠。“要什么钱?哎?”郑楠口气带着不快。“要我的钱!你扣我的钱!”小冯猛地坐直身子,两眼直勾勾地瞪着郑楠。他个头中等偏矮,一身肌肉把衣服撑得紧绷绷的,圆圆的脸盘上,一对小眼睛,闪着一股邪性的光。

“是吗?为什么扣你的钱?”郑楠用嘲讽的口气问道。“我不管为啥,反正是扣我的钱不行!”小冯大声吼了起来。

“噢?怎么个不行法?我倒想看看”郑楠开始强硬。“怎么不行?跟你说实话吧,我这是看你刚来的份上,要是别人,哼!”小冯把脸向旁边一甩,嘴巴撇了起来。“要是别人怎么样?”郑楠问道。“要是别人,老子早他娘的提着斧子来了!”

“是吗?”郑楠的脸一下子拉了下来。他走到墙角尚未撤掉的取暖炉子旁边,拿起为了砸煤块,用汽车钢板吊耳改做的斧子,转身扔在小冯的脚下,“当啷!”把小冯吓了一跳,赶紧把脚向上提。“拿起来!”郑楠厉声说道。小冯抬起头,迷惑地盯着郑楠。

“给我拿起来!”郑楠提高了嗓门。“你,你想干啥?”小冯一脸懵。“你不是要和我玩斧子吗?拿起来!”

小冯看了看地下的斧子,又抬头看看郑楠,眼里闪过一丝慌乱。郑楠铁青着脸,两眼逼视着小冯,“想和我来这一套,真瞎了眼!来,拿起来,我教教你斧子怎么玩!”

小冯完全被镇住了,他张着嘴,惊恐地看着郑楠,说不出话来。“我告诉你,老子玩斧子的时候,你还穿开裆裤呢!来这一套,你差远

了!”说完,郑楠回到沙发坐下,怒视着对方。

小冯愣了片刻,然后叹了口气说:“唉——你是领导,又是大哥,俺惹不起行了吧?”说完起身出了办公室。

郑楠长出一口气,把斧子放回原处,回到办公桌前。小苗进来了。他惊讶地说:“厂长,你真厉害!这小子平时可横了,一般人不敢惹!我一直是在门外听着,吓坏我了!”郑楠微微一笑“人都是欺软怕硬,更怕死。关键时刻,谁能顶住,谁就赢!”

四

初夏时节,阳光炽热起来。厂区内公路两边的白杨树摇曳着宽大明亮的叶子,发出哗啦啦的声响。厂房之间空地上的杂草早已被清除干净,种上了各类花卉,五颜六色,鲜艳动人。

郑楠徜徉在公路上,看着修整一新的车间,听着机械发出的轰鸣和手工有节奏的敲打声,如同欣赏一曲优美宏大的交响乐,心中洋溢着愉悦和舒畅。

厂区一角的空地,原是堆放废旧汽车驾驶室的地方。郑楠和青年们,利用业余时间将其整理清扫出来,种上数种瓜菜和鲜花,形成了一个优美精致的小菜园和花圃。一有闲暇,郑楠便来此处,流连一番,放松心情。

今天下午,郑楠刚到此处,二车间主老朱气喘吁吁地跑了过来。“厂长,我可找到你了!快去看看吧!”郑楠问:“出什么事了?急成这样?”

老朱倒了一口气,气呼呼地说:“喷漆班王新扔下喷了一半的车箱不见了。我到处找,在废旧仓库的一个角落里找到了他。你真猜不到他在

干啥!”

“他在干啥? 休息? 睡觉?” 郑楠问道。“他在喝酒!” “什么?!” 郑楠身体一震像被蛰了一下。

“我们这么抓纪律, 他竟敢这么放肆?” 郑楠一边和老朱快步走着一边说。“唉, 这是去年一批老职工退休接班的孩子, 在农村自由散漫惯了, 短时间内还真难彻底改过来!” “也别这样说, 城市里的孩子也好不到哪去” 郑楠想起了小冯那几个人。

这也是厂区的一角, 是堆放废旧汽车车身的地方。在一个废弃的客车车棚里边, 王新坐在一个破旧坐垫上, 拿着一瓶啤酒在慢条斯理地喝着, 旁边有两个空啤酒瓶子。

当着到郑楠和老朱站在自己面前时, 王新丝毫没有惊慌。他眼神木然, 慢吞吞地站起身, 手里仍然拿着半瓶啤酒。

老朱气愤地说道: “厂长来了, 你还敢这样? 还不赶快认错, 回去干活!” 王新举起酒瓶放在嘴边, 显然是想要喝光剩余的酒。郑楠上前一步, 伸手夺过酒瓶, 用力摔在地下, “啪!” 酒瓶粉碎。接着, 郑楠抓住王新胳膊用力一拉, 王新踉跄了两步, 差点摔倒。“走! 回车间!” 郑楠压住怒火, 低声吼到。

下班铃声响过, 郑楠正要出办公室, 只见王新堵在门口。郑楠看到他怒容满面, 两眼发红, 知道来者不善。“进来吧” 郑楠把王新让进屋, 随即关上门。

没等郑楠开口, 王新就质问道: “下午你为什么那样对待我?!” 郑楠一愣, 反问“那该怎样对待?” “反正是不能那样!” 王新激动起来, 胸膛剧烈起伏, 喘着粗气。

郑楠见状, 一股怒气陡然升起, 厉声说道: “你上班时间, 扔下手上的工作, 跑出去喝酒, 拿工作和纪律开玩笑! 难道还让我表扬你吗?!”

“那样就是不行!” 王新情绪更加激动。郑楠被气笑了, “不行怎么样? 唉?” “你得给我陪礼道歉!” 王新毫不示弱。

“道歉? 你喝醉了还是吃错药了?”

“不道歉就别想走!” 王新喊着, 用身体挡在门口, 同时摆出了拳击架势。

郑楠做梦也没想到会有这种事情, 一种久违的冲动瞬间涨满大脑。他冷笑一声“是你自己找打!” 说着上前一步, 左直拳同时打出。

“别打!” 王新在招架的同时大喊一声。郑楠收回胳膊, 不解地问“怎么了?”

“我不和你打!” 王新说罢, 坐在沙发上抽泣起来。郑楠大惑不解, 也转身坐下, 他着实被这剧烈的转折弄糊涂了。

王新一边抽泣一边说: “我知道我做的不对, 只是一肚子气出不来, 再加上……” “加上什么? 你是来找我打架的么?” 郑楠一下子没弄明白。

“开始是想和你打架, 但是真要打的时候, 又后悔了。” 郑楠放松下来, 笑了笑说: “呵呵, 你这个年轻人, 真是的, 都要把我弄糊涂了。既然不想打架, 又知道自己错了, 今后注意吧!”

说完, 他把王新拉起来, 送到门口, 嘱咐道: “不要有思想包袱, 我不会记仇的, 以后好好干!” 说完, 他眼睛的余光看到, 墙角一个高大壮硕、如同棕熊般的人影一闪, 不见了。“是三爷?” 郑楠若有所思。

五

一夜暴风雨。整个晚上，郑楠支着耳朵，听着窗外天地间的喧闹，睁大眼睛看着窗户上的闪电，难以入睡。他有个习惯，外面风雨越大，雷电越猛，睡得越香。可是，今晚他却失眠了。郑楠知道，厂区地势低洼，遇到大雨极易蓄水。据说六十年代建厂时，征用的是一片附近农村的坟地。所以，老职工们常说此处风水不佳，有阴魂作祟。

郑楠仰面躺着，心想：什么风水鬼魂？真有鬼魂和阴曹地府的话，我早就抓住它们帮助开挖一条通向黄泉的地道，把水引入地下去了！他在当工人时，就多次干过排水清淤，漫长又费力。

早晨，天刚放亮，郑楠骑上自行车赶往五公里以外的厂区。厂里一片汪洋，俨然一个平原湖泊。

郑楠与一早赶来的员工们，站在膝盖深的水中，向外灌溉渠中进行排水作业。他对大家说，等明年咱们厂彻底翻了身，建一个高档次的强排站，就不再怕暴雨了！

刚刚上班，接总公司电话，要郑楠去参加紧急会议。郑楠让老魏带领大家继续排水，自己骑自行车赶往总公司。

郑楠一路上想着，可能是布置半年总结工作吧？这半年来，自己强力整治，扭转了混乱局面，实现了扭亏，提前完成了任务，艰难且快乐！

下半年，力争每月增加20%的产量，以现有的成本水平，年底可以实现一定数量的利润。彻底甩掉亏损单位的帽子，进入先进行列！

这就需要各运输单位提报更多的大修车。对了，要借这次会议搞一下公关，请各单位领导聚一下。郑楠畅想着，憧憬着，脚下生风，自行车向着总公司飞奔。

进入总公司机关大院，一股清新迎面而来。大雨后地面被冲刷得格外干净整洁，苗圃和花坛里，枝叶碧绿，花香清冽。身处其中，令人神清气爽。郑楠心想，再过两年，自己也要把厂子建得如此优美！

会议由机务处长主持，内容只有一项：国家汽车维修体制改革，取消汽车大修，实行不解体检测，视情维修。

上级文件传达完毕，开始部署贯彻落实，措施布骤，重点问题，领导讲话，提高认识……郑楠的脑子一片空白，头在嗡嗡作响，耳朵全然听不到外界的声音。

散会了，会议室里空空荡荡，他面无表情坐在原地一动不动，禅定一般。

总公司分管领导张副总走过来，轻轻地拍了拍郑楠的肩膀，他打了个寒颤，抬起头看着张总，两眼发呆。

“来我办公室坐一会吧。”郑楠跟着张总来到他的办公室，坐在沙发上，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对面的墙，一声不吭。

张总沏上茶水，看着郑楠：想什么呢？郑楠喃喃地说了句：“天塌了”“是啊，对于一个专业汽车大修厂来说，确实是塌天之祸啊！”张总语气沉重，饱含同情。

郑楠仍然没有说话，静静地坐着，两眼一直盯着墙上。沉默了一会儿，张总提高了声音：“小郑！干嘛呢？怎么不说话？！”郑楠像是被梦中惊醒，说：“没干什么。”

出了这么大一件事，有什么想法说出来，我们一起商量一下。

郑楠问张总：“总公司有什么想法？”，“这个嘛，第一，希望你们就地转型自救，杀出一条血路来！”张总说完看着郑楠：“怎么样？有信心吗？”郑楠没有回答，接着问：“第二呢？”

“这个——”，张总停了一下：“这第二，你们如果没有信心，总公司将向社会公开招标，承包经营。当然，对你的安排也有考虑。通过这半年来的工作，领导和同志们有目共睹。”郑楠没有再说话，他的思绪飞向了半年前的春节。

六

春节前张总家餐厅，十几个总公司中层干部正在聚餐。除了郑楠，其他都是张总分管的技术业务处室和单位的一把手。

柔和的灯光下，一派热气腾腾。大家兴致高涨，气氛热烈，推杯换盏，猜拳行令，喝得起劲。郑楠自觉不是圈子中人，言行略显拘谨。他是被机务处长拉来的，说张总特意相约。

酒至半酣，张总叫郑楠到客厅喝茶。郑楠感觉到张总今天似乎有事找他，可一时又想不出什么。

“听说大修厂的事情了吗？”张总开门见山。“听到一点。”郑楠心里一惊，他似乎预感到了什么。“今年多大了？”张总话锋一转。“三十周岁。”郑楠证实了自己的猜测。

“您是想让我去大修厂？”郑楠不想绕弯子。“都说你聪明，此言不虚啊！”张总感觉有点意外。然后接着说：“是这样，大修厂几年来一直是公司的老大难单位，今年情况更加艰难，已经

到了停工停产的地步。原班子瘫痪了，急需强有力的一把手。但是，经过这段时间物色，一直没有合适的人选。”

郑楠压抑住内心的激动，问道：“您认为我合适？”“是你的老同学小巩介绍并推荐，说你很有潜力”张总说完，用期待的目光看着郑楠。

“如果总公司领导认为我合适，我愿意试一试。”

张总略带疑惑地问：“我和一把手商量时，还以为你会推辞，至少也要考虑一下，没想到这么痛快！”

“我想改行，团委书记有年龄限制，而且在企业干政治工作，不是主要方向。”

“噢？原来是这样。好啊，你考虑得很长远嘛！”张总赞许地说道。

“我听小巩介绍，说你兴趣广泛，尤其是喜欢读书，这是个很大的优点。还爱好武术，有胆量会打架，是吗？”看来张总确实了解不少自己的情况。郑楠略微腼腆地笑了笑“嘿嘿，那是少年时期，在那个动荡年代学校上课不正常，我跟着街道上的同伴们胡折腾，学上了一些江湖习气。”

“好嘛，从事基层工作，这其实是你的一大优势啊！”张总高兴地拍了一下沙发，被酒染红的脸上愈发光亮。

郑楠低头笑了笑，“谢谢张总！”

“小郑啊，这件事就这样定下，明天我就向一把手汇报情况，领导班子尽快开会研究，确定下来。你也多做一些准备工作，总公司任命下达，马上到任！大修厂的情况不能再拖了。”

说完，张总站起身，拍着郑楠的肩膀，亲切地说道：“好好干，你还年轻，未来可期啊！我

会全力支持你的!”郑楠连忙起身:“谢谢您,我一定尽最大努力干好,不辜负领导信任!”说完,两人相视一笑,回到餐厅。

七

“小郑,想什么呢?怎么不说话?”张总把郑楠的思绪拉回现实。郑楠像是从梦中醒来,揉一揉眼睛,看到张总疑惑地盯着自己,“不好意思,刚才走神了。”

“是啊,可以理解。在这个特殊时期,遭遇这么大变故,又这样突然,换了谁也不易接受噢。”张总十分同情和理解。

“我愿意带领大家就地转型自救。”郑楠说出这句话时,感觉自己的心跳加速,浑身发抖,后背被汗水湿透。张总瞪大眼睛看着郑楠,流露出复杂的眼神。

沉默片刻,张总问道:“你下决心了?”郑楠点了点头。“考虑成熟了?不后悔?”张总又问。“不后悔,人一辈子总是要拼一下的。而且,我也绝不能抛下那些和我一起战斗的同事工友。”

“好吧,我马上向主要领导汇报。”张总看着郑楠,“你知道接下来的工作是非常艰难的。带领二百多人,从头开始,而且,咱们这些干部职工,长期吃内部饭,没真正进入过市场。所谓转型,关键是人的思想观念要彻底转啊!”说完,他抓住郑楠的肩膀,用力晃了一下,眼睛里充满了关爱和期望。

郑楠返回厂时,积水已经排尽。举目望去,厚厚的淤泥,为整个厂区盖上了一层黄褐色的被子。职工们正在用各类工具用力地清除淤泥。郑

楠挽起裤腿,换上长筒雨靴,加入了清扫队伍。

老魏、老刘、小苗和一大群职工围了过来。大家七嘴八舌地问“总公司表扬咱们厂了吧?咱厂能评上先进吗?……”热闹声稍落,郑楠说:“咱们厂上半年干得不错,成绩很好,总公司肯定会表扬表彰的,大家放心吧!”接着,他把总公司会议内容简要地说了一下,现场顿时鸦雀无声。

老魏打破死一般的静默,大声说道:“大家不用担心,只要有郑厂长在,咱们厂就不会没饭吃!”话音落地,人群中一阵骚动。老刘、小苗、老朱等人纷纷表示赞同:只要厂长带领我们干,就一定会有希望!场面又恢复了热闹。

郑楠用手背擦了擦模糊的眼睛,紧握双手向众人点头做揖。然后,镇静了一下,强忍着哽咽:“谢谢大家的信任,我一定和全厂职工一道努力,克服困难,杀出一条血路,闯出一条生路,让咱们厂比现在更好!”

远方天际传来隆隆雷声,隐约有闪电划过,大块乌云在聚拢扩展,又一场暴风雨正在酝酿。大家望着渐渐压过来的云团和雷电,不约而同地回头看着郑楠。

郑楠说:“我们已经把眼前这些污泥浊水排除了,现在,更大的暴风雨又要来了,还会出现更大更多的泥泞需要咱们去跋涉和清理,即将到来的是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机遇,让我们接受命运的挑战吧!”

根脉印记

张国辉

一个人离开故乡，他的心灵深处始终生长着故乡的根脉。这些根脉是宽泛的、是广博的、是隐隐地藏于内心深处的。时而像云中的彩虹，炫丽多彩，时而又如梦中的星空，朦胧深沉。然而，当这些根脉的印记不经意地掠过故乡的一束记忆或者一丝尘埃，马上就会清晰起来、具象起来，记忆的闸门立刻就会波涛汹涌喷薄而出，压抑的激动，像节日里的锣鼓，不停地撞击着火热的胸膛。今年谷雨之后的第一天，当我回到家乡，儿时的记忆如同轻盈的薄纱，一被触发就绵延不绝如丝如缕地从脑海中闪现出来。

一场葬礼

家族中有人去世，虽然自己已是知天命之年，但由自己单独“担纲”去参与葬礼这一类事情还是头一次，一种忐忑的心情在回老家的路上就从心底开始漫延开来。好在随着年龄的增长，岁月和世事的磨砺，让自己的心到底比以前“硬”了“厚”了许多，与青春年少相比多出了沧桑、坚毅和沉着。心里思忖着也无所谓会与不会好与不好，有样学样吧，实在不行就一路按照自己的想法做下去，只要做了就是对的。童年时农村生活乏味，这种丧事可

是村里最为隆重的“景致”。上了年纪的人好像对这种事有一种天然的重视，他们会细细地观察，以此来评头论足，以此来评判人，并且总是和家族的教养联系起来。这种评判多了，就无形中产生了一种压力，压力传导到参与其中的人身上，一行一动好像有很多双眼睛盯着自己，浑身不自在，让原本自然的动作失了形走了样，摸前拽后，窘态频出。

灵前行礼是其中最为关键的一环，自己心里本来就不甚明白其中的具体规矩，就是本着一些脑海中的记忆，加上刚刚看到别人的做法，一番自行操作，头也磕了，礼来行了，对了多少，错了多少，自己也没记住，反正礼是行完了，站到一旁，自顾自地尴尬着。当看到别人的眼光早已看向又在行礼的人，也就释然了。对又怎样错又怎样，就是一个过程，对别人来说就是一笑而过，对自己来说，倒是可以查找到一些不足，如有下次多加注意就是了。无需多虑，过于加了注意就有点庸人自扰的意思了，过分了，也就应了东坡先生的那句名言：“着力即差”。

因为自己不是很懂这里面的事情，也就没有人给自己派什么具体差事，这倒让自己多半的时间是站在灵棚的外面，认真地观看起一些细节来。

灵棚的前方，左右各有一匹纸马，马上各端坐

一人，都以白纸制成，记得好像是叫开道童子的，主要作用就是为了给去世的人开路，逢山开路，遇水架桥，让去世的人在去往阴间的路上有平坦大道可走。是啊，人在这世上一辈子哪有容易的，到了去世了，也应该走一走平坦的大道了，至于其道路是否真的就比这阳间的道路平坦，没有人真的知道，但这是人们的一种美好期盼和祝愿，那我们就坚信一定是平坦的吧，就让天遂“人”愿吧。

在葬礼的其他事情上，自己没有参与多少，就算是帮了人场，尽了乡邻的一番心意。但在这其中，自己却是有所感触。丧事虽然算不上是能让人高兴的事，但对于生者来说却是一份情感的凝聚。在当今这个人人都在忙碌的时代，还有多少事能让人们暂时停下繁忙的身影，一起相处，共举一事，加深沟通理解，增加亲情，浓化友情的呢？这让在这片土地上有着天然联系的一群人，扎紧了那条虽然看不见却又真实存在着的根脉，让人们在平淡的生活中多了一层来自心灵深处的温情。

两处水流

因为自己在葬礼这件事情上得了轻闲，也让我有了短暂的时间走向了20多年没有再回来居住的故乡。我怀着激动的心情，急切地走向记忆中儿时的北河坝。路依稀还有当年的模样和大致的方向，然而毕竟是20多年的时光流转，已经是物是人非。路也由过去坑洼不平的土路换成了柏油马路，道路的走向还是大体上的方向，只是有的地方比想像中的宽了，有的地方比想像中的高了，而有的在原来直的地方却又拐了一个s弯。

站到河坝顶上，向南望向村庄，完全不是儿时的模样，一股陌生感、一种酸楚味不由地涌上心

头。儿时的村庄房屋多是土坯房，现在几乎全成了砖瓦房，但总是觉得房屋都比以前狭小了，低矮了。而且给人的感觉也不是当年的活泼样，儿时的房屋上时不时有炊烟缭绕，淡淡的青烟在绿树的枝丫间袅袅飘浮，给宁静的村庄蒙上一层梦幻般的面纱，让村庄在宁静中透着一份神秘。

在河坝与村庄之间，我望眼欲穿——我那朝思暮想的“北渠”哪里去了？在密密匝匝的茅草丛中，只有两汪并不相连的小水坑，让我知道这就是我儿时每天在其中徜徉的那湾养育我的北渠。

“北渠”是村里的一个大水湾，因位于村子的北部而得名。在我儿时的印象里，北渠宽漫浩荡、水草丰茂，并不亚于长大以后见到的江河湖泊。清晨，北渠被一片浓重的白雾笼罩，水气升腾，如梦如幻；傍晚，夕阳斜照在水面上，流光溢彩，渔舟唱晚，衬托出小村的安逸祥和。无风时，渠水平整如镜，房屋树木炊烟倒影清晰可见；有风时，水随风动，波涛汹涌，倒有几分海天阔大的味道。夏季水草丰盛，鱼翔浅底；冬季白雪覆盖，一片苍茫。

夏天的北渠带给我的快乐是惬意的，北渠的南半边水深，而北半边却非常浅，浅到小孩子平躺下来都不能没及肚皮，我们总是仰躺在浅水里，水被太阳晒得暖暖的，身子被水包得温温的，好不舒坦。眼睛望着天上形态各异不停游走的白云，嘴里吃着一嚼就能出汁的水草，品尝着甜滋滋的味道，那叫一个美。天上的云彩如同一个技术高超的魔术师，不停地施展着他的魔法。这边走来一只小狗，那边跑来一群绵羊；东边有一个笑眯眯的老爷爷，西边又有一个慈祥的老奶奶；刚才还是一群笑容可掬的少女，一眨眼就变幻成了怒目圆睁的罗汉。忽然一阵风吹过，原本平静的画面一下就动起来，云的形象开始变化多端，像山峦一样起伏不断，前面

的还来不及辨认是什么图案，就消失在视线里，而后面的又拥挤着层层向前。躺够了，我们就到南边的深水里扎几个“猛子”，打一会水仗。再过一会，我们又到浅水里分成两帮，东西相向，打泥仗，泥是软软的，打到身上一点也不觉得痛，往水中一钻就没了。

冬天的“北渠”带给我的快乐是酣畅的。当天寒地冻大雪纷纷的时候，我们就在渠上面滑冰、堆雪人、打雪仗，一路童趣，一路追逐，哪怕是不停地跌倒，再不停地爬起，留下的总是一路童稚欢畅的笑声。“打嘎嘎”是冰上一个特有的项目，把木块刮成中间鼓两头尖的形状，用鞭子抽打，越转越快，非常好玩。

如今的北渠，那两汪小水坑，像鱼的两只眼睛，有着和我似曾相识的模样。我望着它，想像着过去水草丰茂的模样，心中有激流在翻滚，眼中不自觉有了温热的感觉，我赶忙揉揉眼睛，把目光转向河坝的北方。

河坝的北面是“北河”，北河与北渠虽然只有一字之差，却是大不相同。北渠是村中的一汪淡水，与村庄相依相偎，用自己的身躯滋养村中人。而北河是一条宽阔的咸水河，它与外面的世界相通连，培育了村庄人豁达宽广的心性，让人们总是向往着外面的世界。这条河位于村子的北面，人们都习惯称之为“北河”，它是山东与河北两省之间的界河，长大以后，才知道这条河的名字叫：漳卫新河。

夏天，北河是孩子们的天堂。吃过午饭，一群小伙伴一起，来到北河边，一个个脱得一丝不挂，跑、跳、欢呼，张跟头、打旁练，捉迷藏、打泥仗，极尽乐事，无忧无虑。但是有一点，我们只是在靠近河岸的地方玩，从不敢到深水里去游泳，特别是在涨潮的时候，这不但与大人的告诫有关，更

主要的是我们都知道北河确实不同于渠里的水，水流湍急、深不见底。北河在带给我们玩耍欢乐的同时，还带给我们收获的喜悦。由于物质的匮乏，抓鱼摸虾是我儿时练就的一项“能事”。北河岸边的螃蟹就是最理想的猎物。在河边玩耍够了，我们就去捉螃蟹。螃蟹就藏身于河边的泥巴地里，一尺多长的泥洞，把手伸进去，轻轻往外一带，便把螃蟹抓出来。北河边的螃蟹特别多，每个洞里都有，有的洞里还是两个，有“硬盖”、有毛蟹，个头都很大、很肥，特别是到了谷雨、芒种时节，顶盖肥。捉螃蟹是我们的“乐事”，“照螃蟹”则更加有趣。雨季来临，在下过小雨的晚上，我们就三五成群，拿着手电筒，来到河滩上。这时，螃蟹都跑到外面来喝甜水，密密麻麻一片，我们就追着螃蟹跑，不一会就能抓一水桶，满载而归。

冬天，北河同样给我们带来无尽的欢乐。那时的天气比现在冷得多，一到冬天，天寒地冻，冰冻三尺，北河里的冰结得很厚，成了走亲串友最便捷的途径。因为地理位置的原因，我们村里人与河对面不少村庄的人有亲属关系，夏天走亲戚需要绕道，冬天河里结了冰，从冰上走过去便到。我们小孩子特别美，走姑家、访姨家成了家常便饭，想吃好东西了，跑过河去就行。

对北河记忆最深的要属扫盐土这件事了。每年的初秋时节，北河的河滩上都会涨出一层白色的盐沫，人们称它为盐土。听老人们说用盐土腌出来的咸菜，味道特别，几乎每家每户都用盐土腌咸菜，作为冬天饭桌上的主打菜。早上五点多钟，天刚蒙蒙亮便起床，奶奶叫上我们兄弟几个，拿上扫帚、簸箕，推上小推车，来到北河滩上。这时，人们开始陆续地来了，每家都是大人领着几个孩子。初秋的风，很清爽，很舒适，风中还夹杂着谷物的芳

香。每家各占一块地，大人们边扫边说话，像我们这些小孩子一开始扫得很认真，过了新鲜劲，就开始不安分了，追逐、跑跳、打闹。河南岸的人满了，河北岸的人也满了，有认识的就开始高声喊话，问一些家长里短。大人的说话声，孩子的欢笑声，远处传来的鸡鸣与狗吠声，混杂在一起，组成一幅农家乐的“大合唱”。现在想来，是那么舒适、惬意、纯真、祥和，让人留恋，回味无穷。

这条给我带来无尽欢乐的北河，如今却也不再是以前的模样，在记忆中原来如此宽漫的河水，两岸被一层厚厚的芦苇覆盖，只有中间的一条窄窄的河道，还向人显示出这是一条曾经波光粼粼、汹涌澎湃、通江达海的大河。

三间老房

家乡的一草一木都让我深情向往，而让我最魂牵梦萦的就要数我家的那三间土坯房。是她孕育了我的成长，是她记录下我童年的美好时光，我的身体和思想里都浸润了她的温暖和苍凉。虽然我们兄弟众多，但在村里只留下了三间狭小的土坯房，一间堂屋两间卧房，还有东西向的一间偏房。窄窄的院子，小小的天井。但就是这三间老房子，承载的是浓浓的亲情还有稚嫩的文学启蒙之光。

说起三间老房子里的亲情，最多的记忆就是我的奶奶。

在我记事的时候，奶奶已经年近七十岁了，但在我的印象里奶奶是清秀美丽的。一头略显斑白的头发，一丝不苟地从前向后梳理着，在脑后绾了一个髻，纹理清楚，脉络清晰，没有一丝杂乱。奶奶的五官十分精致，精致中透着清秀文雅，两条浓淡相宜微微上扬的眉毛，让整个人端庄温婉之中透着

一种威严，有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从里而外让人不由自主地生出一种尊重和敬畏。

我的奶奶出身虽说不上是大家闺秀，却是识文断字口齿伶俐，在当时人们文化水平普遍低下的年代里，绝对算得上是“先生”。曾记得，每当村里来了说书的、唱戏的，奶奶就成了全村人的焦点，人们总是围着奶奶问这问那：“二娘，这书说的是啥时候的事？”“二嫂，这个戏里的‘角’是谁呀？”因为奶奶识字，所以她肚子里的故事也成了吸引我的“宝库”。

能跟着奶奶睡成了我们兄弟们梦寐以求的事。因为我在兄弟中最小，所以常被母亲留在身边。虽然我睡在三间正房的东屋里，与奶奶住的西屋只有十步之遥，在我心里却是长夜漫漫无比煎熬。每天还没亮奶奶那屋里“故事会”开讲时，我总是趁妈妈不注意，光着屁股就跑过去，钻进奶奶的被窝里，仰着小脸迫不及待地听奶奶把生动的故事娓娓道来。也正是从那时起，我知道了“宰相刘罗锅”“秃尾巴老李”“鞭打芦花记”“孟姜女哭长城”“唐僧沙僧猪八戒孙悟空”等很多很多古老有趣的故事。奶奶讲故事韵味十足，声音抑扬顿挫，情节引人入胜，我被奶奶的讲述所吸引，很多故事都铭记在心，一辈子忘不掉。不用说“西游记”里那些惟妙惟肖的人物了。就说“鞭打芦花记”的故事，我幼小纯真的心灵被故事里的情节深深打动，对后妈的恶毒无比憎恨，对少年闵子骞产生了发自内心的同情和崇拜，随着故事情节的波动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奶奶的讲述在那个文化生活匮乏的年代里，是对我最好的文学开导文明启蒙。

夏夜里，老屋天井里那些温情的画面总是出现在我的梦乡里。吃过晚饭，我和哥哥把一卷凉席铺在天井的中央，放上一条棉褥子，一边一个扶奶奶

坐下。奶奶拿一把蒲扇，我和哥哥则头枕在奶奶的腿上，仰面躺在凉席上，眼睛看着繁星点点深邃辽远的天空，听奶奶讲一个个动人的故事。时不时地会问奶奶：天上的那颗明亮的星星叫什么名字？为什么那颗星星那么大？为什么那里的星星那么多？奶奶耐心地为我们讲叙，让我们知道了北斗星、牛郎星、织女星这些星座中最闪亮的星辰，知道了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凄美爱情故事。而我也总是在动人的故事里，在星星的陪伴中，在奶奶蒲扇的轻抚下，不知不觉中地进入梦乡，被奶奶抱回家，睡梦中露出甜美的笑意，那笑意像天上的星星一样灿烂明亮。

家乡的每一条街巷，每一片田野，每一株树木，每一汪水塘，都留下过我的足迹，记录着我的童言稚语；家乡的路上、树上、屋里、墙上，都有我玩耍时留下的印记，想起来还是那样清晰；家乡的每个日出日落，每一个角落处、阴凉里，还有我与小伙伴们捉迷藏时轻微的气息，仍然带着丝丝甜蜜。在那已经长满荒草的院落里，还散落着我曾经弹过的玻璃球，玩过的小石子，跳过的线房子，摔过的牛皮纸，看到这些，童年又闪现在我的脑海里，我的眼中心中就有了暖意，久久地、久久地不能消散去。

生我养我的家乡，是我的根脉，把乡愁装满了我重重的行囊，让我不管身处何方，常思念、不能忘。我总是想着要回到那个远离城市的小村庄，再看一看住过的老屋老房，再躺一躺睡过的土炕，再钻一钻村北的青纱帐，再闻一闻田野里的瓜果飘香，再听一听母亲呼唤我回家吃饭的嗓音是否还响亮。

写在夏与秋 的转角处 (外一篇)

方敬杰

当最后一缕盛夏的热浪在傍晚的风里褪去锋芒，当清晨窗棂上开始凝结薄薄的凉意，九月便带着一身清爽，悄然站在了夏与秋的交界处。它从不是骤然降临的角色，而是像一位心思细腻画家，握着调色盘在时光的画布上慢慢晕染——先让正午的阳光少几分灼人，再给傍晚的云霞添几抹柔和，最后用一阵风拂过枝头，让绿叶悄悄酝酿出浅黄的诗意。

天空是九月最先泄露季节秘密的信使。盛夏时那种低悬的、仿佛触手可及的云层渐渐升高，变得轻薄而疏朗。清晨抬头望去，是澄澈得近乎透明的蓝，像被水洗过无数次，连一丝杂质都不愿留存；到了午后，偶尔会有几缕云絮慢悠悠地飘过，不像夏日积雨云那般厚重迫人，反倒像谁随手撒在蓝绸上的棉絮，慵懒又自在。站在开阔的田埂上眺望，天与地的交界线似乎被拉得更远，风从远方吹来，带着田野里即将成熟作物的清香，拂过脸颊时，没有了暑气的黏腻，只剩干爽的温柔。

草木也在这温柔里悄悄变换着模样。院角的梧桐树叶，边缘开始泛起淡淡的黄，像被阳光吻过留下的痕迹；路边的狗尾草，褪去了盛夏的青绿，穗子变得饱满而蓬松，风一吹，便轻轻摇晃着，像是在和过往的行人打招呼；就连平日里最显生机的爬山虎，也在藤蔓的末端缀上了几点绯红，顺着墙面蔓延开，像是给灰色的砖瓦披上了一件渐变的纱衣。这些变化从不张扬，没有“无边落木萧萧下”的壮阔，只有“一叶知秋”的细腻，仿佛大地在经历了盛夏的热烈后，终于放慢脚步，开始沉淀一份静谧的丰饶——田地里的玉米秆渐渐变黄，饱满的玉米棒垂在腰间；果园里的苹果染上了红晕，葡萄串挂满了藤蔓，每一颗果实都在积蓄着阳光的味道，等待着收获的时刻。

在这悄然交替的时节里，总有一些温暖的节点，为九月的诗意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农历七月十五的中元节，便是其中最温柔的惦念。暮色四合时，街巷里会燃起点点烛火，昏黄的光映着一张张肃穆的脸庞。人们捧着鲜花和祭品，轻声诉说着对逝去亲人的思念，那些未曾说出口的牵挂、来不及分享的日常，都在烛火的摇曳中化作最绵长的祝福。我总记得小时候，老祖母会在这天傍晚，在院子里摆上一盘饺子、几个刚蒸好的馒头，轻声念叨着爷爷的名字，絮叨着“天凉了，记得添件衣裳”的话语。那时的我尚不懂得离别，只觉得烛火的光很暖，老祖母的声音很柔；如今再想起，才明白这小小的仪式里，藏着最深沉的眷恋——死亡从不是终点，那些爱过的人、走过的时光，会化作天上的星、山间的风，永远留在我们的

生命里，在某个微凉的秋夜，悄悄叩响记忆的门。

而九月十日的教师节，则像是这秋光里的一缕馨香，带着感恩与敬意，弥漫在校园的每一个角落。记忆里的教师节，总是伴着桂花香——教室窗外的桂树开得正盛，细碎的米黄色花瓣落在窗台上，风一吹，满教室都是清甜的香气。我们会早早地准备好贺卡，用彩笔在纸上画满太阳和星星，写上“老师您辛苦了”；上课时，全班同学会一起站起来，齐声说“老师节日快乐”，看着老师眼角的笑意，心里满是欢喜。如今走出校园多年，依然会在这个日子里想起那些为我师者，惦念着他们的指引：是清晨教室里最早亮起的那盏灯，是作业本上密密麻麻的红色批注，是迷茫时那句“再坚持一下”的鼓励，是成功时那句“不要骄傲”的提醒。他们就像秋日里的阳光，不似盛夏那般炽热，却足够温暖，照亮我们前行的路，让我们在成长的路上，始终保有一份向上的力量。

当九月的时光走到中下旬，秋分便迈着轻盈的脚步来了。这一天，昼夜均分，寒暑平衡，像是大自然特意为这个季节写下的一首对称的诗。清晨和傍晚的温度渐渐降低，穿一件薄外套刚好合适；正午的阳光虽然依旧明亮，却少了几分灼人，洒在身上暖洋洋的，让人忍不住想闭上眼睛，享受这份难得的惬意。田野里的景象也愈发热闹起来，收割机在田地里穿梭，金色的谷穗被收割、晾晒，空气中满是惬意的清香；农民大叔的脸上挂着笑容，手里的镰刀挥舞着，每一个动作都充满了对丰收的期盼。我喜欢在秋分这天去郊外散步——看夕阳慢慢将天空染成橘红色，看归巢的鸟儿掠过树梢，听风吹过玉米地发出“沙沙”的声响。那一刻，时间仿佛变得很慢，慢到可以让人静下心来，感受生命里的每一份美好，也让人在这平衡的韵律里，对未来生出无限的遐想。或许，生活就该像秋分这般——既有收获的喜悦，也有沉淀的从容；既有对过往的回望，也有对未来的期待。

站在九月的时光里，听着秋风的私语，心里满是温柔的感悟。夏的热烈教会我们勇敢，秋的静谧则让我们学会沉淀；逝去亲人的思念让我们懂得珍惜，师者的教诲让我们学会感恩；秋分的平衡则让我们明白，生活中的每一种状态都有它的美好，不必急于求成，也不必畏惧失去。

或许，这就是九月最动人的地方——它不疾不徐，带着夏的余温，也藏着秋的诗意；既有对过往的惦念，也有对未来的展望。在这个暑热褪去、凉风微拂的时节，不妨停下脚步，去听一阵风的声音，去看一片叶的飘落，去念一个牵挂的人，去想一段温暖的时光。让我们把这些细碎的美好藏在心里，化作前行的力量，然后带着这份温柔与坚定，走向更辽阔的远方。毕竟，秋天不仅是收获的季节。

节，更是新的开始——就像那些落下的叶子，会化作泥土的营养，滋养着来年的生机；就像我们经历过的每一段时光，都会成为生命里的珍藏，指引着我们走向更美好的未来。

天凉好个秋

立秋、处暑，随着季节的流转，蝉鸣渐渐瘦了下去，像被秋阳晒得蜷曲的线。曾经在枝头鼓噪整个盛夏的生命，如今只剩下半透明的翅。第一缕秋风掠过领口时，夏的尾巴在晾衣绳上轻轻摇晃。白衬衫接受了最后一次暴晒，褶皱里还藏着蝉鸣的碎屑，转身便撞进一片渐浓的凉意——原来秋从不是骤至的信使，是檐角风铃突然清亮的尾音，是晨露在草叶上凝成的半透明诗行；岁月从不是奔涌的浪，而是这叶尖滚落的露，在晨光里悄悄凝成霜，又在暮色中缓缓化作烟。

我穿过古城老巷，墙根的青苔褪成浅灰，露出砖缝里蜷缩的往事。卖糖炒栗子的推车开始在街角驻扎，铁锅里的焦糖香漫过门扉，与晾晒的桂花撞个满怀。去年此时藏在陶罐里的陈皮，正在玻璃罐中舒展成琥珀色的涟漪，像极了那些被岁月泡软的日子，看似平淡，却在某个黄昏突然漾出回甘。

月夜总来得格外早。云絮被风梳成蝉翼，月亮便从纱隙里漏下来，在地上织出细碎的银。葡萄架的枯藤把影子投在窗纸上，像谁用毛笔勾勒的淡墨画，去年缀满紫果的热闹还在枝头悬着，如今只剩疏朗的骨相。远处的评书声混着晚归的脚步声，都被这秋夜滤去了棱角，变得像母亲泡的菊花茶，清苦里藏着温润的余韵。

晨露在草叶上凝结成诗。我踏过沾湿的石阶去菜园，看见茄子紫得发亮，辣椒红得通透，白菜外层的叶子已经染上浅黄，却更显瓷实。这些曾在夏日里疯长的生命，此刻都放慢了脚步，把力气攒在果实里，沉甸甸地坠着，像把整个季节的阳光都收进了锦囊。摘菜时指尖沾了泥土，凑近闻有潮湿的腥气，混着蔬菜的清香，忽然明白所谓岁月静好，不过是懂得在该生长时热烈，该沉淀时从容。

雨是斜斜的织娘，把天空的蓝纺成薄纱。我在廊下数芭蕉叶上的水珠，每一滴坠落都像时光的脚步声，落在石板上，敲出记忆里的回声。那些被雨水润开的信笺，字迹虽已模糊，却让藏在字后的牵挂，愈发清晰如昨。

古城街角的银杏开始披金。路过时，都能看见地上又多了几片扇形的叶，像谁不小心掉落的书签。有孩子蹲在树下捡叶子，把它们夹进课本，大概是想留住这短暂的秋。我也捡了一片，夹在常读的书里，翻开时，除了油墨香，还多了一

丝阳光晒过的干燥气息。原来岁月从不是流逝的沙，那些被我们珍藏的瞬间，都像这片银杏叶，在时光里慢慢沉淀出独特的香。而我这时会想起祖父的砚台，墨汁里沉淀的岁月，也这般带着草木的清香。菜市场的萝卜带着泥土的腥甜，南瓜在竹筐里滚出圆滚滚的憨态，像极了历经世事的人，把锋芒敛进温润的眼眸。

深夜的书桌摊着半阙词，笔尖的墨在纸上洇开，像秋云漫过天际。写落叶时，总想起那些转身离去的人，他们在时光里化作星辰，却把温暖留在了人间；写花开时，又念及那些突如其来的欢喜，像檐角突然绽放的腊梅，带着清冽的香。原来岁月从不是单向的流逝，是落叶归根的沉静，是花开有时的从容，是我们在得失之间，慢慢学会与世界温柔相拥。

风又起了，卷起满地碎金。我把外套裹得更紧些，看云影在天际游走，忽然明白秋的深意——它让我们在渐凉的时光里，懂得收敛与沉淀；也让我们在凋零的迹象中，窥见新生的伏笔。就像此刻的月光，清冽里藏着暖意；就像掌心的热茶，苦涩中裹着甘甜。

天凉了，真好。可以把心事交给落叶，让它们带着秘密潜入土壤；可以把憧憬寄给流云，让它们在远方播撒希望。不必赶着春的绚烂绽放，不必追着夏的热烈奔跑，在这清旷的季节里，我们可以放慢脚步，听自己的心跳与时光的韵律，奏出合拍的乐章。天凉了，真好。可以把心事裹进厚衣里，不必张扬；可以把过往藏进落叶下，等待新生。看云卷云舒，听花开花落，在这清旷的秋里，忽然明白，最美的诗行，从不是刻意雕琢的辞藻，而是这颗在岁月里渐渐沉静的心，在时光的长河里，慢慢流淌，静静绽放。

月光如水的晚上，我常坐在窗前写字，笔尖划过纸页的沙沙声，与窗外的风声相和。写落了的叶，写开过的花，写走过的路，写遇过的人。那些平淡的日子，在笔尖下渐渐有了温度；那些灿烂的瞬间，在墨香里慢慢沉淀成诗。忽然懂得，所谓人生，不过是在岁月流转中，学会与自己和解，与世界温柔相拥。

明年的秋会带着新的故事归来，就像此刻飘落的叶，终将在泥土里唤醒春天。而我们只需带着这一季的感悟，把日子酿成醇厚的酒，在每个寻常的晨昏里，慢慢品尝——因为所有平淡或灿烂的过往，都是岁月写给未来的诗，而我们，既是读诗的人，也是写诗的笔。

最后一片银杏叶落在稿纸上，恰好压在“天凉好个秋”的尾字上，像一个温柔的句点，又像一个崭新的开始。

我的小学时光

马士红

记忆中，我五年的小学时光既轻松又快乐。那时，老师很少布置课外作业。放学后，我们踢毽子、捉迷藏、丢沙包，玩各种不用花钱的游戏。假期里，除了帮大人干点儿力所能及的农活儿，剩下的时间也是各种傻玩，从来没有补习班，更没有特长班。

小学一年级就像一场久远的梦，现在回想起来，大都是混沌的状态，有印象的只有一件事情，那就是打架。

有一天，下课铃响了，我迫不及待地想冲出教室，跟小伙伴们去操场上做游戏，但是我旁边的男生却纹丝不动。问题是，他不动，我就出不去，因为我在里面靠墙的位置，他在外侧。前后课桌之间的距离很小，他的身后几乎没有空隙，我使劲挤也挤不出去。我推他，他也不吱声，就是趴在桌子上不动弹。我有些不耐烦了，使劲抓住他的衣领，他终于抬起头来，用一副挑衅的样子望着我，依然坐着不动。小伙伴们在窗外大声喊我的名字，我没有耐心了，也顾不上思考或询问他这样做的原因是什么，抬起右手，在犹豫和纠结中，照着他的脸打下去。一声脆响之后，男生“哇哇”大哭起来。我吓坏了，站在那里不知所措。

旁边的同学飞快地去报告老师。老师的办公室与我们的教室其实是一体的，只是中间隔了一道门（或者是一个布帘子，我记不清了）。老师立刻喊我名字，让我去他办公室。同学们也顾不得玩游戏

了，在办公室门口挤来挤去、探头探脑、叽叽喳喳。老师先是狠狠地批评教育了我一番，然后，打了我一记耳光，问我疼不疼。疼不疼，我其实已经没有印象了，只记得当时希望地上出现一道裂缝，自己可以钻进去。

那是我求学生涯中第一次挨打，也是最后一次。后来的我，不但从来不惹是生非，而且胆小怕事，不知道是不是老师当年的那一巴掌打怕了我，让我吓破了胆。但是，从此，我牢牢记住：随便动手打人是不对的，不管出于什么原因。

整个小学二年级期间，让我难忘的事情一件都没有发生。我的学习成绩在班内大概是中游吧。无论是在学习上，还是在纪律方面，从来没得到过老师的表扬，也没有受到过批评。

到了三年级，我的“人生”开启了“逆袭”模式。

三年级的语文课上，开始有了看图写作文这项新任务。第一次写作文，是用文字描述四幅图画所展示的内容。内容其实很简单，就是几个小学生帮助一位老奶奶提水、扫地、擦窗户。我很快写完交了上去，一看周围的同学，一个个抓耳挠腮，一筹莫展。我瞄了一眼我的前位，他甚至连一句话都没写出来。老师当场批阅了我的作文，并大加赞赏，随后在班上大声朗读起来。

从我记事起，我家就有一个小书架，书架上大大小小的几十本书吧，这些书包括父亲上学时用过的

的语文课本，还有《雷锋的故事》《中国历史故事》《忆苦思甜话家史》《红岩》《战斗在上甘岭》《作文选》等。从我认字起，这些书被我走马观花、浮光掠影地反复看过多遍。我尤其喜欢看父亲上学期间用过的语文教材。随着阅读的深入，我逐渐认识了很多书中的人物，比如《春蚕》中的老通宝、《风波》中的九斤老太、《多收了三五斗》中的“旧毡帽”们。于是，我讲故事的水平不断提升。夏日的夜晚，我负责给小伙伴们讲故事，小伙伴们负责用蒲扇给我赶蚊子、扇凉风。我讲的故事，有的是从书上看来的，有的则是自己随口瞎编的。时间久了，我练就了即兴发挥的本领，因此，写一二百字的作文对我来说简直是小菜一碟。

在语文老师的鼓励下，我读书和写作的热情越来越高涨。每天放了学，我走东家串西家，看到谁家有余书，立刻两眼放光，想尽千方百计借到手中，一睹为快。除了老师要求写的作文，我自觉自愿地写了好多“文章”，主动请老师批阅。老师一两句赞美的话，往往让我开心大半天，就像喝了一大口浓郁的枣花蜜，美滋滋，甜丝丝。

对语文的学习热情提高了，成绩自然也就上来了。有一次我们班举行“打算盘”比赛，噼里啪啦中、稀里糊涂中，老师宣布我的速度和正确率是全班第二名，从此，我也开始喜欢上了数学。在三年级升四年级的考试中，我得了全班第一名，并被同学们推选为班长，于是我走上了“仕途”。

小学四年级第二学期刚开始，我们的班主任田老师就要调走了。小小年纪的我们似乎第一次感受到了依依不舍的滋味，田老师脾气很好，对我们也很负责，我们都很喜欢他。

田老师教我们的过程中，有一件事情我记忆犹新。当时的假期，除了寒假和暑假，还有两个假

期，一个是在收麦子的时候，另一个是在收玉米的时候，它们分别被称为“麦假”和“秋假”。

麦假结束，开学第一天。到了中午放学的时候，田老师合上课本，笑眯眯地对我们说：“放假前，我嘱咐过你们，不要破坏庄稼，不要偷别人家的庄稼。现在，闭上眼睛，仔细想想，自己假期里有没有做过这类事情。有这种不良行为的同学，赶快站起来！做人一定要诚实！不诚实的孩子是没有出息的！破坏和偷盗已经是犯错误了，如果再不承认错误，那是错上加错！”田老师说话不急不躁，但是绵里藏针，柔中带刚，不怒自威。他的话刚落地，同学们一个一个陆续站了起来。最后只剩下了我自己。

其实我一直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站还是不站？这是个问题！关键问题是，我搞不清我的行为算不算偷盗。我叔叔家的麦田跟我家的紧挨着。有一天，割麦子休息时，我坐在两块麦田中间的地界上，随手从叔叔家的麦地里掐了两个麦穗，用手搓了，吹去外壳，吃进了嘴里。叔叔不是外人，吃叔叔家的麦子算不算偷别人家的东西？这个我无法界定。我想举手问问老师，可就在这时，田老师宣布，我可以放学回家了。接下来，田老师让其他同学搬着杌子跟他来到操场上。同学们在老师的命令下，站到各自的杌子上，接受炎炎烈日的“洗礼”。

我孤独地站在一旁，观看了一会儿，然后背着书包灰溜溜地回家去。虽然我没有受到“日光浴”的惩罚，但我感觉很不安，很不是滋味，好像自己成了一个背叛了组织的叛徒，又好像是一只脱离了集体的孤雁。回到家，我午饭也没吃，就躺到了炕上。母亲以为我被人欺负了，好言好语地安慰我，我却大哭起来。可能，潜意识里，我害怕大家排斥我、疏远我。

事实证明，我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下午到了学校，大家照常跟我有说有笑，根本没人在乎中午发生的事情，更不会有人理解和体会我中午的复杂心情。

田老师走后，我们换了一个新来的老师——李老师。李老师穿着一件军绿色的中山服式样的上衣，微卷的头发，黑红的脸膛，厚厚的嘴唇，一笑，露出两排整齐洁白的牙齿。

第一节语文课是学习一篇描写小燕子的文章。李老师先后叫了好几个同学站起来朗读课文，但他听了之后，似乎都不满意，不断地摇头。后来，同学们对李老师说我语文学得最好。于是李老师叫我站起来朗读。我声音洪亮，吐字清晰，自我感觉良好。但李老师听完我的朗读，依然摇摇头。随后，李老师开始为我们示范朗读。李老师的声音那么好听，简直像唱歌一样，充满了感情，充满了色彩。我们仿佛看到一群春天的小燕子，带着黑色剪刀似的尾巴飞来飞去。它们排队站在电线上，叽叽喳喳，交头接耳，像五线谱上一个一个跳跃的音符。朗读结束了，教室里静悄悄的，我们仍然沉浸在课文描述的美好画面中。后来，大家似乎如梦初醒，不由自主地鼓起掌来。

等我们安静下来，李老师用普通话对我们说：“你们应该学会说普通话，用普通话朗读课文才能读出感情、读出韵味。你们平时说的是土话，是方言。如果去大城市，人家城里人根本听不懂你们在说什么。”最后，李老师宣布：“从今天起，大家都要坚持讲普通话。”

从此，我喜欢听普通话，更喜欢讲普通话。除了跟着李老师学习说普通话，我还经常听收音机。记得有一个电台每天下午五点钟都会准时推送一部广播剧，那是我最期盼的时刻，每当听到“广播剧

院的钟声响了”这几个字，我都异常地激动和兴奋。我不但喜欢听里面的内容，我还喜欢模仿广播员讲话的声音。

学会骑自行车以后，我经常在黄昏时，一个人骑自行车去很远的地方，那个地方在村子的北部，是一大片荒洼地，人迹罕至。我独自站在黄昏的夕阳下，站在大片大片的黄蓍菜中间，大声地朗诵学过的课文，或者声情并茂地再现广播剧里的片段。我的声音在暮色中回荡，显得那么雄浑、那么豪迈、那么动人，我把自己深深震撼了、感动了，我泪流满面！语言的魅力让我着迷和沉醉！

小学五年级的班主任和任课老师仍然是李老师。那时候，语文、数学、自然三门功课全部由一个老师任教，也就是说，一个老师负责一个班所有的教学任务。

有一天，李老师给我们朗读《小抄写员》那篇课文。老师的声音富有磁性、饱含深情，读到最后，他趴到讲台上哭了。全班同学都模仿老师的样子，趴在课桌上“呜呜呜”地哭起来。过了一会儿，老师用哽咽的声音说：“同学们别哭了，该回家吃饭了。老师希望你们也做个像叙利奥那样懂事的孩子，知道心疼父母。”

我们排着队，带着悲痛欲绝的表情，垂头丧气地回家去。从地里干活儿回来的婶子大娘们迎面碰上我们，都很纳闷，相互询问：“这些孩子们咋啦？一个个蔫头耷脑的，像打了败仗一样。”有一个大婶拉住我同桌萍的手，想问她原因，一向快言快语的萍只是默然地摇摇头，走开了。

五年级是我们小学时代的最后一年。奇葩的是，五年级的教室与前面四个年级不在一个大院里，它孤零零地坐落在村南一个丁字路口的西北侧，与前面四个年级中间隔着大片的民居，颇有些

“山高皇帝远”的意味。

第二年春天，李老师回自己的村子盖房子去了。李老师临走郑重地嘱咐我：“你作为班长，一定要管理好这个班级！不要让我失望！我不在就像我在一个样。每天上课下课就按照我办公室里这个闹钟上的时间。马上升初中了，千万不能耽误学习！”

李老师回家后，依照老师的安排，我担任起临时时代课老师的角色。随着角色的深入，我的脾气和火气也一天天大起来。比如有一道数学题，先根据公式求两个圆的面积，相减之后得出的就是那个深色圆环的面积。那么简单的一道题，有的同学就是听不懂。我在黑板上又写又画，重复了好几遍，还有人听不懂。再比如语文课上，一首七言绝句，有的同学一节课都背不过，我只好一句一句慢慢解释意思，让他们理解了意思之后再去背诵，可是依然有人背不熟。我每天兢兢业业、声嘶力竭、大呼小叫，终于在半个月内完成了老师交代给我的教学任务。可就在这时，李老师托人捎来口信：因为下雨，房子没盖完，还得在家待一个星期。

同学们的心思开始涣散起来。有一天，班里个子最高的李同学提议：“班长，天天学习都学傻了，带着我们去春游吧！”周围的同学们一呼百应。我何尝不想玩呢，我不过是个十一二岁的孩子。好吧，春游就春游！排着队伍，唱着歌儿，向田野进发！

杏花开了，梨花开了，粉红的桃花也开了，地上的蒲公英和苦菜也开花了，一个金黄色，一个浅黄色。我们女孩子摘了地上的花插到头上，觉得自己像春姑娘一样美丽；男孩子们折几根柳条编成帽子戴在头上，觉得自己像解放军战士一样勇敢。农民伯伯在忙着浇地，沟渠里的水清凌凌的，蓝莹莹的天上飘着的白云都跑到水里来了。我们用手捧起

来喝一口，又凉又甜！地里有一种野菜叫“吐鲁酸”，绿色的叶片上有深褐色的条纹，我们扯上一把，洗也不洗，直接吃进嘴里，酸酸的，真过瘾！春天里能吃的东西还有谷荻，它是一种很甜的草，剥开绿色的外皮，里面能吃的部分是白色的絮状物。

从那天起，我们爱玩的天性疯狂地复苏了。课间十分钟变成了三十分钟，不知道是谁不断偷偷调整闹钟上的时间。我心里明白有人在搞鬼，但我没办法追查，重要的是，我也喜欢“课间十分钟”，不喜欢“课堂四十五分钟”。

李老师家的房子历经二十天，终于盖完了。我们的学习重新步入了正轨。

小学升初中的考试是在镇中学举行的，考完试，我们就各回各家了。

有一天下午，李老师专门来到我家，告诉我父亲，我考了全镇第二名，我的数学是满分，我写的作文也得了满分。李老师鼓励我到了初中好好学习，争取考大学。那时候，我还根本不知道上大学是什么意思呢。父亲给李老师泡了一壶茉莉花茶，李老师一边喝茶一边激动地说：“这个孩子有潜力，一定好好培养，千万别耽误孩子！”现在想起来，感觉很惭愧，对不起李老师当年对我寄予的厚望，我最终活成了一个那么普通的人！

小升初的优异成绩没有让我感到开心和骄傲，因为我们班有五个同学没考上初中，就是那几个调皮捣蛋的男生。我经常陷入自责当中，感觉对不起他们。如果李老师家盖房子的那段时间，我能管住他们，管住自己，刻苦学习，不爱玩耍，那该多好啊！那样的话，说不定大家都能上初中了。就这样，在我的内疚和自责中，五年的小学时光缓缓落下了帷幕。

右旋藤是豆,左旋藤是瓜

贾国勇

菜园里种满瓜果蔬菜,每至春夏之交,总会呈现硕果累累的景象。我常蹲在那儿观察植物的生长,发现这样一些规律,比如丝瓜、葫芦、吊瓜等瓜类的植物的藤蔓是左旋转的,而眉豆、豆角等豆类的植物藤蔓则是右旋转的。有人说,故乡是一根神秘的藤,而游子则是藤上的瓜。我觉得无论左旋还是右旋,故乡的藤蔓在我看来是一种永远扯不断的乡愁。

右旋藤的眉豆

晚上,眉豆籽拱出地表,露出它褐色的籽脊。次日黎明再去观看,两片肥大的豆瓣儿已经分开,嫩嫩的叶芽露出来,像安卧在两只乳房中间的婴儿。一滴露水,或是一缕春风,甚至是眠虫惊蛰后的轻吟,都能让这鲜嫩绿焕发出无限生机,用不了两天,细细的藤鞭长出来了,开始向上攀爬。

眉豆是右旋藤。不过,与其他旋藤植物不同的是,眉豆的藤鞭不需要竹竿引导就能抓住砖缝爬上墙头。刚刚萌生出的藤鞭看起来非常稚嫩,晶莹剔透,孱弱得可爱,伸出食指和拇指轻轻一捏立即就幻化成了一汪水。然而它们却有着神奇的生命力,

就像攀岩运动员一样,每时每刻都伸展着身躯。如果接触不到攀缘物,藤鞭的鞭鞘就会不停地旋转,形成一圈又一圈的螺旋圈,非常漂亮。只要有一点儿的可能,或是风吹一下,或是虫儿爬过时带来的轻微动力,让藤鞭的鞭鞘儿抓住了砖缝,就再也不会放下,藤鞭身下的眉豆秧子和叶片儿就会不失时机地向上生长。当眉豆再一次生出藤鞭,再一次向上攀爬,再一次抓住砖缝,直至整个植株最终爬上墙头。

无论房前屋后,或是地角塘边,种上几棵眉豆,从夏季到秋季一直都有新鲜的眉豆吃。白眉豆开白花,红眉豆开红花,一点儿也不会马虎。成熟的白眉豆一枚枚悬挂在眉豆架上,藏匿在茂密的眉豆叶中。其状如女人的蛾眉,其色白中泛青,如脆玉般雕琢,其味异香馥郁,其彩瑞气氤氲。其饱满之状更像袒腹的孕妇,豆荚中的籽粒隐隐可见;红眉豆非常招摇,鲜红的颜色和眉豆叶的翠绿形成鲜明对比,远远望去犹如盛开的鲜花,喧嚣了安静的农家小院。无论是白眉豆还是红眉豆,豆脊上都会有一道一道深描的红,俨然是描眉的痕迹。最妙处是眉豆果荚顶端弯曲的尖喙,和唐代仕女那一抹上翘的眉梢很是相似。唐代仕女以胖为美,犹如这些

眉豆皆有非常圆润的身材，给人憨态可掬的印象。眉豆上架，就像唐宫夜宴中那些翩翩起舞的美女，丰满而妖娆，硕果累累的眉豆架就变成了人间大舞台。

农历的七八月份，进入眉豆高产期。早上摘了一茬，到了晚上再去看来，却发现眉豆荚又变得密密麻麻的了，好像永远也不能摘尽的样子。这个时候，不妨把眉豆摘下来洗干净，或上锅蒸煮后挂起来晒干贮藏。冬天来了，把干眉豆泡发，可做饺子馅，也可以切成丝做眉豆面条，吃起来筋道有嚼头。腌眉豆也是一道上等的菜品。大雪封门，闲坐家中，把腌眉豆从菜坛中捞出来，可淋上麻油拌着吃，也可在炒制肉菜的时候当佐料使用，能让人吃出春意盎然的味道来。

在农村，眉豆之所以又被称作“贼不偷”，大概是因为无论是站在院墙内，还是站在院墙外，都可随意采摘之故。可以想象，当每家每户的院墙上眉豆如花儿一样绽放的时候，我们的村庄该是何等美艳。有眉豆可以品尝，有眉豆花可以欣赏的乡村，滋生着我永远也不能忘怀的乡愁。这些年来，无论在北京，还是在深圳，抑或在上海，我做过很多次关于眉豆的梦。

我曾对人说过，没有眉豆的故乡，乡愁会淡；住在没有眉豆的城市，人就像是漂浮在水面的浮萍，心中没有着落。从故乡搬到郑州后，我在楼后开垦了一片小菜园，把从故乡带来的眉豆种子种了下去。春雨绵绵的日子里，搬个马扎坐在那儿观看眉豆的藤鞭慢慢卷曲，慢慢向着高处攀爬，想象着人间的酸甜苦辣，真是一段又悠闲又自在的美好时光。

左旋藤的丝瓜

挂在树上的丝瓜成熟后，不及时采摘也不会掉下来。

经过风霜雨雪的砥淬，丝瓜水分尽失，青色尽失，变成了灰暗的黄色，在寒风的吹动下晃来晃去。随意摘下来一条干瘪的丝瓜，轻轻地摔打几下，先是灰暗的瓜皮迸裂，一块块地掉下来，紧接着丝瓜子从瓜瓢中甩了出来。黑色，扁扁的样子，就像一只只黑色的甲壳虫。据说用这些灰暗的丝瓜皮泡茶喝有清热解毒、祛痰止咳、利水消肿的功能。不过，我从没有喝过。未经实践的东西，只能当作传说。丝瓜子却是好东西，先用盐水泡了，放进锅中炒熟，吃起来非常香。丝瓜子的香不是那种腻口的香，带有一丝淡淡的苦，香味儿悠然悠长，有和其他瓜子不一样的风味。

尤其喜爱丝瓜瓢。其一，可以代替钢丝球刷不粘锅；其二，可以做鞋垫。我是个老汗脚，一双干爽鞋子穿在脚上，半个小时后，里面就会变得湿漉漉的。把丝瓜瓢拍扁了，放进鞋子中当鞋垫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这么好的东西，城市里很难寻得到。从故乡搬迁到郑州市的时候，我的车内装了五十多条干瘪的丝瓜。春天来了，从干瘪的丝瓜中抖出丝瓜籽种进小菜园。丝瓜苗长出六片绿叶的时候，就开始长出长长的藤鞭。这个时候就需要竖起一根竹竿引导丝瓜的藤鞭攀爬。去年，因为出差耽误了给丝瓜竖引导竿，回来后发现，丝瓜并没有灰心丧气，而是想尽一切办法攀爬墙头。不过，丝瓜的藤鞭没有眉豆的藤鞭那样执着，扣不住墙缝。所以，墙角下挤满了跃跃欲试的丝瓜秧，如蛇一样吐着藤鞭，熙熙攘攘，非常热闹。竖起引导竿后，众

丝瓜秧一拥而上，用丝瓜的藤鞭去缠绕，去攀爬，也就是四五天的时间，几棵丝瓜就爬满了菜园边的一棵高大的梧桐树。丝瓜开黄花，梧桐树开紫花，一场初夏的雨浇了下来，竞相开放，把一棵死气沉沉的梧桐树打扮得异常喧嚣，连鸟儿也赶过来凑热闹，叽叽喳喳叫个不停，你争我抢地去啄食那些花朵。很快，梧桐树下就铺上了梧桐树的紫色花瓣、丝瓜的黄色花瓣。此情此景，用落英缤纷最为恰当。

树有多高，丝瓜就有多高；把果实结在树上，是丝瓜的选择。立夏过后，雨水越来越多，梧桐树上的丝瓜开始发了疯似的成长起来。我所居住的社区是在耕地上建起来的，土地肥沃，即使撒下一粒沉睡千年的种子也能被唤醒、发芽。丝瓜成熟的时候，梧桐树上就悬挂了上百条。小区的保洁员王师傅找上门来，说是看到我的丝瓜长得好，向我求几只丝瓜做菜吃。在此之前，除了可以做鞋垫、可以做刷锅神器，我还不知道丝瓜有其他的用途。听到王师傅说可以做菜吃，就摘了几只还顶着黄花的嫩丝瓜送给了王师傅，向他学习丝瓜菜的做法，慢慢地摸索出了做“蒜蓉丝瓜”的方法：先把蒜剥皮剁成碎渣渣，浇上生抽、精盐和蚝油调成汁备用。削去丝瓜皮露出里面白白胖胖的瓜瓢，切成一段段的薄片，整齐地码放在菜盘中，浇上备好的蒜蓉汁放进笼屉蒸5分钟，待笼屉中冒出丝瓜的清香以及蒜蓉的芬芳时，就可以出锅了。而后，把一勺滚烫的热油浇在上面，热油会发出“滋啦啦”的尖叫声。一道蒜蓉丝瓜就大功告成了。

除了“蒜蓉丝瓜”，还有一道“丝瓜炒蛏子”也非常好吃。不过，做“丝瓜炒蛏子”时，丝瓜不能切成片而要切成块，焯水后和八成熟的蛏子肉一

块儿在炒锅中翻炒，加上油、盐、葱、味极鲜酱油、小辣椒等，就是一道风味独特的海鲜菜品。

右旋藤的豆角

豆角不会自动攀缘，需要搭架材。

种豆角时，每穴要种三到四粒种子。取豆角穴的三个点插上三根一米五高的竹竿，在高约一米二二三处把三根竹竿并拢捆绑起来，就形成了稳固的三脚架。豆角苗生出三四对叶片后，就会生出藤蔓去试图缠住竹竿。这个时候，需要人为地引导豆角的藤蔓分别沿着竹竿攀缘而上，才能让三根竹竿受力均匀，使三脚架更加稳固。

豆角没有藤鞭，而是以藤蔓代替藤鞭右旋转攀缘而上。在攀缘之前，每一棵豆角仅仅生出一根藤蔓。很快，藤蔓就会不停地分叉，生出更多的藤蔓。藤蔓的最前端是嫩绿的叶苞，如待放的花朵，非常美丽。每右旋一圈，藤蔓就会生出一对叶子，没有多久，绿色的豆角叶子遮蔽了竹竿，豆角架就由竹竿的黄变成了豆角秧的绿。无论是豆角、眉豆，还是丝瓜、苦瓜，它们生命之初就是攀缘，在没有完成攀缘的任务之前，是不会开花结果的。豆角也是这样，当她攀缘到最高处时，花儿就及时开放了。豆角花的底色是乳黄色，花瓣的边缘染了一抹紫，晶莹剔透，艳丽妩媚。春风吹来的时候，豆角花随风摇曳，就像一只只紫色的蝴蝶翩翩起舞，给人温婉的感觉。豆角花不停地开，不停地落，每落一朵豆角花，就有一条新豆角诞生。

豆角最美妙的吃法是用手一一掰断。这样，嫩豆角在外力的作用下泌出汁液来，再吃时就有了不同的风味。去年深秋，开车带着家人去鲁山深处的

文殊寺赏银杏落叶，回来的路上在农家乐饭店吃饭，发现饭店后的菜园里豆角架上还有新鲜的豆角，就提出做一份凉拌豆角吃。没想到，农家乐老板竟然用这些豆角给我们做了一份意想不到的菜品：首先，老板让人准备了一盆冰凉冰凉的井拔凉水，把掰断的嫩豆角在滚水中焯一下，焯去豆腥味儿，留下豆香味儿，而后迅速捞出放进井拔凉水中。滚水的焯制让嫩豆角变软，而井拔凉水则激发了豆角的活性再次变得坚挺起来，吃在嘴里有脆生生的感觉。用石碓把花生米、黄豆粒舂成粉末，把蒜瓣和姜块拍一下，切成碎丁，加酱油、糖、蚝油调成汁浇在已经焯过的豆角上面，一盘风味独特的凉拌豆角就做成了。

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记载，豆角分为长藤蔓和短藤蔓两个品种，豆角长则可达二尺有余。如今，随着豆角品种的优化，豆角越来越便于种植，长至二尺的豆角已经不多见了，大多是长度为一尺左右的豆角。豆角短了，产量却高了。每到秋季，一根根豆角排列得密密麻麻，如垂帘的瀑布挂在豆角架上，这个时候才可以用“硕果累累”来形容，因为豆角之重已经达到要把豆角架“累”塌的地步。聪明的农人为了防止豆角“累”塌豆角架，会用两根竹竿把一个个三脚架连接起来，并引导豆角的藤蔓横向发展。豆角的藤蔓在豆角架上“胜利会师”后，争先恐后地开花结果，奉献上一根根长长的豆角，小菜园里就有了一道道绿色的豆角墙，蔚为壮观。

据说很早之前，豆角花和豆角荚都是单开单生的。因为一则流传在民间的爱情故事，豆角才成了并蒂对生的植物，总是成双成对：年轻的太子为躲避敌人的追杀，失足落入河中，顺水漂下去，被一

位在河边种植豆角的姑娘救起。她嚼碎豆角口对口喂太子，才让太子从昏迷中醒来。后来，太子登基做皇帝娶了姑娘为皇后，成就了美好姻缘。小时候，经常听大人讲这个故事，对菜园、对豆角架就产生了深深的向往。有一段时间，像当年王阳明“格竹子”一样，我对豆角架着了迷。常常自己一个人躲到豆角架下偷偷地“格”豆角，想象着美丽的姑娘和太子的故事。这个秘密被母亲知道后，说我中了豆角的邪，挥着竹竿把我赶出了菜园……

左旋藤的吊瓜

尽管都称为瓜，吊瓜苗芽和丝瓜苗芽截然不同。丝瓜苗刚刚拱出地面的时候是两片嫩绿嫩绿的椭圆形叶子；吊瓜苗刚刚拱出地面的时候，和芦笋芽苗的样子差不多。我从没有在小菜园里种植吊瓜，怎么会生出吊瓜苗呢？或许是一只鸟儿在远方食用了吊瓜子，恰巧把没有消化的吊瓜子排泄到小菜园里；或许，在小区建设之前，这里曾经生长着一棵吊瓜，下面埋藏着吊瓜的块根。犹如这里的村民，总是心心念念地守望他们的土地。城市可以拆迁，土地里的吊瓜块根却永远无法根除。小区建成后，我们这一批“移民”就住了进来，拾掇出了小菜园。因缘俱足的原因，或是吊瓜子发了芽，或是吊瓜块根发了芽。总之，在这座小菜园里，有了我和吊瓜的相遇。

和其他瓜类植物一样，吊瓜也是左旋藤。或许是因为野生植物的习性没有得到驯化，吊瓜的藤鞭有着非常强大的适应力。即使是没有竹竿的引导，似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引导着吊瓜的藤鞭去寻找位置最近的攀缘之路。一旦抓住了竹竿或是抓住了墙

缝，或是抓住了大树枯皱的树身，它就会用尽全身的力气死死抓住不愿意放开。刚刚开始，我并不看好出现在菜园内的这棵吊瓜子，在吊瓜通过“自我努力”抓住了那棵老杨树的树皮时，我突然感受到了吊瓜的执拗：如果我要强行把他从杨树身上扯下来的话，它宁愿被扯断藤蔓也不会松开已经紧紧抓住了杨树的藤鞭。

这是一种执拗的瓜

吊瓜的植物学名叫栝楼，耐寒耐旱耐水涝，基本上属于“给点阳光就灿烂”的植物。这是它常年在野生环境中造就的生存能力。少年的时候，只知道父母说吊瓜有毒不能食用，不知道毒在什么地方。长大了，读书了，才知道吊瓜富含三萜皂苷、有机酸、树脂以及人体所需的多种氨基酸、微量元素，具有抗菌、抗癌、防癌作用。想来父母所说的“吊瓜有毒”是指可以入药，“是药三分毒”不能轻易食用。因为有毒，野生的吊瓜挂在树上很少有人主动采摘，果实大多被鸟食虫蛀后回归到大自然。故乡老院子里有一棵老柳树，每年都会有多棵吊瓜苗攀爬。秋季到来，成熟的吊瓜如红灯笼在树上面招摇，非常地诱人。冬季干裂的风吹来时，树下就

会有很多吊瓜的残骸。仔细看时，果皮大多糜烂，果肉呈现出黑色，里面有些吊瓜子破粒，估计是鸟啄食时留下的。

想到故乡，想到倔强的野吊瓜，就有了很多的感叹：人生不易，所有的生命也都不易。像那些努力攀爬的野吊瓜，经历了什么样的风雨没有人知道，结出了什么样的果子也没有人知道，却依然不屈不挠地进行着生命的更替。这确实是值得我们致敬的生命啊！为此，我放开了摧残吊瓜的手，等待着生命奇迹的出现。

吊瓜比丝瓜攀缘的速度快，当丝瓜历尽千辛万苦爬到树梢的时候，吊瓜已经开花结果了。吊瓜花刚刚开放的时候呈现白色，一簇簇一团团，非常好看。这个时候，杨树正处于葳蕤茂盛时期，硕大的杨树叶子把树冠遮蔽得密不透风。白色的吊瓜花出现，让杨树有了精彩的动态之美。再往后，是结出青色的果实。随着秋意越来越浓，吊瓜的果实开始变换颜色，先是黄色，再是红色，慢慢地就变成了枯褐色，“难违秋来意，红叶变枯黄”。和故乡的那些吊瓜同等命运，无论是进行何种挣扎，吊瓜最终都要萎败，都要掉落下来，而那饱满的果粒在来年，又会焕发新生。

一根灯绳系流年

李树坤

盛夏的一个周末，我回老家更换旧的吊扇，在抽屉一角发现一个电灯拉线电闸，盒上布满灰尘，拉闸上的灯绳却崭新如故。随手拉几下，咔嗒咔嗒的声音十分清脆。这声音把我拉回到了四十年前的那个夏日午后。

那天，太阳很毒辣，树上的知了叫个不停。母亲正在院子里的大槐树下做被子，我一路小跑回家，气喘吁吁地说：“娘，电工师傅一会儿到咱家接电线，今晚就能通上电，前院双喜家的安装好了，一拉闸灯就亮了，可方便了。”

说着话，电工师傅已扛着木梯来到我家。户外的大线早就铺好，他这次来是给我们接入户线和电灯。那时，我刚上初中二年级，对电还不熟悉，在物理课本中只学了几个关于电的名词。听老师说过，电不能用手触摸，电线带不带电，要用专用电笔测试，电线一条是火线另一条是零线，那时候家里没有大电器，也不用接插座，连地线都没有。在两条之间接上电灯，火线上接个拉闸就行了。

村里没通电之前，我们一家人一直使用煤油灯照明。那时候的煤油三毛钱一斤，虽然便宜，但用的时间长了也是不小的开支。我家的煤油灯很简易，是用墨水瓶或一个医用玻璃瓶，在瓶盖上挖个洞，安一支废弃轮胎气门芯，中间用一条多股棉线搓成绳子当灯芯，灯芯一直伸到瓶底，煤油就被棉灯芯吸上来，划一根火柴，靠近灯芯便燃亮了。灯芯不能太大，太大了亮度就高，很费油。灯芯燃烧时间长了，灯头处会碳化结硬痂，油上不来，灯也不亮了。这时候需要用针挑灯芯。我看过母亲挑灯芯，她用一根钢针直刺到灯芯中间，向左向右压一压。有火花闪烁，小火苗突突两下就长高了。母亲反复刺几次，灯芯变柔软了，油又顺着棉线吸上来，屋子里又照得亮堂了。母亲在灯下为我们缝补衣裤、纳鞋底、做新衣，我和妹妹在灯下写作业。每次离课本太近了，母亲就提醒我们离远点，怕伤了我们的眼睛。有时候，我抬起头时正好看到，母亲拿着针就着灯光，眯着眼引线，母亲年龄并不大，眼角却出现了许多细密的皱纹。这时，我便接过母亲手中的针，帮着把线穿进针眼里。

那时候，不仅是我家使用油灯，村里没电，几乎家家用煤油灯来照明。只是有的经济条件好一些，买的是带玻璃罩的防风灯，能提在手里走动。也有的使用的是马灯，这种灯也是买的成品灯具，更防风，不但可以在屋里提着走动，也可以在院子里使用，还可以挂在马车前，用来走夜路。我家有一盏这样的灯，那是父亲赶着毛驴车出远门时用的，每次用完了，父亲就把灯擦洗得干干净净，挂在墙壁上，用布盖起来。平时照明，还是用小油灯。在乡村里，过年过节或谁家娶媳妇时，会搭建戏台，请来说书先生，人们将说书人里三层外三层围在中间，说书人的桌子上面挂着一盏灯，光特别亮，还怕风吹。听大人们说，那种灯叫嘎石灯或电石灯。那时候，我并不知道什么原理。后来才知道，它的原理很简单，使用的电石就是碳化钙，与水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生成乙炔，而乙炔在室温下是极易燃烧的气体，所以可以用来照明。那种灯，也只有大户人家才用得起。

所有这些灯，都不及那盏小油灯在我记忆中的分量，因为它完整地见证并融入了母亲的青春与辛劳。白天，母亲顶着毒辣辣的太阳在田里劳作。回到家里，还要拖着疲惫的身子往返灶台和洗衣盆间。最难忘的是秋收之后，一家人围在院子里剥玉米，没有月光的夜晚，为了防风，就把油灯放在屋内的窗台上，借着微弱的灯光把玉米剥完。冬日农闲时节，玉米棒子早已晒干，一家人在火炕上，围着一个圆形大簸箕，在昏黄的灯光下手工脱玉米粒。脱粒前，我先用一把特制的铁锥子在玉米棒子上相隔刻上几行凹槽，剩下的用手搓下来。这个活看上去轻巧，却通常会把手掌和手指磨得通红生疼。母亲干得最多，她双手布满了厚厚的老茧。我曾在阳光下看过母亲的手掌，手指根部的掌心边缘有几个硬硬的发黄茧子，看上去就像几枚磨得发亮的铜钱，手背上也布满深深浅浅的纹路。

“咔嗒”一声响，原本黑暗的屋里一下子亮了起来。师傅已经把屋里的电线和电灯安装好了，房顶的电灯泡还在晃动。灯一亮，原本黑漆漆的屋里就像白天一样明亮，比原来的小油灯亮了许多倍。我家共有五间土房，每间屋里都安装了灯泡，墙壁的门框上方有一个圆形的黑色塑料盒子，上面有个盖子，拧开后能看到里面有个突出的带孔洞的铜片。电工师傅说那是灯的开关，从开关里引了一根尼龙绳，从房梁处垂下，在我们刚好能够得着的地方打了个绳结。师傅演示时，轻轻拉一下灯绳，霎时满屋子亮起来，再拉一下，灯就灭了。他特别嘱咐，拉灯绳不要太用力，不然会把灯绳拉断。那时有的人家男孩子调皮，经常有事没事去拉灯绳，大人们只好白天把灯绳挂在高处，晚上再放下来。用了四十年油灯的母亲对电也觉得新奇，看着悬在屋梁正中轻轻晃动的灯泡，说：“这电从线里到了咱家，看不见又摸不着，一拉灯绳灯就亮了，真好。”

村里通电后的第二年，刚刚高中毕业的立民便自费去济南学习家电维修技术。起初

他的父母不同意，觉得乡村人学那技术没用，但父母是农村人，看得不够长远，立民还是坚持去了。数月后，他利用所学技术自己组装了一台黑白电视机。那一年，电视剧《西游记》刚好上演，村里孩童们的心仿佛被那小小的魔匣摄去魂魄，每晚准时聚拢在他家院子里，一个个小脑袋攒动着，没有人大声说话，恨不得脑袋钻进屏幕。那时候的天线信号不太稳定，特别刮大风的时候，天线随风摇来晃去，电视画面上就出现许多雪花状噪点，人影也时不时会晃动扭曲，但这并不影响我们观看。我们两眼紧盯着屏幕，生怕那腾云驾雾的神仙精怪一眨眼就消失。

后来村里的经济慢慢变好，买电视的人家多了起来。逢年过节，树叶落尽，远远望去，农户的屋顶上大都竖着一根高高的天线，成了一道亮丽风景。当年，在乡间竟流传一种说法：看那个村里的天线多，那个村里的人家就富裕。要是谁家有待嫁的姑娘，就争着托媒人往这样的村里嫁。想不到那些伸展在空中的天线，竟成了农人们土地上新的“丰收”图腾。

时代的车轮滚滚向前，转眼改革开放四十多年了。村里大部分人家的土房都已翻新，有的甚至建起了二层小楼，昔日屋顶上的天线丛林已被各式太阳能路灯和宽带线路取代。我家的老屋也顺应潮流，翻盖成了宽敞的砖瓦房。我们姊妹几个相继在不同城市安了家，只有母亲不愿意离开乡村，坚持独居老家。我给母亲购置彩电、冰箱、洗衣机、空调等现代电器，让她也过上了舒心的现代生活。村里都配备了专职电工，遇有情况，一个电话很快就上门检修，十分方便。

去年除夕傍晚，年夜饭刚刚摆上桌，灯却突然灭了，原以为是我家电用尽了，结果出了院门，到胡同口一看，好几户人家都停电了。我们过年，电工师傅肯定也在忙着过年，大家都觉得他不可能很快过来修理。谁知，电话拨通后，电工师傅说很快就到。电话挂断不久，电工师傅就来了。他很快查出原因，是总电表上有根线出现虚接，重新接好，电灯又亮了起来。窗外，烟花爆竹声如约而至，春晚也刚好拉开欢快序曲，在如白昼一样的灯光里，新年过得舒适又温馨。

吊扇装好后，我收拾完工具，将那个旧的拉线电闸挂在了电视机旁。看着它，耳边仿佛响起了清脆的“咔嚓”声。我感觉，这声音里有母亲油灯下纺线的身影，有我儿时趴在炕沿写作业的光影，也有电工师傅爬上木梯的忙碌。一根小小的灯绳，一头系着过去的旧时光，一头牵着当下的幸福生活，它拉亮的不只是灯光，更是一代代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

窗明麝月开宫镜

钱杰

《红楼梦》第二十三回宝玉所作《夏夜即事》诗中嵌入了多位丫鬟的名字：

倦绣佳人幽梦长，金笼鹦鹉唤茶汤。

窗明麝月开宫镜，室霭檀云品御香。

琥珀杯倾荷露滑，玻璃槛纳柳风凉。

水亭处处齐纨动，帘卷朱楼罢晚妆。

明写的有鹦鹉、麝月、檀云、琥珀、玻璃五位；蔡义江先生还指出第一句的“倦绣佳人”乃隐指袭人——第三十六回有袭人为午睡的宝玉绣鸳鸯肚兜、“做的工夫大了，脖子低得怪酸的”之写。

此诗中的“朱楼”“幽梦”，更把书名点出。故这四首“作尽安福尊荣之贵介公子”（脂批）日常生活状况的四时即事诗中，以这首“夏夜”诗最为体现作者那涉笔成趣的天才伶俐文字风格。

顺便说一句，由《红楼梦》的“夏夜”诗不免想到莎士比亚的《仲夏夜之梦》。红楼梦是一场悲剧，莎翁的梦却是喜剧。后者写仙林中的侍者以花汁迷眼误导俗世情缘，前者写太虚幻境的一僧一道以“通灵宝玉”带来的“金玉良缘”扰乱“木石前盟”。这一西方一东方，一仙境一红尘，俱为冥冥中有神仙辣手摧花而引起各种“情不知所起”的误会，其匠心文胆真是异曲同工。

然而东方文化尤其是中国经典文学的意境、理

趣，其风流其蕴藉，其与国人的思维、胃口之合拍，终又是西方文学难以比拟的。

我们只看这“夏夜”诗中的“窗明麝月开宫镜”一句，意会言传，暗合了处处伏笔。

麝月在第五回“宝玉春梦”中首次露面，是与袭人、媚人、晴雯一起，被秦可卿留下，“好生在廊檐下看着猫儿狗儿打架”，服侍宝玉睡中觉。宝玉的四大丫鬟中，她列第四。这一段中，细致描写了宝玉午睡的环境也就是秦可卿房中的陈设。“案上设着”的，头一件便是“武则天当日镜室中设的宝镜”。而有趣的是，嗣后麝月的出场，屡屡与“镜”、“梦”相连。

如第二十回，宝玉为麝月篦头——这是堪与黛玉葬花、宝钗扑蝶、晴雯撕扇、湘云醉卧相提并论的《红楼梦》最经典唯美画面之一：“麝月……将文具镜匣搬来，卸去钗钏，打开头发，宝玉拿了篦子替她一一的梳篦”，中间被晴雯戏谑说“哦，交杯盏还没吃，倒上头了”，“宝玉在麝月身后，麝月对镜，二人在镜内相视”而笑。这不正是那句“窗明麝月开宫镜”的具象吗？宝玉麝月“二人在镜内相视”，民国时期藏书家、学者王澐（字伯沆）批云“新婚次早有夫妇并肩试镜之俗，作者运用极有分寸”，因其正与晴雯所云“吃交杯盏”（《东京梦

华录·娶妇》：旧时婚礼，用两杯酒以彩线相连，新婚夫妇换杯饮酒，称吃“交杯盏”）、“上头”（旧时女子出嫁时改梳发髻、加簪饰品，以别于未婚者）相应。脂砚斋更是忍不住为作者的妙想连连喝彩，评说“此系石兄得意处”，写得“好看，趣”、“娇憨满纸，令人叫绝”……干脆一拍桌子：“好看煞！”

再如第五十六回，“长安都中”的贾宝玉梦中与金陵的甄宝玉相会，惊醒后，发现正与那嵌的大镜对面相照。麝月道：“怪道老太太常嘱咐说小人屋里不可多有镜子。小人魂不全，有镜子照多了，睡觉惊恐作胡梦。”这当然是作者给自己虚构幻设的情节找出一个理由来解释，以免荒诞不经之讥。发现问题的麝月，还立马提出了解决方案，即要么放下镜套，要么把床从大镜子旁边挪开——在之前的五十一回，晚上服侍宝玉安寝时，麝月就对晴雯说：“好姐姐，我铺床，你把那穿衣镜的套子放下来，上头的划子划上，你的身量比我高些。”

关于“穿衣镜的套子”一说，由启功先生主持、张俊等校注的《红楼梦》（中华书局2014版）对“窗明麝月开宫镜”诗句的释义是：明月映窗，好像打开了宫镜。宫镜，宫廷使用的镜子，平日常用帘遮盖，用时揭开。而麝月，即月亮。南朝徐陵《玉台新咏序》有“金星与婺女争华，麝月与嫦娥竞爽”之句。

《风月宝鉴》为曹雪芹早年旧作，则《红楼梦》中的镜子这一道具至关重要。如十二回中道士所告诫，这“两面皆可照人”的镜子，“千万不可照正面，只照它的背面”，“专治邪思妄动之症”，“单与那些聪明杰俊、风雅王孙等看照”。正是劝告世人及早从欲望沼泽中抽身，回归清醒和理性。

无疑麝月便是这样一位清醒、理智又有责任心

的女孩儿。第二十回里，宝玉看到空荡荡的房中，只有麝月一个人在灯下抹骨牌解闷、自觉地值班。问她为什么不像其他丫鬟一样出去玩儿，她回答：“都玩去了，这屋里交给谁呢……满屋里上头是灯，地下是火。那些老妈妈们，老天拔地，服侍一天，也该叫她们歇歇；小丫头子们也是服侍了一天，这会子还不叫她们玩玩去。所以让她们都去罢，我在这里看着。”

戚蓼生曾用“状阅阅则极其丰整也，而式微已盈睫矣”来进一步阐释《石头记》作者那“一声也而两歌、一手也而二牍”的精妙构思和写作技巧。“上头是灯，地下是火”，看似“烈火烹油、鲜花着锦”的贾府，只是镜子的正面假象；而其背面，却是上上下下安富尊荣、醉生梦死的大族式微真相，人人都是甩手掌柜、事事都会临期推委，危机四伏、险象环生——三十九回满座正欢笑间，马棚突然失火，是偶然的吗？

元妃省亲之前，贾政带领众人游大观园，走入怡红院（此时暂题“红香绿玉”）房内，“未进两层，便都迷了旧路，左瞧也有门可通，右瞧又有窗暂隔，及到了跟前，又被一架书挡住。回头再走，又有窗纱明透，门径可行；及至门前，忽见迎面也进来了一群人，都与自己形象一样——却是一架玻璃大镜相照”。在这面意味深长的大镜子跟前，迷路晕头的不止是贾政，还有后来的贾芸、刘姥姥。最后，连贾宝玉自己，也在这面镜子面前，做了一个匪夷所思的梦，梦到了另一个宝玉。两个宝玉初见，皆慌了手脚，迷失了自我。

而与这些镜前迷路之人的茫然不自知、浑浑噩噩相比，同样是在镜中的麝月的反应，却是那“盛世”繁华富贵里的一种难得的下意识警觉。可以看出，作者在这“却写麝月一人”的“闲闲一段儿女

口舌”中，倾注了多少对“宝珠”般“极尊贵、极清静”女孩儿的爱怜，以及那“水中月、镜中花”的“翻过筋斗来”的唏嘘！

同为宝玉的贴身大丫鬟，与晴雯的天真率性、恃宠而骄相比，麝月的自制、本分也让人感慨。晴雯撕扇时，她不满地嘟哝“少作些孽罢”；晴雯懒坐在熏笼上不干活时，她提醒“你今儿别装小姐了，我劝你也动一动儿”……心比天高、命如纸薄的晴雯盲目乐观地说“等你们都去尽了，我再动不迟”，可真正“让她们都去罢”、最后留在宝玉身边的，却是麝月——六十三回，麝月掣出的花名签是所有春花中开得最晚的茶蘼花，宋人王琪《春暮游小园》诗句所谓“开到茶蘼花事了”。签上题着“韶华胜极”四字，又注云“各饮三杯送春”。据脂批提供的线索，袭人出嫁后，麝月是留在穷困潦倒的宝玉夫妇身边的唯一丫鬟。她躬逢了荣国府的鲜花着锦，也目送了大观园的春尽芳残。

回到第五回中，服侍宝玉午睡的四位丫鬟，与宝玉春梦中遇到的痴梦仙姑、钟情大士、引愁金女、度恨菩提四位女仙，有对应关系吗？按照王国维《红楼梦评论》对“欲——苦——解脱”的阐释，以及作者本人“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的创作过程和感受，如果说痴梦（对情的执着）、钟情（对个体的深爱）、引愁（因情受苦）、度恨（超越情欲），是主人公贾宝玉精神世界的四个阶段，那排在第四、对应“度恨”的麝月，是否被作者另赋予了更深层次或曰更高维度的文学和哲学使命？

白鹭湖的夏夜

张鸿志

白鹭湖湿地公园南北位于黄河十二路与黄河十五路之间，东西位于东海一路与渤海一路之间。其中的白鹭湖就像呈南北状的一个硕大的宝葫芦镶嵌在四条路的方格之中，很容易让人想起福禄之地、风水宝地。一年四季最喧嚣最热闹的时候要数白鹭湖的夏夜。酷暑之夏，和着汗水人声鼎沸，歌声朗朗，琴声袅袅，打拳跑步，各显千秋。人们在汗水中尽情地挥洒着快意，一吐胸中块垒。月光星宿之下，白鹭湖波光粼粼，含情脉脉，一俟褪去白天单色调的面纱，便会立即身着彩色衣裙，扭动身姿，显得更加妩媚艳丽了，她把最温柔最美丽的一面呈现给悦己者。微风徐来，带着湖水的清凉滋润着人们的肌肤。

黄河十四路正对着用水泥预制的“白鹭湖湿地公园”其后墩置一巨型泰山石，这就是公园的正门。从这里到白鹭湖只有一华里的距离，而这短短的五百米正是公园的眼眸。三个长方形的带状花坛，种满了波斯菊、紫茉莉、金叶女贞。花坛宽阔的人行道旁种植着两排笔直的法国梧桐树，高端大气。在临近湖面处，矗立着一座高耸的标志性建筑——白鹭雕塑。

下午酉时，日暮渐移，人们就按捺不住了，三两两向白鹭湖集结，人群大致分两类：一类是营

业类，卖鞋帽裤子百货日用品等，采耳，按摩，贴膏药的；另一类人员为健身消遣类，打牌的，下棋的依次排开。骑行的跑步的暴走的健身人群不断穿梭而过，这是常规动作，屡见不鲜。我却遇上了奇葩的健身队伍——爬行团，学名“仿生爬行”运动。爬行队有一个领队，紧随其后有二三十人，一旦身体匍匐在地，就显得队伍规模庞大。基本动作是四肢前后左右交错爬行，每个人显出极努力的样子，看样子是个力气活儿。因为队员动作要领掌握不一，有的像蟾蜍，有的像乌龟，还有的像蜥蜴。他们统一身着绿色条纹紧身衣，头戴棒球帽。这种别致的爬行动作和装束让人诧异不已，尤其是孩子们睁大眼睛尾随其后仔细观看，就像发现了新物种一样。领头的老王是我跑团的跑友，他脱下厚厚的专用手套介绍说：“运动也得升级啊。老是跑步效果不好，我又学习了模仿动物爬行运动，动作分猫爬、豹爬、螃蟹爬、虎爬、熊爬……”他又滔滔不绝地介绍爬行的各种好处，并热情邀请我也爬行，我只是哼哈搪塞。老王最后说道：“企业破产早，我这退休金刚够吃饭的。多运动多锻炼，也就少去医院看病了。”我收住了笑容，认真点头称赞。爬行队在老王的引领下，沿着湖边的跑道浩浩荡荡，继续向南逶迤爬去。

夜幕四合，夏夜登场。在广场中心，灯光锃亮，犹如白昼。一个圆脸秃头的长者弯着腰，用如椽的大笔奋力在大理石地面上书写着“家和万事兴”“花好愿圆”“惠风和畅”“政通人和”等常见字句，正宗的楷书，遒劲有力，功底匪浅。老师傅八十岁了，刚参加工作时正赶上文革，每天写大字报。那些年，文章没写好，书法倒是练出来了。由于蘸水书写，时间不久水分就自然吸收了，他就再提着水桶写，边写边喊：“笔笔到位，下笔有神”以此招引顾客。他见围观的人多了，大家高度称赞认可了，就“图穷匕首见”把三轮车里早写好对联展现给大家，小幅三十元，大幅五十元，每晚都有进账。每当扫码入账时，都会发出悦耳的铃声，我会看到他那“花好月圆”的脸上，沟壑般的皱纹，像被风抚平的白鹭湖的水面，平展滋润。

白鹭湖这些年加大了投资建设，环境更加优美，人气更加旺盛。因此，吸引来了外地的马戏团来此演出。正在演出的一只猴子因“不堪虐待”，竟夺门而逃，径直跑向白鹭湖广场。于是，上演了“人追猴”的闹剧，引起众人的一路“追捧”。只见那只猴子迅疾爬上梧桐树，脖子上的绳索摇曳着，耍猴人高喊着：“猴三儿，你下来啊，我给你三个香蕉另加两个桃子吃！”猴子用疑惑的眼神瞪着他，不时地眨眨眼睛，表现出不屑不信的样子。耍猴人踮起脚跟去拽那条晃动的绳索，试图把猴子拽下来，可聪明的猴子用左右手交替着把绳索提上去了。瞬间，几十名围观的观众大喊叫：“是人耍猴啊？还是猴耍人啊？”那欢呼声嬉笑声，如同夏日的滚雷声，响彻白鹭湖的夜空中。

临近湖面的广场是穿着太极服的太极拳方队，他们的服装辨识度很高，男白女红，音乐渐起，队员进入状态，松沉连贯，虚实结合，圆活自然。那

眼神也是随动作流转而自然变化，如“推掌”时目光前视，“搂膝”时视线下探。打拳时面部保持似笑非笑的松弛状态，避免皱眉或怒目，贯彻太极“以柔克刚”的哲学。但我发现，队员大部分表情严肃，甚至有些庄严与肃穆。领队是原先的区交警大队的王大队长，我和他是多年的老相识了，利用片刻休息时间聊了会儿天，他深有感触地说：“过去工作时，每天忙忙碌碌不说，光这酒就成了负担，当时不是有句名言嘛‘国不可一日无君，君不可一日无酒’让酒害得浑身上下没有好地方。退休两年来，我打拳跑步游泳，谢绝一切无效社交，按时作息，控制饮食，现在精神头十足，身体倍棒！”言谈中，充满了自信，充满了活力。

在湖的亲水台北侧，传来一阵忧郁悱恻的二胡声，循声而去，见一中年妇女沉浸在《二泉音乐》演奏中，这首曲子被誉为“中国式命运交响乐”，曾征服了日本指挥家小征泽尔，他说是要跪着听的曲子。没等曲子演奏完，南边的交响乐队开始了“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此起彼伏，刚柔相济。虽说是刚成立的民间自发乐队，但演奏的十分刚劲有力，节奏感强，气势恢弘。

曲径通幽处，闹中自有静。在离中心路稍远的“鹊桥”附近，相对灯火幽暗，嘈杂声渐远，树林里影影绰绰的，人们手拿手电筒在找寻什么，是抓知了猴吗？不对，是“相亲角”。主办方将单身男女的信息贴在树干上，相亲者在寻觅着自己另一半的信息。年轻人在幽暗的夜色中寻觅体验，多了几许暧昧的气氛，更增加了浪漫神秘的色彩。其实，说白了这寻觅相亲，与抓知了猴的实质意义大致相若。在附近的树林内，主办者匠心独运，在密实的草坪上，设置了一个高端的点歌台，并且搭建了几个简易的蒙古包，目的就是促成敖包相会。音响里

不断传来男男女女的《牵手》、《搀扶》和《十五的月亮》的合唱声。这让我想起了电影刘三姐《隔山唱歌山答应》镜头，歌为媒，古已有之，于今为烈吧。

不知不觉近两个时辰过去了，我顺着渤海一路回家，沿路是一派灯红酒绿，烟雾缭绕，人声鼎沸，充满了久违的人间烟火味。烧烤，刨冰，家常菜，铁板鱿鱼，鸡蛋灌饼……路东侧坐满了食客，他们觥筹交错，举杯爽饮，声音嘶哑，青筋暴露，或高谈阔论或发泄愁绪，或自鸣得意或抑郁寡欢。还有三五个穿戴摩登的女郎围坐一桌，手夹细烟，啜饮啤酒。最忙碌最得意的还是摆摊老板，他估摸着今晚营业额多少，纯利润多少。算计着孩子暑期结束后，开学的费用积攒的差不多了吧？

月牙西挂，繁星点点。夏夜的白鹭湖五彩缤纷，令人眼花缭乱，身怀“特技”的各路大神也悉数登场，我还在为公园里的那一幕幕实景演出或忍俊不禁，或肃然起敬。没想到白鹭湖这“葫芦”里的药可真不少。同时我在思考，偌大的公园，它承载着“健康功能”“经营功能”“娱乐功能”“相亲功能”。这些年来，政府有关部门建设了五六个大型公园，建起了几十个街头袖珍公园，基础配套设施也在完善，为老百姓办了实实在在的好事。

子夜来临，白鹭湖的灯光若明若暗，那歌声那琴声渐行渐远，喧嚣声亦薄如蝉翼，蛙声也停息了。我忽然想起印度诗人泰戈尔名作《飞鸟集》中句子：“生如夏花之绚烂”，白鹭湖的夏夜，宛若一朵硕大的花，在尽情地怒放着，绚烂多姿，充分展示着生命之热烈。

别具一“戈”

陈东

“戈革”二字，他一生中刻过三方印。

第一方，是青年时为自己刻的名章，白文直刀，那“戈”字的右竖故意刻得歪斜——他自解道：“两戈相击，本就不该求正。”

第二方，是在译完《玻尔集》第七卷后，他在扉页盖下的“译海孤舟”，边款是四个字：“以戈为楫”。

最后一方，是失明后盲刻而成，印文“别具一戈”，刀法已近枯笔，却藏着他一生的注解：以科学为戈，以人文为革，在那个割裂的时代里，硬生生为自己凿出一条路来。

用《诗经》讲波动方程的“怪人”

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石油学院，戈革是个挺“模糊”的人。他教物理，却对当时人人挂在嘴边的电子管型号一窍不通，常被同事拿来当笑料。戈革也不恼，眼皮都不抬一下：“供销社的售货员比我懂，他那是学问？”一句话噎得人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再没人敢当面笑他。

后来学院开了物探专业，让他教“电磁场论”。戈革嫌苏联课本太旧，索性自己动手写教材，结果被批判“脱离实际，故弄玄虚”，故意折腾工农子弟。

同事们背地里还是笑他，笑他“三不像”：一个教授，总在实验室里写旧体诗；一个学者，讲

“地震波”前先摇头晃脑地背《伐木》；一个科学家，教案里竟夹着篆刻拓片。

可学生们记住的，却是他的“三绝”。

一绝是“公式入诗”。讲“波的干涉”，他在黑板上写下“嚶其鸣矣，求其友声”，然后轻声说：“声波会相遇，思想更要碰撞。”

二绝是“实验入印”。演示完“光的衍射”，他顺手抓起粉笔末，就在黑板上“刻”下一方“虚实相生”印，笑着说：“物理这东西，跟刻印一个道理。看得见的是光斑，看不见的是规律。”

三绝是“提问诛心”。有学生问“学物理到底有啥用”，他不直接回答，却翻开《楚辞》念：“路漫漫其修远兮——科学求‘真’，人文求‘善’，都是看不到头的远路，你干嘛非要问哪条更有用？”

许多年后，当年的学生们才咂摸出味儿来：戈先生哪里是‘怪人’？他分明是把一堂科学课，上成了一辈子的人生课。

失明后，用指尖“读”懂玻尔

讲台上的戈革是个‘异类’，书斋里的他，则更像个苦行僧。

1998年那个雪夜，戈革在黑暗中摸到书桌上的刻刀——桌上，视网膜脱落的诊断书还压着《玻尔集》的译稿。他忽然笑了：“也好，以后译书，就像刻章，正好‘以刀代目’。”

他对“真”的较劲，有时近乎偏执。话剧《哥本哈根》上演，他去看完，气得专门写了篇《玻尔的胡子》来骂，说演出的人纯属外行，竟然给从没留过胡子的玻尔安上了胡子。后来有单位请他去参加研讨，他一口回绝：“中国人都给他把胡子安上了，还讨论个屁！”

晚年视力急剧下降，女儿回忆，他整日待在书房，只有助手陪着。他特意嘱咐，上班时间别打电话，怕打断思路。那间书房里，从此有了一种奇特的声响：助手念着丹麦文原文，他左手在盲文词典上摸索，右手在稿纸上扎下一个个盲文孔。那动静，不像在写字，倒像在刻印。

译“互补原理”，他说：“这四个字，得刻成汉印里的‘朱白文’，红白相间，看着对立，实则缺一不可。”

译“量子跃迁”，他让助手在纸上画出波形图，自己用指尖触摸着线条的起伏，说：“这就像刻‘飞白’，笔画断掉的地方，反而最有劲儿。”

译到玻尔跟爱因斯坦那场世纪论战，他忽然停下来，让助手读《庄子·秋水》：“夏虫不可语于冰。做科学，最怕的就是当‘夏虫’，得知道自己的‘冰’外面，还有别人的‘海’。”

一印一世界

如果说物理是戈革的“冰”，篆刻就是他的“海”。他一生治印数万方，刀下风云，早已不止于文人雅趣，更成了他理解世界、安顿精神的法门。

他一生最重要的篆刻，当属那套《金庸小说人物印谱》，金庸本人都曾特意写信致谢。

那方“郭靖”印，他故意把“靖”字的右边刻得歪歪扭扭，说：“侠之大者，为国为民，本身就

站得不那么‘方正’。”

刻“小龙女”，他用单刀侧锋，线条飘忽，说：“这就是量子态的‘叠加’，像她古墓派的轻功，虚实难辨，你没法说她到底在哪儿。”

最绝的是“杨过”印。他把“过”字的走之旁刻成一道波函数曲线，右半边则化为一柄断剑的形状——“瞧，‘互补原理’！断臂是他的缺憾，却也让他的剑法，抵达了新的境界。”

他这手绝活，是自学成才，却连钱锺书都打心底里佩服。早年间清华同学乔叻介绍，他为钱先生治印三方。“文革”后，钱先生辗转来信，惊喜交集，说印章“至今宝藏，未遭劫火”，信末还郑重地盖上了那三方印，并注明“此即兄妙手奏刀者也”。这份情谊，戈革看得很重。

晚年彻底失明，他摩挲着一方温润的青田石，对学生说：“刻印和做学问一样，要紧的不是‘看见’，是‘悟’。”

学生问：“先生，那您悟到了什么？”

他笑了：“我这一辈子，不就琢磨着刻好两方印嘛：一方叫‘科学家’，一方叫‘文人’。都说这两样水火不容，我偏要把它们刻成一方‘套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2007年冬，戈革先生的书桌上，留着一方未完成的印章。“戈”字，只刻了左边的撇，右边的捺，空着。

学生不解：“先生，怎么不刻完？”

他抚摸着冰凉的石面，缓缓说道：“人生，哪有‘完’啊？科学与人文这条路，我才凿开一半。剩下的，得靠后人接着往下刻咯。”

夜游无棣古城

李宝鸿

丞相尚书李通判，碣石枣乡未了情。

寻唐访宋溯明清，魂牵梦绕在古城。

—— 一份跨越千年的邀约，请来无棣，畅游古城！

无棣古城，堪称渤海湾畔的一颗璀璨明珠，以其深厚的历史底蕴吸引着八方来客。

作为土生土长的无棣人，我由衷地为古城的复建感到自豪，也为建设者的匠心而喝彩。我多次去过古城，但依然觉得看不够。每当踏进城门，总会被她那深厚的历史底蕴所震撼，流连忘返，陶醉其中。

历经十余年的开发，无棣古城现已初具规模，尤其是近两年，无论是沿街商铺还是各个深宅大院都焕发了昔日的生机与活力。非遗博物馆与地方特色小店点缀其间，白天游客人来人往，穿梭不息，为这座古城注入了绵延不绝的人间烟火气。

然而夜间的古城，却另有一番风致。白日的喧嚣渐次隐去，待暮色四合，古城方能显出她本真的容颜，因而我特别偏爱在傍晚时分，独自一人去拥抱古城的静谧与美好。

今天周六，傍晚时分闲来无事，便卸下一周的

疲倦，有了驱车夜游古城的冲动。

驶入圣豪南面的石板路，虽已入秋，但觉得悠悠的夏日荷香仿佛不甘寂寞，悄然渗入车窗，沁人心脾。走到尽头，大觉寺内十三层海丰塔上的铜铃随风晃动，叮当作响，似乎在欢迎我的到来。荷花湾里有几艘游船似动非动，一艘船里好像是情侣在轻声细语，另一艘则像是一家人在拨水嬉戏。落日的余晖照在水面上，将整片荷塘染成了金黄，粼粼波光像是撒了一池碎金。

踱进高大的东城门，看落日余晖一点点从青砖灰瓦上褪去，路边店铺屋檐下面的红黄灯笼次第亮起，恍如古城自暮色中徐徐睁开了惺忪的睡眼。

县衙前面广场上的舞台有师傅正在调试灯光，“富豪佳园·枣木杠杯”全县综艺大赛决赛正在做着最后的准备。路南的烧烤摊位上已经有游客开始点餐，烧烤师傅一手拿着蒲扇上下扇风，一只手不时地在翻动肉串。羊肉在炭火上滋滋作响，孜然味儿从指缝间飘出，混着笑语声在空气中弥漫。仿佛在无声地招揽游客：地道的散养羊肉，过此村无此店喽！

来到十字街，我似乎迷失了方向。向西门走去

应该有供销社的怀旧柜台和书店，向北门走则是飘着浓郁酱香的老字号酱园，向南则是弥漫着植物清香的诸多民间艺坊和非遗馆。因为向南有巧姐的拓印和蜡染，我最终决定还是往南走吧！

转过街角，忽有筝声飘来，循声觅去，原是一处茶舍开着轩窗，舍中有人弹奏。筝声淙淙，如流水泻地，与这古城的夜色竟是如此相宜。我不由驻足，看那弹筝的竟然是一位上初中的小姑娘，小姑娘手指在弦上滑动，音符便一个个跳将出来，轻触在古老的墙壁上，又婉转回荡，落入行人的耳中。

道路中间不知什么时候搭起了一个个的迷你小屋，每间小屋前有一张方桌和四把椅子，每张方桌上都有人在做着不同的事。有围坐品茗闲聊的长者，有俯首专注雕刻的艺人，也有轻摇团扇对弈的散客，更有直播弹唱献技、演绎传统乐器的网红。

灯光渐亮，不刺眼，是柔和的暖色，恰到好处地勾勒出飞檐的轮廓，又将窗棂的影子投在石板路上，碎成一片斑驳。

非遗馆里尚有二三游人徘徊，隔着窗，可见老师傅就着灯光演示绒绣技艺，针起针落间，一幅花鸟便渐次成形了。

“李老师这是来欣赏灯光秀还是来欣赏草坪音乐会啊？你这大忙人，好久不见了！”巧姐孙艳正在门口方桌上做着直播。巧姐是蜡染拓印非物质文化遗产继承人，上过省电视台的名人。

“是啊，是啊！不是说你的对面刚刚建了一个大型3D室外大屏嘛！”

“你看这不是在这上面了吗！”

大约9米X4米的LED屏折成90°的样子，建在了巧姐对面拐角处的屋顶上。屏幕上一会是飞龙探爪，一会是火车飞驰，真有那种探出屏幕的感觉，形象简直是太逼真了！

“我在成都机场见过这种大屏，不过它那个还是平面的，虽说也很逼真但肯定不如咱们这个了！”

“嗯嗯，那还用说。古城指挥部为了让古城火起来，可是费了不少心啊！贾主席一班工作人员天天值班到十点多，为了古城的发展可真操碎了心。像婚礼登记处南面的草坪音乐会，东南角的李之仪博物馆，西北角的张衍重故居等都是刚刚完成的，荷花湾电子激光全息成像也快启动了。”巧姐满脸幸福的模样。

“我听说了看过的都说好，我先听听草坪音乐会去！”

话音还没落地，我便转身循着乐声朝那片开阔的绿地走去。

向西走过冯安邦故居，还未走近，热烈的鼓点已伴着电吉他的和弦扑面而来，空气仿佛也随之震颤。草地上早已聚了不少人，大多是年轻人，或坐或站，大多随着节奏轻轻摇摆。舞台不算大，一支本地乐队正倾情演出，主唱是个扎着辫子的年轻人，嗓音沙哑却充满力量，唱的是耳熟能详的流行摇滚。观众举着手机，屏幕亮光和荧光棒交相辉映，连成一片小小的星河。

我在人群外围找了个空位坐下。秋夜的微风带着青草气息，混着音响的震动，轻轻拂过耳畔。一曲终了，掌声与欢呼声四起，主唱对着麦克风大喊：“再来一个要不要！”

“要——”雷鸣般的掌声经久不息。

下一首歌的前奏缓缓响起，是首舒缓的民谣。灯光也变得柔和，人群渐渐安静下来。我闭上眼，感觉歌声像流水般淌过心头，白日的焦躁与奔波后的疲惫，竟在这旋律中被一点点抚平了。偶尔抬头，能望见不远处古城墙沉默的轮廓，还有那被金光包围着的海丰塔。现代的音符绕着古老的砖石飞

旋，竟不显得突兀，反倒有种奇妙的共生感。

音乐会还在继续，我却在这喧闹与宁静的交织中，感到了一种难得的惬意。

我绕过喧闹，穿过尚书第吴府门前的大牌坊沿石阶登上南城门。凭栏远眺，古城夜景尽收眼底。瓦顶连绵，灯光点缀其间，宛如星子跌落凡尘。护城河水黑沉沉的，倒映着岸上的灯火，偶尔被游船搅碎，便散作满河的金鳞，片刻后又复归平静。

夜色渐浓时，古城墙上的灯带全亮了，远远望去，城中街巷纵横，灯火明灭，行人来来往往，却并不喧哗，似乎都被这古城的夜色感染，不忍打破这份宁静。

护城河边，有人放了荷花灯，点点烛光在水面上摇曳，顺流缓缓漂去，像是载着放灯人的心愿，漂向未知的远方。

夜深了，商铺陆续打烊，游人渐稀。我独自走在青石路上，自己的脚步声清晰可闻。这时分的古城，褪去了白日的热闹，显出了本色。千年的岁月沉淀在每一块砖石中，此刻仿佛都在低声诉说。

当我走出南城门，我忍不住回首。古城无语，静卧于夜色中，沉稳而安详。我知道，明日太阳升起时，她又将迎接新的游人，展现新的风采。但今夜这番静谧与深邃，只属于那些愿意在夜色中与她相伴的人。

这般想着，我竟有些不舍了。好在古城常在，而我也必会再来——在另一个夜晚，与她再度相约。

寂静的平原

叔莹

祖母去世后，我已经很多年，没有在热死人的麦收时，仰面躺在田埂里，任空气中川流不息的灼热浪涌包裹住我这具肉体凡胎，叫我睁大了双眼却关闭视觉，叫我支棱着耳朵却全然听不清这世界任意响动，但我并不是毫无知觉，我能感受天空未有一只飞鸟惊扰正在凝结的雨气，也未有一丝云彩扰乱那一整片低垂下来的丰腴的、已经固着的蓝色。所以我不须在这无限贴近虚无中感到惊惧，因为我身下，这敦厚无比的平原，正托举着我，让我倍感安心舒切。也许是因为身子底下刚割除的麦子的硬茬咯得我浑身疼痛，也许是因为能飞会跳的各类虫子在我身下蛄行，不久我就起身了，我实在无法与那千万年沉默不语的土地和山河共情，虽然我生成的这个肉身，迟早要似一抔黄土，混迹入这平原之中。

时至如今，已无人能说清这片平原的年岁。想要找寻些端倪，我们只能反复顾念水利志中类似“汉成帝建始四年秋，黄河决馆陶，泛东郡等四郡三十二县，水居地十五万余顷，深者三丈，怀官民室庐四万所”这样的字迹。就像众所周知的那样，他由黄河泛滥冲击形成，在那些不幸逢着汛期的丰水年间，常有滔天洪流汤汤而过，将附着在这片土地之上的一切尘嚣都涤荡干净，再由洪水携来的泥

沙将世俗痕迹都厚葬了，天地万物就会回到那道生一，一生二的混沌过去，所有的建立、塑造和消亡都失去了承受的载体，变得不再有意义，一切唯有等待大水退去。除了再次萌发的植物和来仪的归鸟，每一次踏足这片新生故土的第一个人都将成为勇士，被供在家族祠堂里永享祭祀，每一朝代能让河水安澜之人，都会被君王安置在名臣阁里，任民间传唱真真假假的治水逸事。

如今这片平原占据了鲁西北最广袤的土地，他面向东方临海而立，旧年间曾一遍一遍席卷而来的黄河的潮涌再也不能成为困扰着他的沉疴与痼疾。就在这大平原一个寂寂无名的村落，是我出生之地，我那小手小脚的祖母，在要饭路上得了个会替人“拾孩子”的姑子真传，很擅长做替人接生的事儿。她亲手将我带来人世，又亲手清理了我口中从母体携来的杂淤，再用力拍打我的脚心，直至我发出的第一声哭喊被盛夏平原压低的气弦吞没入积云成雨的厚浊腥气里，两个精疲力竭的女人这才放下心来，她们放任我向大平原广袤无垠的土地，向着即将迎面而来的未知命运放声哭泣。

幼年记事起，我就被告知，我那老祖，携家带口从外省逃难而来，他们沿河流而居，经历过几次战事和灾害，才到了我这一辈。这一切看上去毫无

不妥，但我猜测，我的祖宗，于种地一事上肯定不怎么擅长，不然不会看不出，这片平原，虽然广袤，还沿河向海，但处处都是盐碱，实在难种出什么出彩的粮食来。我那祖母一生给这平原里很多庄户里待产的妇人们接过生，新生命呱呱坠地，给家庭带来希望，也有夭折婴儿，被长辈们裹挟了生息全无的肉身，哭骂几句“讨债鬼不成器”，随意找个地方掩埋了，见得多了，就叫她多了几分对生死的淡漠，所以她对家族子弟，都没有特别严格的教育，凡事只求不逾矩。孩子里面，只有我天生小手小脚，最像祖母，在我幼年时，也有人撵掇祖母，教我些给人接生的本事，都被祖母拦下来，她只说“还得看她喜不喜欢，愿不愿意，我更喜欢她长大后多念书哩！”后来，我果真念了许多的书，不再甘愿过祖母一样的人生，困守在家庭里，活成被丈夫儿女支配着的倒影，又为他人奉献一生，最后自己变成一抹干瘪的沟渠。我想着我命运终结时，定然不会令自己像那平原上毫无声息的枯草，被一场烧荒湮灭了，就算必须是那枯草，也要在燃烧时发出咔咔的铮响，让宿命嗅闻一丝倔强。

当年我就是这样，满怀倔强混迹泥土，曾赤足走过那垄田亩，涉过放满水的沟渠。就算年幼我也不怕刺猬、长虫，也不怕什么水蛭、盐白虎子，如今我却什么都怕，被一只蚊子咬个包也要马上涂药，摸一把楼下的流浪猫也会过敏起疱。是我变了，变得脆弱无力，变得敏感谨慎。又是我未变，只将自己认作是这平原的儿女，将根系厚植的深一些，更深一些，形色不改，倔强孑立，永远做那个毫无畏惧涉过沟渠的孩子。

这片平原却从不在意我的变与未变，它就在鲁西北那处，示现出一片寂静。即便是在最喧嚣的麦收时刻。那时节，麦浪在热干风吹拂之下迅速成熟

膨胀，人群与麻雀应时应季而来，守家的父老将手搭在眉心处遮一遮太阳，仅需一个不足20度的仰角，仅凭徒手碾碎一串在地沟边随意摘下的、结着穗子的麦棵子，就能断定，要收麦子，该让村干部给联合收割的人马发信息了。他们通常会象征性地喊一声远在城市安身立命的儿女，但儿女们回来与否又是另一番计较，通常是不回来的，他们中的大多数，已经像我一样，离开土地太久了，我们近乡情怯，不敢回来，怕双脚站上乡土，黏黏糊糊，就想粘在热土上了！昨天还风情万种的庄稼地今日就又翻耕出新鲜的土色，静候新一轮的种与收，这轮回太快，快得一切仿佛从未发生。

相比夏天，我更喜欢冬季里的故乡。那日复一日低下去的气温和被严寒渐渐冷凝的空气让整个平原静悄悄。我已不愿再踏上那板结的土地，只想和太阳同出没，就着午后的老阳儿，把身体缩个大概，和脚边伏着的猫狗同梦。有时大雪倾覆，我也愿意去田地撒撒欢儿，那些雪和城市里的大不一样，落在茫茫原野间和麦子的青苗上，是干净的，澄澈的，带着一股仙灵的味道。雪太大的时候，就只能困在自家门户，雾气覆盖住玻璃窗，也蒙住了眼睛，视线只能看到亲人的脸庞。祖父母苍老的面孔上，老年斑层层叠叠，如枯枝败叶覆盖了原本颜色，但他们一声声唤我乳名，叫血脉基因永不间断。此刻的我只需要在爷奶的庇护下吃喝做梦，不用再考虑期末考了多少分，也无需回应发没发奖状这些芝麻倒灶的小事。就算是这样，我在那些本该无忧无虑的年纪还是思虑过多，我总要在无数个烘烤夏天和寒气透骨无人入眠的凛冬，一宿一宿地想，以后一定不要在此地生活，也不叫我的爷娘在这里生活，我要快些长大呵，将他们接出去，住进明亮宽敞的大屋里，还是要有厕所的那种，不让他

们冻腕摔跤。

那些思虑，后来全都被年岁刻入我掌心，刻成了格外缠复错的掌纹。就连当年在师专门口看手相的盲子都摸不透我的命运。“你大概是个苦命女”。盲子收下了我考试买计算器的十元钱，将我的命运做了一个模棱两可的既定。这十元钱的挂资影响了我的会计电算化考试，让我那一年的寒假蒙上了倒数的阴影。那是在祖屋里过的最后一个寒假，任谁都能看出我郁郁寡欢。祖父离世后，留下祖母一个人守着老屋，她总说老屋从初秋就开始发寒气，于是她不停地拉着风箱，锅里馏着吃了好几顿的水饺，祖母等着天气预报里总说会来的大雪，我就坐在炕上，感受炕从冷变温。“你以后想干啥？”祖母问我。我一时回答不出个所以然来。二十岁半大不小的年纪，我从未设想过什么未来，我以为祖母会和其他长辈一样，对我进行一番督促，但她只是默默拉了一阵风箱，说“没啥。不工作也行，你身体也不大好，回来和我一起过。咱俩饿不死。”

那年过后，我再回老屋，就是祖母的葬礼，我记得那天村庄默默，天气说暖也寒，我已明了，那火炕再也烧不暖了。在祖母坟前祷告之后，人生开始有了新的规划，我要将手心里的掌纹变成这片平原渐渐契合的图景，不契合之处，也需得用我的血肉渐渐融入。这寂静的平原，终究会容留与我，就像容留其他生灵。

卢晓林的诗

仰观记

银杏树，从自己被反复描写的身世里
匀出几滴墨汁
挥洒在天空的蓝色幕布上
顺着颠倒的重力，它们分流出交错纵横的枝杈
像一双双无用的翅膀
同时，成为虚空的经络
雨水催发，又长出无数只苍翠的蝴蝶
在固定的范围内，练习飞翔
葱葱茏茏，梢头孕育着风
它们努力抵达世界的神经末梢
枝叶一晃
虚空的知觉就有了被触摸的可能

弓

年迈的祖母依旧在田埂上劳作，似乎
只有站在大风里，她身体的畸形
才可以被解释。面朝庄稼地
脊背与远处的山丘拥有相同的弧度
像是对着天空拉起的弓
她用吃下的粮食，换一些汗水
点进土壤，经过漫长的驯化

发育成高粱杆里的糖分，高出身体的
每一根，都是蓄势待发的箭
黄昏时，沿用月亮的轨迹
祖母爬上山头，像一支没有杀伤力的箭镞
朝着一颗星宿瞄准——

导航灯

奶奶，我们曾在院子里
眺望划过黑色夜空的一个红点
红点闪烁，我们的心也随之
跳跃。它遥远，未知
我们猜不到它来自哪里
也猜不到它将降落在何处
我们只是眺望，带着惊奇和疑惑
它在夜空画的弧，和我们视线的弧
重叠在一起。它消失在夜空后
依旧在我们的脑海中飞行
奶奶，现在我坐在那个红点的右侧
它的每一次闪烁，都是我记忆里
的一道闪电。它离我那么近
我能看清被它染红的机翼
而地上的一切，离我那么远
我看不到老家的院子，看不到
童年时仰望夜空的我们
但我知道，奶奶，你一直
在看着我。我能感受到你的注视
——在荒芜的故乡，在空茫
的夜空，在我余生的
每一个瞬间

盲人按摩师

指关节,代替膝盖,跪在
长满厚茧的生活上。浑身的气力
都流进手掌,只为把别人的疲惫
转移到自己身上。时间里挤满了
揉搓、按压,和一次次哀叹
钱币不断地从秒针的咔哒声里
跌撞出来,就像使劲摇晃
一个叮当作响的存钱罐
他一辈子没出过远门
成千上万只携带远方的脚
就向他走来,踩出一条
漫长而坑洼的朝圣之路
有时候,把人拴住的不是一根绳
一条链,而是一片黑暗
或一丁点光明。
狭小、密闭的房间里
铃声响起,他站起身
卸下一头的汗
像是刚从很远的地方
跪拜而来

马鸣志的诗

轻轻地

妈妈说,公共场合要轻轻地
在图书馆走路轻轻地
看书轻轻地
在家吃饭轻轻地
做作业轻轻地
看见劳累了一天的妈妈
我亲了一下她的额头
也是轻轻地
(写于6岁)

天空跟大地在打仗

水可以变成雨
变成雪
变成冰雹……
那来势汹汹的样子
仿佛天空跟大地在打仗!
(写于6岁)

风站在树枝上向我招手

老师说:风是看不见摸不着的
但是,我却看到了

窗外的风
站在树枝上向我招手
(写于6岁)

失眠的月亮

夜晚的月亮
挂在天空
像一盏失眠的台灯
白白照亮了整整一个晚上
嗨,真浪费——
(写于6岁)

月亮在云层里跑

夜晚的月亮
在云层里追着跑
我的童年在地上追着跑
追着,追着
我就长大了
(写于7岁)

白色小汽车

国庆节的清晨
我透过车窗
看到一辆白色的小汽车
开得很快
像一只洁白的小兔子
急切地

奔向家乡的怀抱
(写于7岁)

烟囱

从高架桥
向旷野看去
一个高高的烟囱正冒着白烟
像一个乡村留守的老人
抽着“大地牌”香烟
(写于7岁)

森林钢琴

森林里
长着一排排树
像一架绿色钢琴的琴键
当阳光的手指伸进来
就可以弹出鸟语
就可以弹出花香
(写于7岁)

鲁北的诗

母亲的小院

母亲闲不住。一辈子
似乎要干两辈子的活儿
每天，把早上叫醒
又把黑夜哄睡

她热爱劳动
把房前屋后，种得满满的
不给大地留一点空白
就连大门口边上的那米粒大的空地
也不放过，种上一棵棵南瓜
让它顺着院墙，爬到天上

小院子里
长满了茄子、辣椒、豆角、黄瓜
引得蜜蜂漫天翻飞
那些挂在西红柿枝上的红灯笼
母亲不叫它西红柿，执意叫它洋柿子

叫啥都行。我们不在家的时候
这些茄子们、辣椒们、豆角们、黄瓜们、西红柿们
代替我们，逗母亲开心

父亲和我

在老家
我坐在父亲的对面
一壶茉莉花茶，溢出馨香
父亲和我，说他
卑微到尘埃的大半生

这时，墙上的镰刀
墙角的锄头，院子里的葫芦
树上的鸟儿，天上的白云
路过的风，都挺起身子
洗耳恭听

二月二十二，母亲生日

昨天是母亲的生日
我们从不同的地方，赶回家
围拢在母亲膝下
远在重庆的外孙、烟台的孙女
不能抵达，分别打回电话

席间，我坐在母亲的身边
母亲摸摸我的头，对我小妹说
看你大哥，也有白头发了
母亲的话
让我的眼里噙满泪花

其实，我是一个幸福的人
父母在，纵使白发苍苍，也是花样年华

父母在上

张甲，60岁
我，55岁
我们都是父母双全的人
张甲说起自己的父母
喜形于色
我也是
只有40岁的唐乙
沉默在一边
贪婪地望着我们，不说话
他的父母
已经去世好多年了

心上的诗

阿春前几天去了青岛，为了生计
小雨昨天去了济南，为了求学
小雪今天下午去了一中，为了高考
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母亲之外我最爱的三个女子
陆陆续续地走了，偌大的一个家，忽然那么小
那么小
我到厨房里转转，客厅里坐坐，向窗外瞧瞧
什么也没有找到。其实我什么也不找
就等着她们一一归来，填满这最温馨的巢

女儿李小雪

我们客厅的沙发上
摆放着一些布玩具

女儿卧室的床上、床边的书桌上
也摆放着一些布玩具
她们叫小狗、小猫、小熊、小兔
开学了。小雪去了远方
我看不到她。但天天能看到那些布玩具
如今，那些可爱的布玩具
已经不叫小狗、小猫、小熊、小兔
她们都叫小雪

黑银的诗

龙桑寺

初春。铺排在道路两边的
杨柳，不断在运动中递出翠绿的
宝石，偶尔嫩黄的部位，匆匆一闪
途经者不必惊讶，它有雏羽，也有
飞去的愿望。当然它还有自囚的锁链
遍植新生的密码，在暖暖的风中荡漾着
荡漾着……
前面就是龙桑寺了，忍冬青大面积到来
花岗岩底部坐满闲散的百姓。嗑瓜子，抽丰收烟
抱孙子，缝隙里掏出少妇之乳止儿啼。
不见菩提树，倒是几株龙爪槐跃跃欲试
探手捉住那条狐狸犬。而不是青狮子。也不是
穿花袄的女菩萨。沿街楼下足浴店里
小妖精是外地人，操着磨损的方言邀请啊
一再邀请这双汗脚，“春天哦，我有好多水，可以
深入……”
可惜的是，小妖精不唤客官唤老板。我已经

理了短发，暗隐些许佛性。
 龙桑寺不是寺。以前可能是，现在嘛
 是无名之镇，是几棵倚墙而生的石榴树
 暗青色，不见花开，也不见菩萨在悲伤的裂口里
 咬紧红钻牙齿，吃甜吃酸

七言

如果不是雨，不是料峭的
 青春，谁能让我们看到枝头
 苦忍的怒意。
 火焰碧绿，而流水冰凉
 一头沉默的石狮子分明就要
 脱下衙门的油漆，在喉舌深处
 在明月山冈成就怒目金刚。

东风破

我说春风浩荡，我说要去干一件大事：
 去看一座山，青松不语，石头说话。去寻一
 和尚，喝酒吃肉，摸一摸他的光头。也顺便
 瞧瞧掩花庵里的小尼姑，一天天长大，越来
 越像菩萨。

盲从

我一直有盲从的欲望加在此身
 彼身停在下午，三点钟的滑梯上
 恍惚中女儿一寸寸长高
 “焦虑”一词被一点一点扩大
 与之对应的还有，慌张的湖面

荡秋千的母女，越升越高，消失在大气中
 她是女儿的同学，去年死过一回
 现在回来了，怯怯地说：我只是去玩了小一会
 那里太冷，不像人间
 我想说的是：这里也不像。这里有假死的人民
 关闭的公园，饿死的老虎
 小孩总是忙于遗忘
 女儿又找到了新的乐趣
 在铁索上学习平衡术。后面跟着一群鸟儿
 啄食惊慌中的欢乐
 我不行，我总是卡在那里
 向上不是人间，向下也不是

张海梅的诗

脆甜，在深秋凝成最轻盈的骨骼

每一粒红，都是大地的舍利
 每一片青，都裹着北方的冬
 渤海湾，被反复调色调味
 海水缓缓退去，盐碱地捧出仅存的糖分
 倔强地，长成凝血的琥珀，透着光
 一些嫩芽，拒绝温室
 执意将甜，在霜上沉积
 每一寸土，都会以苦酿甜
 采摘者仰起头，在泥泞中站稳
 探究气象与甜度的奥秘

一些甜从苦的根部萌发
一些红在苍茫中燃烧

树皮下，藏匿着火
枝干茂密，层层叠叠，泛着釉色
两颗成熟的冬枣，紧紧相依，互诉着
冷与暖、腐烂与新生

华北平原的秋，轻抚着翠绿的叶脉
将过往的咸涩，化为糖
这是枣树与荒原，最后的盟誓
而朔风，长成坚硬的核
当牙齿轻咬薄暮
清甜，瞬间喷薄、弥散

一枣一世界、一叶一潮声
在穹顶之下，回响
那些高挂枝头、半透明的魂魄
就是最轻盈的骨骼

盐的占卜

——致沾化虾酱

陶瓮在暗处，供奉着黑
将虾群倒入，木杵捣碎
虾壳在挤压中，露出磷光

每只小虾都在孕育，诞下
新的海洋

发酵，渐渐凝固成褐色膏体
在低盐的配方里，游动着
更鲜醇的浓度，指尖触到的
是三百年来渔火的碎末

瓦罐是缩小的渤海
打开封泥，就是打开：
公元前煮海为盐的余响
是海市在酱膏里的重建

这浓稠的酱料，接通深海的血脉
沉睡着未曾驯服的海啸
当月光洒向沙滩，便听到
潮汐在瓮底翻动

是谁？在揭封的刹那
发出叹息。原来被腌制的
是一个族群的洄游史
虾群正用脊背，测量着
海的深度

周丽的诗

派河边的金色油画

晕染开一笺金色的灵感
夕阳滚动熔金的巨轮
天边的云幔像燃烧的衣裙
为派河披上火辣辣的盛装

闪动的金黄朝人间肆意泼洒

悠悠流淌，泛起浪花的河水
早已遗忘了不开心的事
深情俯瞰明晃晃的倒影
一位孩童眼眸闪烁
在明艳的油菜花田雀跃
他想摘下一朵春天带给老师
却被妈妈轻声阻拦
“油菜花是仙女的绘画作业
每一笔都要等农民批阅”

孩子听罢一顿懊恼
很快他又想通了一切
从妈妈手里抢过相机
他要为仙女做美的见证

三河古城墙

城墙斑驳
诉说太平军33天的筑城奇迹
辛酸往事
于历史尘烟中徘徊
瘦窄的古城变成一颗钉子
将清军的脚掌钉在
那个充满血腥的夜晚

砖石混杂的时代
人心坚如磐石
堆满粮仓的传说
让英王的身高在史书中

增高几寸

三月的柳枝绽出青绿
炮台又长了一岁
它的孤独依旧被人记得
在时间之肩永久矗立

一座无言的碑石
用伤痕展示百年前的火光
一度让河水呜咽泛红
回应统治者空洞的叹息

抚摸一块块砖石
仍旧有将士们身体的余温
耳边战鼓铿锵
一场大捷 就这样
让几代人的血液沸腾不已

三县桥

已经静默多年
默默守护古老的鸡鸣
桥下偶尔一个水花
就能漾开三县同一个涟漪
河水拨动的琴
所有的旋律都已熟悉

血液里流淌的故事
被时间浇筑
除了石头石浆
看不到钢筋和水泥

石砖被抚摸千万遍后
光滑细腻的肌肤
生出动人光泽
游人在柔弱身体雕刻光阴
也留一串串歪斜的脚印

坚固的桥
是整个乐谱最有力的支撑
风雨蹂躏不减一丝本性
沉默是最伟大的演奏
它将身体尽力伸的笔直
以便更像乐器
古镇敲击历史漩涡
响着长长的叮咚之声

停机坪

昨夜栖落的铁鸟
从沉睡中苏醒
抖一抖疲惫
阵阵轰鸣不断加重
水泥浇筑的坚硬大道
被生活犁开寂静的裂缝
尖尖的喙梳理清晨的伤口
舷窗折射湿润的光
等待许久的乘客
列队被铁鸟吞下
翼骨的刃向云层劈去
斩断爱情的镣铐

笨拙地在蓝天宽广的病历单上
用飞翔的语法
写下直抵太阳的情书

云朵病了

在涡轮的颤音里颠簸
安全带勒紧悬着的心
心电图在蓝天的屏幕剧烈起伏

云朵病了
我坐着飞机前去探望
此刻天空换上蓝白条纹病服
等待白云状的棉球蘸着露珠
擦拭宿醉后残留的星屑

雨来了
舷窗外忽明忽暗
被遗落在云海的硕大雨滴
伤心地朝人间砸去

天气变脸是彩虹的前兆
大气层不断加湿
等待太阳灯盏照亮世界

握住飞机的沉重羽翼
尽量让心情轻松起来
握紧伸向天空的手术刀
与充满谎言的过去彻底切割

刘海燕的诗

海丰塔

千年古刹里，唐朝的一念虔诚
化作舍利，砌作青砖
在大觉寺的晨昏中，站成八角十三檐

密檐将岁月叠进风铃
月光与佛光，在塔顶相映
传说在此停驻，文殊的足迹
深深浅浅，刻满斑驳的梵音

唐时名照寺，明时唤海丰
你自贞观年间走来，穿越沧桑
依然用青砖的脊梁，撑起
一片庇佑众生的天

风过檐角，奏响时光的琴弦
塔影在林间，写下禅意的诗行
舍利子在深处静默
如永不熄灭的心灯

佛从心起，塔亦是心的映照
在此地，守护一方
教人将善念，种进心底
让砖石，长出慈悲

释然

无所谓，是月光织就的纱

遮住心底不肯熄灭的火种
花开花落 本是四季的低语
何必让执念长成荆棘的牢笼

此地繁华三千 皆成荒原
只因缺席了一粒熟悉的尘埃
而那个读懂你泪光的人
是深渊里唯一接住你的岸

我总在顿悟与迷惘间溯洄
如潮汐 追逐着月亮的暗示
有人用一生等待一个回眸
在遗忘的旷野 种下春天的种子

沉默有时比刀锋更锋利
当爱在余温中褪成灰白
不如纵容悲伤肆意流淌
让泪痕篆刻成成长的碑文

若岁月终将模糊了容颜
我仍记得你最初的模样
如同风记得每一片云的褶皱
当我的名字掠过你耳畔——
可会泛起一粒微弱的涟漪？

我们渴望的不过是一瞥认同
一个肯在暴雨中共撑的屋檐
起风时 与飘零共舞
落雨时 为自己筑一座晴空

生命太短 世界太辽阔
请把日子过成自己的诗篇

哪怕带着未愈合的伤痕
也要让星辰亮在瞳孔深处

雨中秋

窗外的雨淅淅沥沥
不是苏轼把酒问的青天
没有李白床前的清霜
千万根银线
将夜空缝成完整

冷雨叩窗，捎来秋夜的寒
树叶在风中簌簌发颤
而八仙桌旁满溢的欢笑
正静静融化窗外的朦胧

八仙桌被拉成饱满的圆
在灯光里荡漾
茶烟袅袅，爬上每张笑颜
孩童撞翻的果盘
与月饼的甜香
在湿润空气里酿成温暖的港湾

祖父翻开旧相册
指缝间漏出六三年的月光
“那场雨更大……”
雨声忽然轻柔
像时光在为我们补充标点

手机屏幕亮起
千里外的月饼穿过雨幕
像素组成的月亮

照见母亲眼底
那片不会潮汐的海洋

雨不停不歇
把世界泡成一杯浓茶
我们围坐分饮这静谧
忽然明白——
圆，不依赖天上的月亮
而是灯下能触到的脸庞

所有未归的步履
都在雨夜里得到谅解
因为真正的团圆
是知道有人为你
留着一处光，温着一盏茶
在雨声编织的网中
我们都是被温柔捕捞的
幸福的鱼

雨弦轻颤，
无月的夜空下，
一盘圆满，在话里静悬。

红兰的诗

日子

重铺的柏油路
小区内修葺翻新

邻居换了面孔
婴儿车又添笑脸

当年乘凉的老人
默默隐去

日升日落
年复年

兰花楹

远远的 蓝紫色梦
云雾般绽放

簇簇花铃
随风轻盈摇曳

树下静坐
感受这抹微香

恍若初见的你
清澈干净

秋色

湖面已添斑斓
我坐在湖岸
静看漫天飞云
叶子飘落
再将秋之烈酒
一口一口
吞咽

灰尘

钻过缝隙
屋里处处穿上薄衣

囤积着
咳嗽与喷嚏

灰蒙的窗户
缩短了
视线距离

张轶红的诗

尘埃

收拾旧物时
发现一副散落多年的耳环

还是那么晶莹剔透
中式圆润的造型，特别适合
搭配一件修身的旗袍

我突然想起，那曾是你
买回的生日礼物，那时爱情
鲜活如晨露，我们也曾
用誓言打磨出玉质的光泽

如今，我们早已模糊了生活

这块透明的玻璃，就像它
被遗落在抽屉深处，披满了
一层薄薄的尘埃

致母亲

小院里
茄子，辣椒，木耳菜
已经被她一一拔除

这些她在春天种下的植物
已经变得枯黄，仿佛节气一到
它们就和秋天有了
同样的想法
它们不会缺失任何一道程序
发芽，长叶，开花，结果……
一年年经过母亲的手
直至和院子里的母亲一样
头上顶出时间的霜花

童年的萤火虫

那是可以抓住的流星
那时夏天，它们一团团
提着小小灯盏拥挤在夜晚
照亮过我的童年

它们曾让所有的事物发光
比如田野上充满收割后的清香
门前溪水映出月亮
在那些微蓝的萤光下

一座座城堡一样的麦垛
就是孩子们撒欢的游乐场

包括几十年前清贫的生活
当如今的晚风，穿过城市高楼的峡谷
那些曾经飞出记忆的萤火虫
会为我捎来麦穗的低语

王鸣凤的诗

大海深藏的回音

熟睡的孩子们进入了梦乡
均匀的呼吸让夜晚更加平静
我听得见嘀嗒的指针
不知疲倦地轮回着，仿佛
正渐渐指向我的衰老

我想起了我的父亲
与滩涂、虾池，逃学、赶海
那是三十年前记忆尽头的我
日日被潮湿的海风吹拂

那亮晶晶的回忆，在父亲走后
如一枚留在故乡若隐若现的海螺
我想那是大海深藏的回音
它已被潮水带走
又总会在某些深夜被潮水送回

相依为命

母亲从来没有去“看过”父亲
她固执地坚守着一些
古老的信条，不曾走进墓地半步

父亲的坟墓就在口粮地对面
如今他已完全融入进去
在一些特殊的日子，母亲
像稀松平常的日子一样，只是
偶尔会发呆，也会抬起头
眼神空洞。我猜她一定在脑海里
丈量那一千五百米千遍万遍

而那一刻，我感到父亲依然还在
以另一种方式同母亲相依为命

幻想

那个春天，满满的黑白镜头
牵我的手垂下，凹陷的眼紧闭
“父亲”二字从我的语言系统中
被永久删除。那张从全家福里
抠出来的微笑的遗像
也被一同埋入地下

我惊愕，春天不是该生发吗
你看迎春花吐黄，柳树枝冒绿
麒麟湖的小鸭们不再在冰面打滑
阳光明媚起来，我甚至需要
一顶帽子来遮挡被刺痛的双眼
种子得到春光的暗示后不再安分

骚动地追逐春风，心一下子就野了

恍惚间，我又开始幻想了
幻想着童话里的“小猫种鱼”
质问另一个自己：春天都回来了
我那年亲手种下的父亲呢

“新家”记

父亲总说想“落叶归根”
我们就在爷爷奶奶的墓地旁
隔着一条水沟为他选址
把他还给温情的土地
后事，在乡下盛大且庄重
而在我看来只不过灰飞烟灭
砌坟的匠人独自在坟地里劳作
烟堵着嘴，他说不知道该说什么

父亲的“新家”宽敞明亮
盒子上还镶着照片
跪地磕头的大宝
被带火星的树枝灼伤

邵文杰的诗

翻越折多山

西出炉关
只有一道道峡谷
把背影折成

九曲十八道弯
才能配得上
千岩万年，横断雪山

浮云别后
天空之外云上川
玛尼堆的五彩经幡
咏诵着，诉说着
千米高原，万里延绵

高山之颠
万籁无言净诸天
时间，在这里凝固
因为一丝心动
都足矣让那
亿万冰河，一呼百川

乡城记忆

夕阳下
硕曲河犹如一条
金色珠线
串起座座白色藏房
麦浪，田园

沙鲁里山脉
邀来星月为伴
酥油茶，青稞酒
各有清欢，各自无念

你听，桑披岭寺的钟声
每一声都在讲述

空灵的时间
每一声悠远都可以落在
你寂静的心坎

大山的孩子

如是山路
只是十八道弯
何愁，走出大山

山外的山，山顶的川
风吹云动，如同一声声呼唤
散落在世代的家园

在这里，每一道岭
每一座峰，都在保持着
一种古老的姿式

它们笃定，谦卑，守望
把祖祖辈辈埋在脚下
也把整座高原
装在了我的心间

刘晓梅的诗

慢

夕阳慢慢落下
炊烟慢慢升起
村庄盛满荷锄而归的疲惫

院落屏住呼吸

孩子慢慢迈出第一步

父亲伸开双臂

蹲下身子嘱咐：

慢点，慢点

每条路

都以村庄作为起点

通向不知名的远方

孩子目送父亲

说快点快点，等你回来哟

似乎还是昨天的情景

如今换作父亲目送孩子

说慢点慢点，常回哟

时间的沙漏

就在这慢里快速

放空

长椅

林间长椅已很久无人靠近

它身体里还住着暗夜的那场雪

风陆续搬来一些旧日子

像要兜售更多的寂寞

鸟儿衔走一部分空，筑进巢里

安全感是摇曳在枝头的一抹微光

时间被草色晕染成烟

雨落林间，长椅略感失重

它还在追溯那些人间霜雪

包括凋零后的新生

残缺后的圆满

雨中漫步

雨点轻盈、通透

簇拥着我

三步并作两步

对岸一点白在缓缓移动

是一只白色的水鸟

它比步道上匆匆行走的每个人更悠闲

每走一步

它的颈项都会抖动一下

我们步调不同

我每走一步

身体都更轻一点

仿佛我体内的虚无被抽出

除了密集的年轮

我一无所有

马爱忠的诗

引信，在黎明前被嘀嗒声无数次点燃

老房子

‘砰’地一响，坍塌

风趁势挤进
 月光铺满废墟
 意识缓缓涂满黑夜
 醒来
 发现老房子还在，风掀着窗帘，
 月亮挂在视线之外
 除了梦
 房子里的一切，静静地睡着
 铺在地平线之上的夜色
 在血液里复活
 老房子，风和小院里的花草含着露珠
 窗外的黑，遮住角落的闹钟
 引信
 在黎明前被嘀嗒声无数次点燃

心盛满了回忆，让风网开了一个洞

油锯的尖叫刺破了黎明
 后院的核桃树、酸枣树、榆树倒下了
 邻居家的白蜡树、柳树被锯掉了
 远处的树木也越来越少
 蝉、燕雀，
 没了鸣叫的地方
 小村，裸露着的空间，像干涸的河床，延伸到盛夏
 装饰着倒下去的绿色
 被阳光喊醒
 慢慢触摸七月的眉梢
 此起彼伏的思绪，布满小村的上空
 天是流动的蓝
 白云飘着，像潺潺的溪水
 心盛满了回忆，让风网开了一个洞
 反复打量

瘦长的文字刺破了夜

七月
 夜是醒着的
 小村离星星又远了些
 温度和风在小院里对峙
 老房子里，一直亮着灯
 七月
 夜变得狂躁
 小村的空间黑得空旷
 远处和近处，因为少了树木，此刻更为静寂
 一个影子
 一直在老房子的窗前晃着
 躺在床上，失眠
 七月
 诗像童年的一粒种子
 种植在小院
 七月
 老房子里的燕子和蚊子达成默契
 夜像一块变大了的黑布
 把小村裹紧

刘明金

农家之秋

露白千畦谷泛黄，西风送爽透清香。
银镰才刈金波涌，又见铁牛耕月光

鲁北初夏

麦浪摇金接远天，榴花照眼小荷鲜。
熏风暗度蔷薇笑，时有蛙声响耳边。

王廷邦

小枣采收季

八月秋光敷野绿，枣林红透灌浆稠。
竿摇骤降珊瑚雨，筐满惊堆玛瑙丘。
分拣晨昏人鼎沸，集装次第客争流。
千家笑漾甜香里，指说丰年价格优。

解读李之仪《卜算子》的思乡情结

声声画角带乡愁，望里村烟碧水流。
稽古听潮惊捉月，逢时调瑟入明楼。
舟横采石云移岸，雁拂芦花风引鸥。
似觉侍姝琴韵转，方音袅袅锁江头。

王宝峰

中国共产党赞

国破频催战鼓鸣，镰锤交互誉深情。
红船沐雨走天下，壮志凌风铸赤诚。
利剑长戈除鬼魅，忠肝义胆救苍生。
雄鸡一唱东方亮，伟业复兴当启程。

怀念毛主席

九州一呼亮人寰，古往今来谁与攀。
指点江山帷幄处，激扬文字运筹间。
胸怜万壑乾坤转，心系千家社稷还。
吾辈常怀恩泽重，红歌一曲望韶山。

李向峰

观大阅兵感赋（通韵）

金秋十月列奇兵，阵势壮观呈燕京。
铁甲隆隆震山岳，战机猎猎破云层。
寒光利色惊敌胆，浩气雄风传远名。
八秩磨刀从不辍，忠魂碧血铸和平。

贺滨州市永泰杯第五十届乒协杯 乒乓球比赛圆满成功

银球来往胜神工，列阵乒台气象雄。

拍底风雷惊皓月，台前身手贯长虹。
交锋只见鱼龙舞，致礼又知喜好同。
此夕兵友酣战处，友谊花开万代红。

邬秀珍

江西行

誉满江西红土地，慕名游旅赏传奇。
苍茫庐岳悬银练，浩瀚花洋漫锦帷。
白鹿书香今古颂，青瓷釉彩世人痴。
频收美景入新句，圣境依依别更思，

上庐山

攀岩踏霭瞰云霄，无际苍崖涌翠潮。
雾锁危峰喧语寂，瀑撕银汉吼声遥。
谪仙泼墨千山动，椽笔题穹万象描。
史刻嶙峋承浩气，风雷淬就美庐骄。

丁宝顺

采桑子·重阳（新韵）

风清气淡南飞雁，红叶燃秋。
鱼蟹翔游，一苑菊香溢满楼。
登高望远凭天阔，山海无忧。

月朗神州，万里飘霜景未收。

喜迁莺·游漓江（新韵）

江水碧，入云端，岸绿万重山。
竹林挂月晚来鲜，波起鹭鱼欢。
雨濛濛，芳细细，浪里竹筏笑语。
望江天海市蜃楼，龙邀我同游。

王春雷

行香子·乙巳秋逢雨

云雾氤氲，淫雨纷纷。愁何寄、对盏微醺。稼禾朽败，枣黍沉沦。叹久霖霖，摧秋硕、泪沾巾。
三登之瑞，愁霖随至，又何堪、暗淡销魂。振衣千仞，来岁方殷。冀嘉禾月，来牟柳，稷晖云。

江城子·秋夜寄故友

石泉煮月作文章，左张良，右嵇康。袖拢烟霞，徽墨泻苍桑。笑指浮名成逝水，云去也，雁成行。
松风漫扫砚池霜，竹窥窗，酒酣张。几阙清词，吟断古今伤。纵使帙中忧社稷，心仍在，水云乡。

马明哲

水调歌头·金丝小枣

金秋枣林醉，红果映霞天。晶莹如玉，凝露成绮化霞烟。甜润清香盈口，缕缕金丝牵意，美味韵绵绵。最喜长杆摇，红雨溅秋田。

忆往昔，勤耕种，梦魂牵。桑田沧海，佳果遐迹美名传。更喜今朝盛景，寰宇网商流转，共赏枣香鲜。桑梓情深处，心醉乐无边。

水调歌头·滨州颂

千古滨州地，豪杰耀星芒。奇书兵圣传世，韬略韵悠长。范相忧民情切，先乐后忧宏志，高义韵流芳。更有杜公辅，贤德映朝堂。

忆烽火，思先烈，志轩昂。红区渤海，多少忠骨卫家邦。遥念周公风范，遗爱黄河浩渺，清泪洒沧浪。我辈承前志，奋楫谱新章。

吕耀英

崖缝小野花

借得春浓至，修身出浅埃。

纵然无赏者，依旧用心开。

月影秋香

篱边踏碎影憧憧，一径寒香锁静空。

拾片飘黄咏成句，秋芳月色在其中。